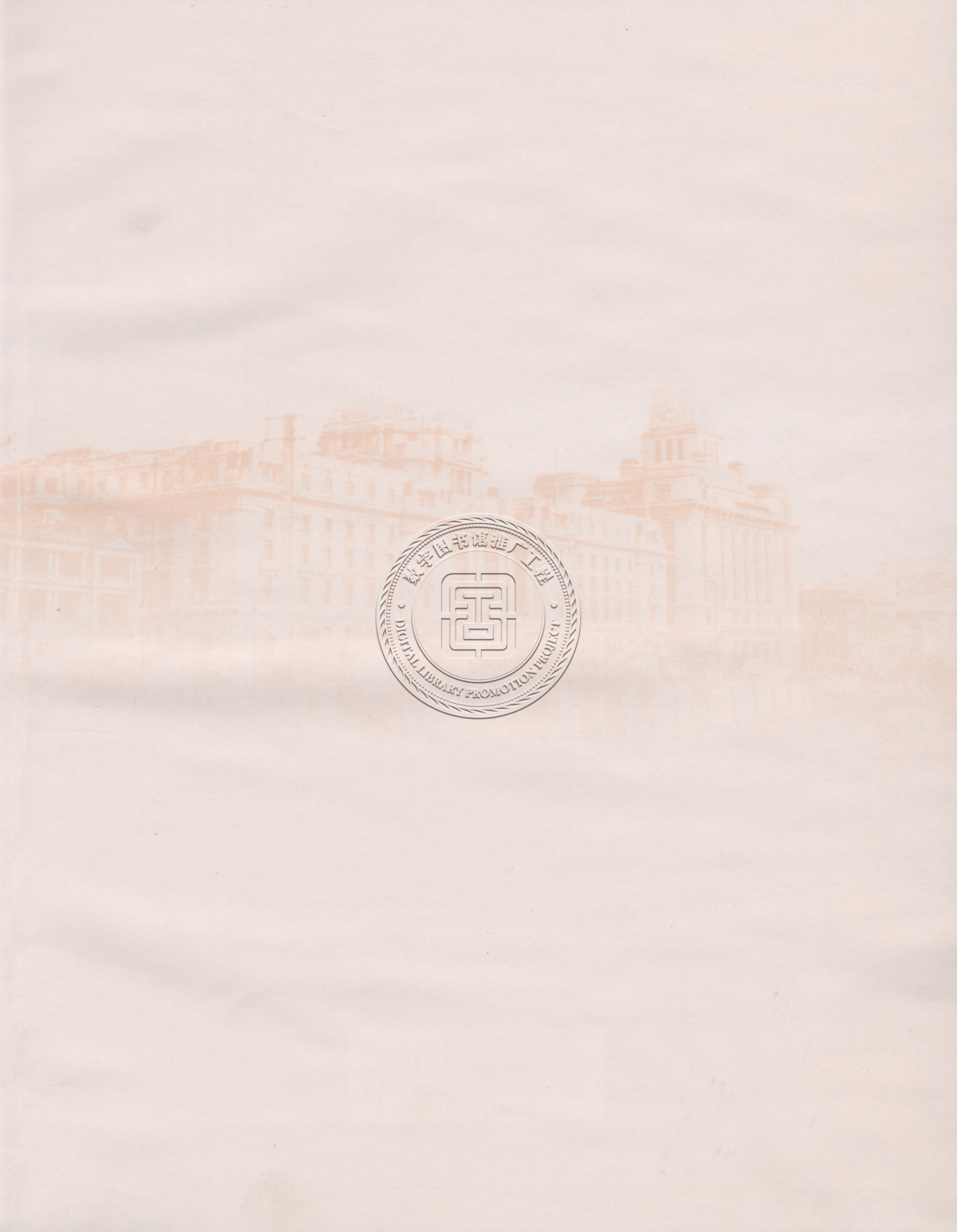


主编 吴天
民国私情小说二十部
【交流】穆时英
【小城三月】萧红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交流

穆时英









一

虽则是初夏，但那乡下的太阳赤裸地，热情地罩在头上，却也够叫你受。

这时太阳已往西斜，可是铺在地上的，白热的光仍炙热得可以。有时太阳底下闪过丝缕的白云，地上也跟着掠过一大块阴影；吹上来的风才透着些微凉意，风里夹着来的焦香，和铁杓撞着锅沿的急声才有些诱惑的意味；在地上躺着伸出舌头喘着气的野狗也抬起头摇着尾巴往空中尽嗅。

大西饭店里充满着喧哗。

各人的脸全是汗混着泥，蓬散着发，运动马甲黏着背，汗从那里沁出来，湿透了全背。只有俞天福仍穿着长衫，汗也没流，仿佛就不曾玩过篮球似的。头发短短地挺立着，脸上稍微透些紫红——就这一些玩过球以后透出来的血色，才显出这还是活人的脸！他怯怯地捧着汽水在喝，像是怕给汽水淹死似的，只不敢像别人那么的仰起脖子尽灌，终于倒在玻璃杯里，像不会喝酒的人喝酒似的，缓缓地，怯怯地喝。第一个看见他的怯模样的是项雄霄，而第一个笑的是赵忠益。雄霄看见俞天福脸上的一块仅有的泥迹，忆起刚才玩篮球时，他把球传给他，他想接，接不着，撞在身上的怯样，也笑了。

“真好笑，哈！老怯今天又和球接吻呢！”赵忠益看着俞天福脸

上的那块泥迹，豪放地笑。

“真的，雄霄传来的球可真重，真难接！”俞天福怯怯地笑，想掩饰他的怯，然而他的窘急却更明显。

“对不起！”惟有雄霄是不欺侮他的，常向他道歉；因此，他跟雄霄也比较亲密些。他觉得自己到处受人家的轻蔑，只有雄霄时常帮他。他很崇拜雄霄，很爱雄霄。他看着雄霄的英俊的脸，感谢浮上了他的心。

“大约是他想慌了，看见球以为是妙人儿的脸，所以赶上去接吻！这话可对，老怯？”那喜欢诙谐的左展俊在大家大声发笑以前抢着连珠似的说完。

接着是哄然的大笑。

里面一阵敲锅沿的急声，外边是堂倌的怪嗓子，他们要的虾仁馄饨来了。

李荫在自己的碗里撒了些胡椒，替雄霄也撒上些，问俞天福要不要；俞天福还不曾回答，他已替他撒了满碗都是。

“够了，……够了！我不吃胡椒的。”俞天福的敢怒不敢言的神情，使他显得更怯。

雄霄很有些忿然，颊上一阵红，却显得更英俊，谁也不会感着他如今正沸腾着援助弱小的革命家的热血，痛恨强大的，英雄的侠肠。

“老怯有未婚妻没有？”左展俊假装正经地说。

“有了！”和老怯是亲戚的蒋美蕴望着俞天福笑。“听说很美

呢！那做媒的谢老儿说：像林黛玉似，喜欢哭的，多愁善感——”

“那为什么跟球接吻？爱情太不专一了，打倒！”左展俊不等他说完，就抢着说。

俞天福绝援地望着四周，仿佛弱兽受猎人的追迫，知道是无从逃遁了，战颤着待死。大家轻蔑地笑着，很不经意地把眼光围着俞天福，这使得他更局促了。唯有雄霄虽则也笑着，但他的笑是不平，是安慰，是援助。他觉得这许多人联合着支解一个弱者，未免太卑鄙了！他同情着，可怜着俞天福，正如革命家同情弱者一样。

赵忠益尽望着雄霄，突然说：“小项，你怎有些女性似地！真的，有些女性似地！”

大家像给提醒了似的，全望了他一眼，果然有些女性似地，但他是妩媚中带着英挺的气概。——可是大家不曾打趣他，似乎对他有些慑惧。

回宿舍去，得穿越操场。浓郁的树叶围着四周，枝杪上斜挂着半个落日，非常大，映着天空异样的灿烂。红色的霞像缠在树顶，无际的苍碧做了边框。一阵归鸦从头上喧呼地飞过。远远地凉风送来采蚕的歌声。

吃了晚饭，雄霄回到了房里去，那绰号称为怪先生的黄仲怀已在那儿跟他的几位同乡争论了。雄霄听了不懂他们的话，单觉得总是又在争什么一元论了，因为他们争论得怪激烈的。怪先生仍穿着他的冬天当罩袍，夏天当长衫的那件白洋布长衫，戴着那顶黑绒的冬温夏凉

的小帽。房间里的人全注意地玩味他们的姿态，很有兴味，很可笑。他们却带着学者的互相切磋的研究态度争辩着。

雄霄躺在床上看怪先生以为好的李石岑演讲集，看了几页，就随手抛开，拿起他自己以为好的曼殊斐尔小说集来看。

现在是怪先生在说话了，他的沉着的声音，一听就知道。雄霄抬起眼皮来瞥了一眼：怪先生正捏着那顶绒帽的大结子，悬空拎着；他的朋友像听名人演讲似的歪着头，拉长了颈儿。雄霄手拿着书，眼却玩味着他们的怪态，不由好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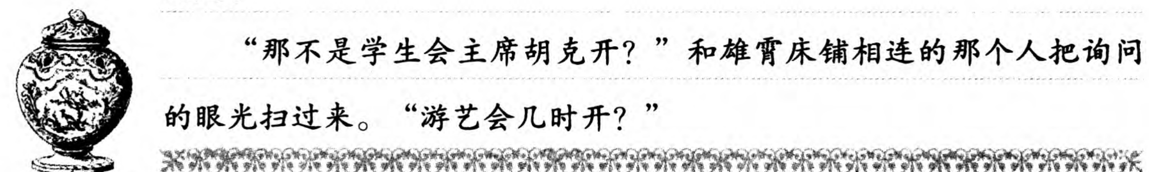
一片漂亮的二黄倒板从对面李荫的房间里袅起，接着是一阵喝彩的怪嗓子，把怪先生的声音压平了。雄霄又注目到书上去，但他的搁在桌上的脚却跟着京胡的抑扬把脚趾在桌面上微微地摇动。

一个穿学校制服的人含着谦虚的笑进来，问雄霄在不在。雄霄扔了书起来，那个人也看见了。

“唵，你在这儿！明天要跟H大学比球了，你们班上的啦啦队长是谁？”

“哦，我倒忘了，就让赵忠益做吧。——喂，我们班上就要开游艺会，学生会的幕可能借给我们？”

“可以！你明天吩咐赵忠益来领家伙，别忘了哪。”他点了点头就走。



“那不是学生会主席胡克开？”和雄霄床铺相连的那个人把询问的眼光扫过来。“游艺会几时开？”

“下礼拜四。”雄霄仍躺下去看书。

怪先生的声调又从渐渐平静下去的嘈杂中挺了出来，他的怪态又把各人的注意力吸住。

雄霄的脚趾仍随着京胡在桌面上摇动，手仍拿着书，眼和耳欣赏着目前的怪景，占据着心里的却是日间大西饭店里的情景。“吓，女性似地！”他感着稀有的侮蔑然而违反本愿地微笑了。“近乎女性可不是美的换一种说法？”他耳旁像有人在说。“不，似乎女性的美谁希罕？得做个堂堂的丈夫！”侮蔑，稀有的侮蔑！可是一阵快乐反无理由地击中了他，他觉得这侮蔑的可爱。不，这怎么能？这是侮蔑！怎能忍受？但浮上他的嘴角的却是愉快的微笑。他扔了书，把枕头紧紧地一捏，仿佛这样就可以抹去女性似地侮蔑，但他现在反而爱那侮蔑了！那侮蔑的愉快是发展着；微笑传染了别人，看见他微笑的也微笑着。

“微微地笑着可有什么乐意的？”

这些话只轻轻地在雄霄的耳膜上拂过，他是在快乐中荡漾，什么也不能打动他，渐渐地沉入快乐中了。

“睡啦！”也不知过了多久，怪先生的午夜钟声似的声音把他从快乐中惊醒，就寝的钟声的尾韵在他的记忆上尚微微地摇曳。静寂寂的多半已睡熟了。

“黄仲怀！”他下意识地喊了一声。

“干吗？”

“没有什么。”他才忆起自己并没有什么话跟他说。

“唵，这不是怪？”他脱着衣服，凝视着他的脸。

雄霄自己也觉得好笑。他想：“这位怪先生大约又在观察他的心理了。”他也脱了衣服睡了。

静寂占领了一切，只有窗外阁阁的蛙鼓和帐外嗡嗡的蚊声起着交响。

二

星期日的下午，K大学的足球场的四周早已围了许多人。新画的白线在草上是十分显明，离白线二尺是新装的矮竹栏。场北是H大学的学生，场南是K大学的学生，其余是来宾——那是包含着学校附近的乡村中来的和从上海来的。靠近足球场的是两座皇宫式的宿舍，东院和西院，现在那许多窗口全挂着空的饼干箱子，代铜锣的。

看的人越来越多，站满了场的四周，挤着，嚷着，夹着孩子们的哭声。竹栏开始往里斜，吱吱地响。

一阵喊声，掌声从场北起来。“碰！”一只足球飞上了天空，然后往场内落。一群H大学的球员陆续地，跳纵着进来。场南K大学的学生也轻蔑地对他们望。乡下孩子是欢跃着，乡下人是崇拜英雄地，惊异地谈论着。到了场内，那做队长的就把往下落的球，不等它到地，只一脚箭似的射进了球门。接着场北就是一阵喊好，一阵掌声。





场南也起了呐喊声，掌声。

“啦，啦，啦！”

啦啦队一个个小丑似的戴着无常帽，穿着上下连的衣，拿着传声筒，接连地往场内跑。“碰！”另外一个球与炮仗同时飞上半空。K大学的福星领着K大学的球员跑进来，又是一阵炮仗声与掌声，呐喊声混和着。H大学的学生也轻蔑地往这边望。乡下孩子更起劲，乡下人也更惊异的一个个睁大了眼睛。啦啦队在场内绕了一周，神气十足地经过场北，在场南分布开了。球员在另一个球门前站定，开始练习攻门，传递，以及其他出风头的动作。

喧嚣地过了一会儿。

“滴，滴！”评判员吹着银笛。

“K大学，啦，啦，啦，——啦！”K大学的啦啦队有节奏地领导着K大学的学生喊了。帽子全抛上了半空。H大学的学生也同时齐声的喊了，帽子也抛上了半空。

饼干箱子的嘈杂的声音夹着锣鼓的声音响了起来。K大学的啦啦队兴奋地，有训练地喊着。

当那些帽子落到地上时，球和人已在草地上滚。雄霄往场内一望，只见K大学的球员往H大学的球门直涌。H大学的学生全逼住呼吸担心地望着，像替他们的球员用力。K大学的学生伸着头。俞天福突然的踢一脚，仿佛自己也在里面拚命冲，但这一脚却踢在蒋美蕴身上，他只逼住呼吸望着场内，却不曾理会俞天福在赔不是。

不幸！虽然K大学的前锋是这样的勇悍，把H大学的守门员弄倒了，并且有两个压在他的身上，中锋还胡乱地踢了他一脚，但球仍给他挡了回去。

那次比赛可真是殊死战，谁胜了就有锦标希望。打的喊声从场南场北发出来，球员们不管是球是人，提起腿就踢；评判员也有人说他不公正了。

K大学的球员肉搏地向那面的球门突进，人在球门前拥成一片。像战场上似的，充满了人们的呼喊和锣鼓，饼干箱子的杂乱的声音。“碰！”K大学的右内锋躺了下去，球也随着往球门飞。“哈啦！”K大学的学生全跳起来，把帽子抛在半空，喊着，拍着手。炮仗也飞了起来，一个接着一个。H大学的球员丧气地看着跨着一字坐在地上的守门员。“滴！”评判员的银笛长鸣着。球在H大学的球门的网内尽转着！啦啦队拚命的喊，唱，跳。

俞天福扯住了蒋美蕴打圈子转，狂跳着，闹着。“啊，这一下多妙！”他喃喃地反覆着说。蒋美蕴的高兴几乎给他打了回去，他想“你这怯样才妙呢！”

雄霄和黄仲怀会意地一笑。

“雄霄，据你看来，这一下很有艺术意味吧！是不是，天才的艺术家？”

“仲怀，这是因为平常有训练，所以今天打得进，因果律在这里可也用得着！是不是，理智的动物？”他也学着他的怪样打趣他说。



下半时才开球，球就在K大学的门前转，果然，不久就进了球门。场北是喊着，跳着，闹着。场南却不高兴了，一丝声儿也没有，除了那些嘈杂的议论。俞天福嘟囔着怪守门员太不兴。

比赛快完时，球在H大学的门前涌，K大学的前锋带着球向前冲，但H大学的敏捷的守门员又给挡了回去。

只有一分钟了，K大学的中锋把守门员弄倒了，一同躺在地上。右翼与左内锋冲了空，跌在网里。球落在内卫线止，H大学的内卫正赶过去，K大学的中坚已抢过来，只一脚，球在门的角上飞了进去。

“滴，滴！”是评判员宣告终结的笛声，人却已逃也似的跳上了汽车。

倒在地上的球员还未及爬起，哄的一声，K大学的学生不约而同地往那面冲，H大学的学生来不及逃，顿时打成一堆。俞天福想去抢铙钹，却给人家顺手一下打在头上。

刹那间，H大学的大旗给撕了，H大学的学生也逃了，撕打才慢慢地停下来。K大学的学生脸上全耀着得意的神采，送着狼狈地逃回去的H大学的学生出校门。

轰天的炮仗在校内响，空中耀着一片骄傲的喧嚷。

三

星期四一早，交谊会的节目单出现在饭厅前的告白板上。多而有

精采的节目，大而墨迹淋漓的字吸引住吃完了早饭的人们。雄霄从饭厅里出来，经过那儿时，高傲地瞥了一眼；认识他的，带着美妒的神情喝采似地说：“吓，好一个今儿晚上的主席！出风头啊！”

节目单上的第十四个节目是：

“可怜的秋香——陆霞玉女士；惠郡女学。”

“陆霞玉女士！”蒋美蕴看到这里，不信地叫了出来。“陆霞玉！吓，今晚上瞧吧，老怯，可别再怯模怯样啦！”蒋美蕴调侃地对俞天福说。

俞天福只看着陆霞玉三字，不答。突然地转身赶上雄霄问道：“怎？陆霞玉！是吗？”他的迟涩的声音显得很不自然。

雄霄似乎不明白他的话地望着他。

“今儿晚上表演可怜的秋香的是……是陆霞玉女士吧？”

“为什么不是？”他的羞缩的态度，使雄霄讨厌，但又觉得可怜悯的懦弱。“怎么？你这话什么意思？”

“唔！”他沉思地去了。

雄霄望着他的瘦小的背影惊讶着，他有畸侧的步趾引起了他的不快。

吃完了晚饭，还不到六点半，雄霄洗了脸到饭厅时，已有许多人把台前的坐位占据了。台上是自己级上的人在那儿铺地毡。

“这地毡慢慢来不要紧，工夫多的是，先得把座位摆停当了——不，先把饭厅门关起来，不是本级的不准进来，免得阻碍办事。”他

吩咐自己级上的人。“吓，讨厌，你们怎么让他们把台前的地位占了？”他站在台前对占据着座儿的人们道：“诸位，对不起！这儿是表演员和教员们坐的——”

这时，茶役们扛了许多课堂里的铁椅子来，问雄霄摆在那里。

“诸位！实在对不起，请往后让！”

跟雄霄认识的，觉得不好意思，就往后让。别的看见有人往后退，也就跟着让。茶房们开始摆那铁椅子，那当儿门全闭上了，就有人从窗口跳进来，雄霄就嚷着叫关窗。窗是关了，椅子也渐渐的摆成了行列，可是人已有了不少；全挤在最后那排铁椅子的背后；香蕉皮、花生米、瓜子壳渐渐在地上散布。雄霄不由皱着眉。

办事的人在事情全停当了以后才到！穿着各人的顶漂亮的衣服，襟上缀着一朵红绸花，一条黄缎带。分配好他们，雄霄才忆起招待室里不知怎样；他想着就往外跑。蒋美蕴赶上来道：“雄霄，怎么你的缎带还没弄上？我替你弄上吧。”

“喂，蒋美蕴！茶点是你管的不是？”他站定了让他把那特别大的一朵黄绸花和那特别阔的一条写着“主席”的黄绢带往他制服的左胸上缀，接着一阵快乐啃着他的心。

“是的，我放在消费社里。”他给他缀上了。

会场差不多挤满了，那些椅子全失了它们的整齐的行列，在后面的人坐在桌上，更后的把桌子叠起来，桌子就渐渐地平匀地高起来，堆成了人的小山。喧嚣的谈笑声充满了偌大的饭厅。天气是那么的

热，人是那么的多，头上的汽油灯是那么的大，空气就慢慢的变成闷热而难受，但人们仍忍受着。

雄霄瞥了会场一眼。啊，这光明灿烂的会场！台前的两根柱子满绕着五色的小电灯。台上，远看去像弥漫着绯色的云雾。台下是彩纸在观众的顶上荡漾。可是人是那么多，想到这，就不由有些心慌。

“吪，雄霄，你瞧老怯今天多漂亮哪！吓，这够漂亮的，今天看你出风头！”左展俊拉着俞天福嘻嘻哈哈地走来。今晚的司幕员正是他们。

“快去把幕管了——怎么这多晚才来？”雄霄匆忙地往招待室去，瞟了他们一眼，俞天福脸上白了许多，但很不平匀，大约是搽了雪花粉吧。

招待室里只有二个招待员坐在那儿闲谈，全是漂亮的洋装，铄亮的头发，在灯光下觉得太白而有些带青的脸。

“他们呢？”一阵刺鼻的香水味围着雄霄，直哽着他的咽喉。

“在房间里装饰吧？”

“李荫也没来？——真糟，他是招待主任怎么到现在还不来！”他很有些忿郁，几乎灰心了；那些人只知道出风头，自己的责任却丢在一旁不管！

“我说，回头表演的来时，先请他们坐一会，吃些茶点，就领他们到饭厅里来——茶点在蒋美蕴那儿。”雄霄瞧着他们的一身新洋装，就不耐烦。他惦记着会场，便往外走。



跨出了招待室的门，呼吸也舒畅得多，憎恶虚伪与金钱的奴隶的资产阶级的革命情绪，在他的意识上闪耀。门外一阵汽车的喇叭声传到了走廊里来。往惠郡女学去接那表演的女生在赵忠益出现在走廊的彼端。他局促地走着，迟缓着粗迈的脚步，使得和一个教员模样的人的步趾谐和着。许多穿得极漂亮的女子优雅地向这边走来，走廊中响着魅惑的高跟鞋的诱人的声音。她们也看见了雄霄，便走得更优雅地！

“嗳，项！招待室里有了人吗？”赵忠益故意抑遏着嗓子，很轻柔的问雄霄，他的态度显得异样的滑稽，文雅而带些粗鲁。

“有了！——请招待室里坐吧。”雄霄让在一旁。他们看了他胸前的缎带，又望了望他的脸。他觉得脸前的那朵缎花仿佛在颤动着。

赵忠益很局促的决不定该替他们介绍不？要是介绍，恐怕自己的粗鲁显现出来。他正犹豫着，她们已走了过去。那教员模样的，诧异地望了他一眼。

雄霄从后面望那些诱人的背影，却见那个年龄比较小，还不曾把头发剪了的陆霞玉正回过头来看他。多可爱！两条短而蓬松的发辫缀着两朵绿的大绢花，垂在胸前，媚慧的明眸，鲜的樱唇！

雄霄的生命如突然中了箭一般；像在心上添了些什么似的，惶恐地回会场去，他觉得在这一刹那间，灵魂蓦地起了波澜，——谁说剪了发的才美？

命运之神露着牙齿狞然地笑着！

会场里挤满了人，喧嚣得更厉害了。后面的人高声乱嚷着叫前面的人坐下来。铁椅的后几排坐满了教员和自己级上的人，很舒服的谈着，笑着。

幕是紧紧地闭着，台上静悄悄地没一丝儿声息。就这台前的一些布置，也像天堂似的灿烂，仙国似的华丽，王宫似的庄严。一阵阵不耐烦的掌声早在狂热的观念中起来，汽车声从外面隐约地传来。

“大约是玫瑰歌舞社到了！”雄霄下意识地想；自傲的快乐袭击他的心，他几乎不信自己竟会是今晚的主席，这么个会场竟会是他自己的创造。

蓦地有一个梦影在他的前尘上一闪，他仿佛记得是在那里见过似的：大的绿绢花，那明眸，那纤眉，那妖娆的腰肢，那丰腴的身材，那天真的一瞥……啊！但他总捉不住那些，他的前尘连一些儿端倪也给汽油灯的强烈的光溶化了似的。他只感到灵魂的振荡恍摇，和狂喜。

教员们和本级的同学见他进来，仿佛在那里谈论他。远远地，浓密的观众中伸出了许多手来，直指着他。他看了看左胸上的缎花和绸带，晕眩地经过了后台到了台上。俞天福坐在左边的角上，茫然地捏着扯幕的麻绳像在想心事似的。

幕外的掌声更紧了，而且是一阵阵地来，像有节奏地，还有人吹着怪吻哨。雄霄的心是一阵慌。

“当当！当当！……”开会的钟响了。



雄霄站在台前，头上的电灯光强烈地照着他，尤其是他的脸和脸前的缎花；那缎花似乎在微颤着。他混乱得连自己也把握不住，正如第一次上演讲台去的时候一般，那时他正是本级的辩论代表。他不明白自己的心是慌乱，还是狂喜，单那缎花只是不住地颤抖。但当那钟的余韵在渐渐地平静下来的嘈杂中，幕慢慢的往回缩时，他的心却锁定了。

"诸位！"他看见在自己的眼前出现了波浪似地摇动着的观众，自己是天神似地立在天宫似的台上，他的眼光和台下无数的视线肉搏着。"我们的生活太平庸了！上课，吃饭，睡觉……还有什么别的？现在，这学期快完了，过去的生活，我们得趁机调剂一下，变化一下；过去的种种也得结束一下。"那些视线是给屈服了，没有刚才那么强横。台下，教员们是微微颔首，学生们微笑。雄霄暂停了一停。

李荫陪着惠郡女学的学生进来了，台下的眼光全跟着她们的袅娜的行列，交头接耳的嘈杂又充满了会场，有许多人立了起来，有许多人带上了眼镜。

"今天的交谊会，就是这么个机会！"雄霄用了顶沉毅响亮的声音，顶有力的句子，竭力想恢复会场里的注意。"话是只有这一点，多是不能说，也不该说。"雄霄瞥见才坐定的那些时髦的女子还在看他。两朵极大的绿绢花又在他的意识上跳荡。"我们要感谢的是特地来帮我们忙的几位小姐们！她们贡献给我们许多极名贵的节目。"他微笑着对台下的那些女学生们飘一眼，他很惊讶自己居然也会说谄媚

别人的话。“现在，让我们来享乐这易逝的一刹那吧！”他鞠了一躬，台下爆发了一阵掌声……

掌声，静默，嘈杂，跟着一个个节目的继续在台下交换着。雄霄是始终微笑着。节目越后越有精采，观众越来越兴奋，狂热充满着会场。闷热虽则如旧，人们却一些也不觉得。

后台是非常的混乱，后台主任和干事们非常的忙碌。招待员们却在化妆的地方服侍那些表演的小姐们，给她们要面水，要粉，要胭脂……替她们做奴隶。

第十二个节目是玫瑰歌舞社的三蝴蝶。观众把头伸着，口张着，腰挺着；越在后面的头伸得越长，口张得越大，腰也挺得越直。到后来简直一动不动，只机械地拍着手。



“俞天福！”雄霄轻轻的对俞天福说。“你去对台前坐着的那个教员模样的说：下一个节目就是陆霞玉女士的‘可怜的秋香’，请她赶快预备。”

“陆霞玉！？”他不动，仿佛对自己说。“唔！……”

雄霄又说了一遍。

“哪一个是——是陆霞玉！”

雄霄看着他的模样就嫌厌，但同时也怜悯他的懦弱无用。他心里说：“怯东西，可怜！”

“哦，哦……”他似乎还想说什么，可是不曾说出来就走了。



轰雷似的掌声跟《三蝴蝶》的闭幕而爆发，继续着直至《可怜的

秋香》底开始。

从幕后牵着一只羊，孤零地，柔弱地出来的正是她，那个震动雄霄的灵魂的女子！雄霄似乎怕看她，眼皮低了下来，但注意地看着她底往台前走的几步跳舞似的轻盈的步趾。

凄恻的歌声跟着悲凉的琴调袅起了！原来是极熟的旋律，现在却含着无限的身世底飘泊，徘徊的惆怅。雄霄才敢抬起眼皮来，却见俞天福偷偷地，畏缩地正注视着她，这使雄霄十分地厌恶。灯光渐渐的黯淡；会场是非常地静。观众默默地闭着口，像忘了一切。没有一丝掌声，没有一丝谈话声；真的，一丝声儿也没！对于俞天福的鄙视，自雄的快乐，和兴奋从雄霄的心中消失了，他只是忘情地站着。俞天福一手捏着拉幕的绳，呆着。后台也没了声息，一切全沉在懊伤，怨恨中。只剩了那凄恻的观众，悲凉的琴韵，懊恨的歌调，与歌者的哀肠在静寂底渺茫中交响，交响，默契地交响！

幕闭了，观众仍忘情地坐着，也忘了拍手。雄霄感动地看着陆霞玉，她眼睫下闪着泪珠。她的背影闪进了台帷，台下的许多眼光才从后面追了上去。一阵掌声从台下惊醒似的起来，比方才更热烈，更长久；灯光也突然辉耀起来，狂热，兴奋又恢复了。台下起了些细微的扰动，有许多人不顾旁人的斥责，站起来看那从后台出来的陆霞玉。现在她成了视线的集中点，然而她仍照旧大方地坐着。她看见台上的雄霄正诚挚地钦佩地看着她，才低了头。带泪的媚而温柔的眼，大的绿绢花，从此永远地，深刻地印上雄霄的心。

命运之神露着牙齿狞然地笑了！

光阴比平日快几倍，盛会就在狂热中渐渐地消散！

散会时观众抢先往外跑，门那儿挤不出，就跳窗口，正如大暴动的恐慌逼来一般。文雅些的就蠕蠕地往外移动。

预备着的汽车全给玫瑰歌舞社凤凰剧社等坐去了，惠郡女学只得在招待室里等候。雄霄让招待员们去招待着，自己帮着干事们收拾东西。租汽油灯的，把汽油灯拿下来时，会场顿时暗下来；呈现着一片荒漠，零落。雄霄突然地感着些苍凉，怆惘地自己手创的，刚才充满着狂热而现在呈着衰颓的会场，在一刹那间，他经验了无常的悲哀。

“老怯入迷了！”左展俊一面收拾东西，一面嘲弄俞天福，他到现在还是在沉思的状态中。这句话同时惊醒了俞天福和雄霄。蒋美蕴对俞天福卖弄鬼脸，威吓似地，卖秘诀似地一笑。

“走吧，没有什么了。”雄霄看没有什么遗落的了。

各人手里拿着些东西，谈笑着走去，雄霄就独自往招待室里去。只有几个茶房在会场中扫地。如今，会场中呈着古垒般的景象，而方才很冷寂的招待室却充满了谈笑。

雄霄跨进了招待室，那些眼光全集中在他的身上。他很大方地微笑，点点首，迅速地在房中瞥了一周，可是当他的眼光扫至窗下时，立刻触电似的收了回来，因为陆霞玉正低着首坐在那儿的沙发上在偷看他啊。

终于，他也偷看了她一眼。



“请诸位小姐原谅，我们怠慢的很。鄙人代表本级敬向诸位小姐道歉，并致谢意！”他拖了把椅子坐在中央那只大餐桌的近旁。

“我来介绍一下吧。这位是本校的文学家，交际家和政治家项雄霄君。”李荫带着恶意，嘲弄地说俏皮话，但这只显他的嫉妒。接着，他又说了环坐着的小姐的芳名，他提到陆霞玉时，雄霄的灵魂又不禁扰动了！大家全微笑着望雄霄，他装着不留意只殷勤地请大家用茶点。

赵忠益的粗鲁的声调首先打破那暂时的静默，他赞扬刚才的表演，尤其“可怜的秋香”，眼却豪爽地，贪馋地望陆霞玉。招待员们全拿出平日交际的手段，竭力的谀媚着。雄霄默着不响，像看戏似的望着他们，微皱一皱眉，他厌恶虚伪。窗下像非常异样，像射着光辉，他很想往那边瞧，但又不敢，那是冒险的甜味。

那个教育模样的是谦虚着。

“贵校的游艺，是素来有名的！先生何必客气？今儿晚上的表演就证明了！”李荫问雄霄为什么不响，他才发言了。“下次还要请贵校帮忙！”

“可不是，我说 Mr. 项是交际家，可不当场出彩！你看，这几句话多么干脆！“李荫很得意的笑了。

靠窗的几位小姐们的密谈中似乎时常有主席两字隐约地跳出来。

“可怜的秋香是极熟的调子，可是在陆小姐唱来，”他冒险似的说，“却使我们感着一种新的迷惘，与李后主的四十年来山河，三千

里地家园有同样伟大的悲怆，同样伟大的感伤——我不敢称赞可怜的秋香，那不见得高妙，但我不敢不佩服陆小姐的天才！”他说着便觉得心跳，竟不能接下去。

“呸！”是陆霞玉的声音，从窗口那儿很轻的声音中跳出来。

“哈，文学家的真面目！有文学意义的称誉！看哪！”李荫的恶意只增加了别人对雄霄的钦敬。

雄霄冒险似的回过头去看。陆霞玉是含羞地低着首，别的人正在打趣她，声音轻得很，只听得有“主席”两字。他的太阳穴的血管不禁跳动起来。

又过一会，汽车来了，她们站起来告别，雄霄送她们上了汽车，看汽车在黑暗中驶出校门，空虚突然又来袭击他的心，他深深的嘘了一口气，似乎把盛会不再的感慨吐出了。惘然地跟着李荫和别的招待员们往宿舍走。

头上的明月照着前面的路，又是月圆时候了。



四

命运真是要不得的东西，它老是支配着人们！顶坏的是它在雄霄的心灵上刺上了重创；它叫他有一个他不爱的未婚妻施书瑛；它又叫他有了一个顽固而又爱他的爸爸，它又叫他有了一个无理由地溺爱他的妈妈，因此他不忍反抗种种他自己不愿意的事，为的是怕伤他们的

心。他就是这样地给命运嘲弄着，像喜剧般地在难堪的而又不得不忍受的状况中彷徨着。更坏的是从那天起，他的意识上时常跳荡着那绿绢花，和那透着媚与慧的，温柔的眼；这大概也是命运的作祟吧？

第二天考西洋通史。有许多人一早就在课堂里抱佛脚，到现在他们还是拚着命，跟最后五分钟奋斗。有的是听天由命的，就在课堂里闹。有的平素用功的，就皱着眉坐着，也不带书，表示他们的闲暇。还有是俞天福之类有靠山的，也不带书，默默地坐着，仿佛骄傲他们的有靠山。

钟不知几时敲的，在嘈嗷的课堂中，谁也没听得，直至教员挟着一大叠的考卷来了，才知道上了课。

夹着题目纸的考卷各人全有了。

“还有谁没有？”历史教员，那有名的阎罗王，史福章扬着余下的考卷。

课堂里起了阵级细微的私语声合成的嘈杂，没有回答。

“有什么问的现在问，以后就不答！”阎罗王把题目读了一遍。

只有一片沙沙地铅笔在纸上摩擦的声音，私语也更利害。

阎罗王坐下了看报。大家颇有些惊奇他今天怎么这样客气。

现在，课堂里只有竞赛般的铅笔声，与飞快的偷看别人的眼光。

阎罗王的客气，那真是例外，偷看的越来越放肆，他只菩萨般的坐着，一动不动的看报。

雄霄的意识上充满了一朵朵的绿而大的绢花，一只只的媚而慧的

眼，他穷搜着那些答案，可是全像给什么蒙住了似的，无论怎样，总搜不出，搜来搜去总是那磨灭不了的，深刻在他底心上的那些印痕。钟点过了一半，他还只做了二个题目！

俞天福像初次做贼似的，胆怯地飞过眼光看坐在旁边的蒋美蕴的卷子，有时假装构想似的托着腮，在手掌底遮蔽下，把眼光溜过去，他的枯瘠的脸显着焦急，他的态度也更怯更惹人厌。

有好几个人交卷了，雄霄才惊醒似地着急起来，那些答案的轮廓突然清楚起来，可是那绿绢花，媚而温柔的眼仍顽固地占据着不走。他在错杂的记忆中把那些答案检了出来，笔不停挥地做。

雄霄去交卷时，看见阎罗王的报上有一个小洞，他倒抽了一口冷气，微笑着走了。

一星期过得真容易，又是放假回家的时候了！人们都满怀欢喜的回去，雄霄却带回了两朵极大的绿绢花，含着泪的媚与慧的温柔的眼在心上！

五

窗外像入定了一般，日光懒懒的铺在地上，像生着病似的。街上连一丝车声儿也没有。这初夏的中午，就到处透着静。静，静！静得叫人微微地惆怅。一张瞧着顶空漠的；就这空气，这阳光，这微风的声息，也顶不好受，顶悲凉，顶悒郁的。



雄霄独自在窗下默默地坐着，手里拿着一本书，望着桌上的一瓶枯萎了的花默默地出神。

桌上杂放着许多书，那些文具也很零落。施书瑛的照片，他妈强给他放在他的桌上朝夕伴着他的，现在是给书压着右角。

带泪的透着媚，慧，与温柔的眼涌上他底意识。他下意识地放了书，抱起花来吻着，嘴角泛着微笑。

他突然瞥见了照片中的施书瑛，仿佛冲着他在眨眼，但那是多么的粗陋呀！他颓然嘘了一口气，——你几乎以为是叹息。嘴角上的笑痕慢慢地平了下来，他又继续着出神。

那照片像活了一般，总黏着他的眼膜。现在仿佛在对他瞪眼了——那么难看的瞪眼！谁也会觉着厌恶。

“为什么我不仔细地看一次呢？也许我平日——”他想着就想去拿，但又停止了。“不，总是那么个人儿，有什么可看的？”

他思索着照片上的脸的轮廓，可是他总捉不住，方才很清晰的，如今却模糊了。越追索越糊涂，渐渐的看不清楚起来。

“看看有什么妨碍？也许我平日看得不仔细。”他想着，但是没有拿起来，只望着那张照片，像是不敢。

“也许他是很可爱的，为什么不仔细地看一次？对啦，看看什么妨碍？”他替自己的欲念找出许多相当的理由。

他终于拿起来瞧了——瞧了半响。

他在椅中沉了下去，照片落在地上，仿佛有个内在的声音在说：

“天哪，为什么要看呢？！”

远远地起了一阵笛声，在空中袅绕。他仰起头，失神地望着窗外的碧空。

他的耳旁响着“可怜的秋香”底旋律，在他的意识上的陆霞玉的噙泪的眼睛似乎更盈盈地了，仿佛同情着他。

他下意识地把花吻着；突然下意识地把头抱在臂中，非常难过地倒在桌上。他希望有人来抚慰他，可是抬起头来，还是孤零地一个人！

笛声更显得凄切，一声声地打动他的心灵。

他才想起黄仲怀，惟有他才是真懂得他的：他烦闷的时候，惟有他才能抚慰他。

他渐渐地变成躁急，觉得什么都讨厌，不入眼，那瓶枯花也垂头丧气地——他再也不愿吻它了！

那笛声越来越凄切，他不能再听，他想倒在母亲的怀里。他站起来就走。

他跨进起坐间的当儿，他妈刚打完电话。见了妈，他的心就松了许多——他妈可真爱他哪！

“妈！”他带着稚子的热情喊了一声，仿佛在世界上失败了的儿子又回到妈的怀里来。他妈望着他，充满着天性的慈爱与欣悦底眼光，带着几分询问的意味。

“我闷死了！——妈，到那儿逛逛去才好？”暂时给忘了的悒郁

又涌上他的意识，他仍带着稚子的热情说，但随即意识到不该添母亲的忧愁，便换了口气。

那笛声更幽咽了，他怆恼地坐在窗下的八仙桌旁。

“雄儿，吃些藕吧？”他妈把刚削好的藕拿过来，望着他，像替他分忧似的。

雄霄望了他妈一眼，一层不自然的欢容浮上他的脸，拿起一片藕来吃着。

笛声突然高扬起来，雄霄的心弦也就宽了许多。

“妈，刚才打电话来的是谁？”他的嘴给藕塞住了，声音就没往常那么洪亮而清晰。

“唵，对啦！雄儿，停回跟妈到陆家去吧？”他妈高兴地望着他，她瞧她的儿子，真的，越瞧越爱。她想把他紧紧地搂在怀里，可是他是太长太大了。“陈妈，替我把头理一理——”

“陆家！姑母家里吗？”——现在笛声听不见了，大概是停了吧。

“是的，刚才你二婶打电话来，邀我去打牌。”

陈妈拿了梳头盘走来，她是雄霄的奶娘。

“啊，去！妈，准去！——我多久没去了，连玉妹的面貌也记不清了！”

“哈，可要不得！嚷着定要娶她做妻子的时候忘了吗？居然连她的面貌也记不清了！”陈妈打趣他。

他的头垂了下去；往事，旧人，一幕幕，一个个在他的意识上开展着，他迷醉在前尘中。

“真的，玉儿那孩子怪可爱，我也钟意。”他妈坐下来把头发折开了，让陈妈梳。“当时，媒人也定好了，一个是雄儿的姑母，一个是——谁呀？我到忘了！人老了，记性也跟着不兴！那时全是雄儿的爸不好，什么陆家的女儿娶不起哪——”

“可不是？那时，雄少爷可真爱玉小姐哪!”陈妈就惯抢话说。“为了她的洋娃娃落在荷花池里，还跳下去捞了起来，把衣服全湿透呢！——说起来，那光阴真快，那时雄少爷只十一岁，玉小姐还只十岁，眨眨眼已八年了！”

“不是吗？那时雄儿总赶着二太太喊丈母呢！”

“二太太和姑太太总住在一块，这两妯娌可真好！”

“这两妯娌真好，姑爷过世后就不曾分住过。就是孩子们也好，剑儿和玉儿简直比亲兄妹还亲密，比夫妻还和好呢！”

“妈，我有六年没去了！只有剑哥还有机会遇着，比较熟悉些，玉妹是看见也怕不认识了！”温存着前尘的结果，雄霄无限感喟地吐出这两句。

他妈也没注意他，只跟陈妈闲谈着。

凄咽的笛声不知几时又起来的，一声声打动他的心坎，茵梦湖的哀调在眼前荡漾：

“死时候，啊，死时候，



我只合独葬荒丘！”

六

雄霄的姑母底家是在静安寺路。在两座极精致的房屋中间是很适宜的花园；一条极长的甬道穿越那花园接连着那房屋。雄霄的姑母住在前一座，二婶和二伯住在后一座。孩子们跟着他们的大人分住，然而剑君和所谓玉儿，却除了睡觉以外，总是在一块儿的。

雄霄跟着妈走进姑母的起居室，在那儿等着打牌的人们看见站在后面的，高出的，英俊的雄霄的脸，颇有些讶异。雄霄现在是这么长大而英挺了！虽则他们猜到这准是雄儿，可不敢贸然的肯定。

雄霄认识的只有常到他家里去的姑母和二婶，后者也有一年不见，很生疏了。

“是雄儿吗？是吗？不认识了！”二婶望着她六年前的女婿。她还是那么稚气的笑，好玩而和蔼的神情，仍留在脸上，像六年前一样。

“是不认识了？”他妈从心坎里笑着。“多年不见了！”向花园的窗正开着，一阵阵的风吹来。

她妈靠窗坐了，显得年老了，疲倦了似的，虽则她的年纪还不上四十。雄霄很快的在房中看了一遍，下意识像在搜寻什么。多生疏，像在异乡作客一般，室里的人们正在注视他，他们的惊讶拘束了他的



豁达。

“雄儿，叫我一声！”玉儿的妈还是六年前捉弄他的神气。

姑母递给他一杯汽水。

雄霄踌躇了一下，便叫了声：“婶娘！”

“不行，你从前怎么叫我的？”

剑君进来了，嘴角仍挂着华贵的微笑。见了他，惊讶地看了一眼：“雄弟？你吗？”

“剑哥！”仿佛在异国遇着同乡似的，生疏里透着亲热。

玉儿的妈仍望着他等他的回答。

“丈母！”他只得轻轻地叫了一声。

“瞧，这个女婿很不错不是？”玉儿的妈像看真女婿似的，越看越欢喜。

室里的人全懂得这不是事实，可是仍像是真的那么，庆悦地露着笑容。炎烈的太阳从屋上没下去，仿佛说：“可惜，现在可抓不回六年前错过了的机会！”一阵归鸦从天边飞过，似乎也这么说。

“亲家母，你家的玉儿呢？”他妈对于二婶是一向称亲家母的，现在她的脸，非常高兴，一些老态也没有。

“问剑儿，他知道的。”是姑母的声音，她慈善的笑容老是像菩萨。

“出去拿照片去，好一回了。”剑君说；他又转向雄霄：“雄弟，你干吗好久不来？——来，到下面去讲吧。”

房里的人的眼光看着他直到他出了房门，然后一阵美慕的恭维直打入他妈的心坎，她是更自傲着有一个比自己大的儿子。于是就有人问几时娶媳妇，说起娶媳妇，他妈就唠叨地诉说雄儿的不听话，无论如何不肯娶。她的抱孙的切心使她喟叹一声，她又显得老了，倦了的模样。

那书房是很精致的一间，窗纱飘扬着，从园里吹来的微风带着荷香。窗下摆着只写字台，绿绒的台面上，是些华贵的文具占据着中央，旁边乱放着许多书籍，正中摊着翻开了的《少年维特之烦恼》，稍偏些是一叠稿纸。

剑君让雄霄坐在旋椅上，自己沉在只藤椅中。

“雄弟，你好久不来了！”

“是啊，好久不来了！”

他们都想找几句话来讲，可是找得到的只是这么几句熟套。从前的友谊虽则还在胸中燃烧，但他们的亲热似乎隔了一条鸿沟。

雄霄无聊地旋过椅子来看油漆的墙壁，剑君的眼光也跟着注往墙上。他们的眼光只在四壁内磕撞，偶然的遇着了，连忙避了开去。墙上挂着些油画；在一架钢琴上面有只环珑琳，雄霄不禁看了剑君一眼。

雄霄的眼光渐渐地移到窗外，一个俊俏的身影，似乎是很熟悉的，在园中的甬道上，娉婷地走，手里拿了一包东西。是玉妹吧？他机械地看她走完了甬道，飘然的步上石阶，他心里一震，怎么这样的

像那个……

他的眼光又移到通大厅的那扇门上，那儿有几只衣钩，挂着一顶草帽和一件H大学的制服。

“咦，剑哥，你也在H大学吗？”他一见那件制服就认识，K大学的学生底记忆上是永远有H大学的一个印象的。

“吒！——我知道你在K大学。”剑君总是那副讨人喜欢的华贵神气。雄霄本来是顶厌恶那些用金钱培养成的青年，虽然他自己也沾些贵族的习气，但现在对着剑君，他却觉得他的华贵可爱。

“你怎么知道？”他觉得他的华贵的城府中却隐藏着平民的坦白与热情。

“我还看见你打人呢！”



“嗳，对啦！我们跟你们比球时，你也来的不是？”雄霄并不惭愧他自己的无赖。“吃了亏吧？”

他点了点头，还是微笑。

牌声断续地送来，楼上是已经开始了。

大厅中起了飘忽的，水仙似的步声。

“剑哥！”一个幽曼的，温柔的声音在那儿响。

“玉妹回来了！”剑君站了起来。“进来，雄弟在这里。”

“雄哥？”门开了，那声音中带几分惊喜。

“是她，是她！——啊，那声音！幽幽地多么像……正是那晚上的声音！”雄霄预先站了起来。当那门开处，飘然地，水仙似地，走

进一个女郎来的时候，雄霄不由轻轻地暗叫了声：“啊——正是你！”

她看见了雄霄，像出乎意外似地，那可爱的明眸在照例的媚与慧之外，含着些惊讶。

“雄哥！”她亭亭的站着。

“玉妹！”他微笑着点下头暗想：“原来你的名字是霞玉！我从前可不知道。”

剑君不曾理会那些，把纸包接过来，打了开来，是六寸的半身照。

雄霄接了照片，那上面正是那晚的闪着泪光的眼，温柔的笑容，两朵掩在颊旁的绿绢花，和天真的回盼！不同的只是更薄的衣服。

“你们俩多久没见了！”华贵的笑容总不脱离剑君的嘴角，可是现在仿佛显着些关切。

雄霄一心看着照片。啊，多可爱！他爱极了，很想吻一下。他抬起头来看霞玉，仿佛想问她要一张，又似在看像不像。

霞玉也在看他，她在笑剑君的不知底细的话，她的柔媚的眼光碰着了他那英俊的。他也微笑起来！这，也许是剑君的几句话在他的记忆上复活，可是大半是为掩不住心中的快乐。他们俩的笑融和了，成了一片前尘的复活，回味。

“怎么？”从剑君的雍容的笑容上可以看出他内心的诧异与疑惑：他的话并没什么可笑，然而他们却笑着，这是怎么回事？

雄霄很不忍似地放下了照片，眼光移在那叠稿纸上。字迹是非常的绢秀，题目是“秋夜的梦”，可是没作者的署名。

“谁的？是你的吗？”他望着剑君问。

剑君还是狐疑地笑着。

“雄哥，别问，但看好不好。”六年的隔离并不曾把霞玉对雄霄弄得生疏些。她是照旧的活泼娇憨，但现在的眉尖的一挑却有了无限的幽怨，那是以前没有的；以前她的微蹙的眉尖只显着淘气，她的小而圆的樱唇也没了昔日赌气的样子，却增加了媚慧的意味——这些是那晚没看出来的。她把照片袋也放下了，就坐在刚才剑君坐的那只藤椅中。她的幽悒的声调像有魔力似的逼着雄霄看那稿子。

“懂了，你到K大学去表演过了不是？你们是在那儿遇着了的。”剑君肯定地望着霞玉。



“你怎么知道雄哥准是在K大学呢？！”霞玉歪着首反问，这使得雄霄的注意力不能向秋夜的梦集中。

“他打人的本领，去年我们和他们比球时我都看过了呢！”

不知为什么，雄霄在霞玉的面前，觉得自己的无赖行为很难为情，可是他假装专心看稿子。他看见霞玉瞥了他一眼，脸上便有些燥热。

“雄哥，真的吗？——我看你是给他打过了！”

现在苍茫的暮色是在笼罩着一切，剑君把电灯开了。光从茜红色的纱灯罩中透出来，满室映成绯色，显得异样的温柔与神秘。雄霄仿

佛在回忆绯色的旧梦。

"玉妹，你怎么遇着了他的？"剑君退了几步坐在摇椅上，那摆在柚木上的小书架旁的。

"那晚的主席就是他！"——雄霄觉得主席两字很刺耳，——"雄哥，那晚我不知道主席就是你！好像是见着过似的，也许是你，但那天我不敢确定。"

"我也不知是你！可是，那晚你的表演可真好！"

"嗳，原来你说的那晚的英俊的主席就是雄弟，雄弟却又称赞你的表演不错；得啦，那可有意思！我看——"剑君说，他神秘地，顽皮地微笑着。

"呸，可不能让你胡诌！"她娇嗔地把首一侧，但她那掩不住的微笑泄露了她的佯怒的心情。

雄霄渐渐地给清丽的文字吸引住了，不曾注意他们的动作；仿佛在月下微步，静聆环珧琳的幽声。

"玉妹！"剑君过去站在霞玉面前，屈服地微笑着。"以后再不胡诌你的了！"

霞玉宽恕了他似地回过脸儿来，他才重又坐下了。

霞玉的弟弟美俊拿了一盘西点来了，交给他的姊姊。他张着口想说话，但给蛋糕塞住了，只瞪眼望着。

"雄哥，吃点呢？"她把西点放在他的面前，看他只点了点头，不动。便亲自拿了一块给他，她又拿了块给剑君。剑君一动不动地张

开口就在她的手中吃，他们俩的眼光溶合了！要是他们俩不是堂兄妹，雄霄可会跳起来哪。

美俊已把蛋糕咽下了，指着雄霄说："妈妈叫拿来给姊夫吃。"

霞玉红着脸轻轻的打他一下。

"我告诉妈去，玉姊不要雄哥做姊夫了！"他淘气地笑着走了。

雄霄强装着镇静，拿起秋夜的梦来看下去。

"跳呀，跳一个一对小情人！"剑君望着他们笑。

"呸！"正是那天晚上在窗下沙发上的同一的声音。"又胡诌了吗？"她又娇嗔地侧过头去。

他屈服地微笑，求救地望着她，霞玉不睬他，终于他讨饶了，他发誓永远不。

"谁做的？好极了！"雄霄看完了秋夜的梦抬起头来，眼光还留恋在娟秀的字迹上，不忍遽离。"文笔的清丽正如字迹的娟秀，更使人爱的那超绝古今的，独具的幽怨微妙。真像披霞娜的幽声！"

剑君看着霞玉笑，满眼的至爱与得意。

"那天晚上说得还不够，今天又拿出文学家的本色来找补不是？——雄哥，我可不能让你胡说！"在这种地方，霞玉的娇憨就叫人爱怜。

突然施书瑛的脸泛上雄霄的意识，他的话顿时全给蒙住了，懊怆地往窗外望。天上星星闪铄着，一湾冷月忧郁地在乌云间显现。

楼上的牌声一阵阵地送来。



茵梦湖的哀调似乎在这苍凉的空气中回旋：

“死时候，啊，死时候，

我只合独葬荒丘！”

七

那天晚上，月光在雄霄的卧室底床前溶溶地流。他兀自睡不着，干躺在床上望月。哦，又是月圆时节——雄霄浸在她的惺忪的蔚蓝中沉思。他记得有一个月圆的晚上，也记不清是几时，只记得好久以前，他跟霞玉在池旁玩；池水的漪涟中，正荡漾饱满的月儿，那时他还说着要捞起来给霞玉当梳子呢。

他兀自望着月儿想，他等到觉醒过来，在园中纳凉的佣仆们底笑声已没了，那月儿也已移在屋脊上；漫漫的长夜中，只有星儿在闪铄，似乎互相私语；别的是一丝声儿也没有。

他翻了个身，眼皮一阖——刚从月儿的清辉底荒诞美丽的幻梦中醒来，又沉入凄恋杂乱的睡梦中了。

他始终不曾酣睡，模模糊糊的直躺到日光高照在软帘上才起来。他的眼眶还有些潮湿，保留了昨夜的梦境。没有睡够，身体觉得非常疲倦，精神却兴奋的很。他躺在床上回味昨夜的梦境，同时，前尘又来缠着他，后来竟至前尘与梦境混合成一起，不能分辨。

他霍地坐了起来，换了昨夜汗污了的衣服。袜还只拉上了一只，

又下意识地躺了下去，默默地沉思。直至午饭的时候，陈妈来喊他起身，才觉得衣服又给汗湿透了，非常难受。他就把还有一只脚伸出来给陈妈，叫她穿上袜子。

“这么大还要我替你穿袜，不害羞吗？”

他仍仰天躺着，混合了梦境与前尘的余波，还在他的意识上摇。

那天，他妈到陆家去继续昨天的牌，他也同去——是他自己要去。

他们间的旧情恢复了。剑君的华贵的客套已洗净了，显出他的活泼稳重的本性，但他的举动总罩着一层华贵的云雾。霞玉是更娇憨，可以看出昨晚还是有些拘束，然而活泼中却时常显些幽曼的怨恨，这很容易引起雄霄那天晚上的印象。平素雄霄对于异性是抱着坦白的态度的，可是对于霞玉却不敢平视，然而他又喜欢亲近她，似乎和她相处，一切全会给忘了似的。总之，她有不思可议的神秘，尤其是她那透着媚与慧的，温柔的眼。

傍晚，他们在池边纳凉——就是他们幼时的游玩的地方。剑君和霞玉并坐着，霞玉披散着头发，让红绸带约着左面缀着缎花。一阵夹着荷香的风吹来，池水微绉，霞玉的柔发飘着往剑君的雍容的笑痕上拂——他正在听雄霄叙述他那天晚上在K大学怎么遇见霞玉的那回事。

雄霄刚想找几句适宜的话来赞誉霞玉，却中止不说了。霞玉的娇憨，幽曼，媚慧，剑君的华贵，和那境地的富有诗意，衬得他多么粗



丑，多么俚俗！他下意识地看他们一眼，像是侦察自己是在被人家轻视没有。但是霞玉只望着池水，剑君在等着他的下文。他的心一落，但仍惭愧自己是太俗气，不该搀在里面。

“玉妹很有艺术家的天赋，那晚的表演——啊，眼睫下闪着泪珠！还有昨天我看的那篇作品也能证明。”雄霄觉得自己这几句话是从心坎里出来的。他看了看霞玉，她微颦着眉不动，好像不曾听见。

剑君不置可否的微笑着，雄霄觉得他的眼光，在他的脸上凝了一回，仿佛直钻进他的意识里，然后移向霞玉，雄霄不由微微地不安。

“雄哥，听说你已订了婚，嫂嫂可在那儿读书？”霞玉从沉思中醒来，讲了几句出乎意外的话。雄霄起先是略惊，但略一思忖，便想真挚地实说，却看见剑君的眼光在自己脸上打了个旋回。

“吹绉一池春水，干——”剑君的眼光又直注向霞玉，他的笑似乎表示他了解她的心意。

“不，不啊！我不是这意思——喂，你瞧这吹绉了的池水多么美！”她底脸红了，恨恨的白他一眼。

“干卿底事！”他故意说得响些。

“那也没有关系。玉妹，我不瞒你，我很不幸，我的未婚妻没受过学校教育。”雄霄的声调显得非常真挚。

她的眼珠从黑而长的眼睫下透着惊讶，也许是惊讶他的遭遇，也许是为他的真挚的语调。

“六年不见，玉妹，我是另外一个人了！”雄霄感伤地望着池

水。

半响，霞玉才诚恳地说，“雄哥，原来你也是可怜虫！”她的声调比平日更幽曼。

听见可怜虫三字，雄霄很有些动气，他从来不需别人的怜悯，他有的是英雄的气概，他有的是豪侠的傲心，他能奋斗，他能复仇；但现在，他反而微笑了，仿佛在沙漠中寻得了甘露，他的寂寞的心灵居然有安慰的仙泉来灌溉！虽然黄仲怀也是时常同情他，安慰他的，但他却没有得过今天那么的快慰，鼓励。他很想表示他的感谢，却是他一句也说不出，只看着她。

剑君拿着旁观者的态度看着，他的微笑似乎表示她的眼光看到他们的心底最偏僻的地方。

“跳下去！”他指着池水对雄霄说。

“为什么？”雄霄睁大了眼。

霞玉也觉得这话来得突兀，但她已料到这话怕又是打趣他们俩的，便装着不理会，只迎着凉风站着，让风吹着她的柔发往后飘。

“为什么？为了玉妹的洋娃娃掉下去了！”

这甜蜜的旧事底重提，在现在却使得雄霄感着凄恋。

霞玉虽则背着他们，但雄霄从侧面望去，还依稀可以看见她底脸红了。



“玉妹，你怎么爱脸红？”雄霄说。

霞玉白了他一眼。

“她还爱哭呢！”

霞玉回首打了剑君一下，“你这个顶坏！——别笑，你也不是好东西！”他又打了一下雄霄。

雄霄有些不高兴，他不愿受女人的侮辱，但下意识却在想怎样可以多叫她打几下。

瞑色渐渐地笼罩着霞玉，雄霄只觉得自己是在那不可信的境遇中静听幸福与爱的交流。他不信霞玉是凡人——真的，她现在显得怎样幽洁与曼妙啊！那只有在半夜醒来一枕月痕时才能在幻想的边缘去捕捉。可是，谁知道，——天知道吧？这感美感恋的一刹那，正是后日不堪回忆的纪念呀！

命运之神露着牙齿狞然地笑着。

从那天起，雄霄又时常到他姑母家里去了。在霞玉跟前，他总觉得非常快乐。他悲哀时就到霞玉处来，来了，悲哀就会消失，失望时也来，可是他永不承认自己有失望，惟有懦夫才失望。他有些怕剑君，他的冷静的眼光老像看透了他的秘密，而在那里雍容华贵地笑。剑君的眼光略在他的脸上凝沉，他就会打寒悸，他觉得自己成了透明体。他不敢看剑君的微笑，却又爱看，就时常偷着看；他又爱看霞玉的眼，却又不好意思看，就趁着机会饱看，或是偷着瞧。

他和霞玉说话时，一切全给忘了；所忘不了的就是施书瑛。幸福与快乐越是接近他，她也就越缠住他。只须微微忆起，他就像待决的重囚，他每本能地摇一摇头，像是想抛去那固黏在他的意识上的那印

象。

霞玉的轮廓，他总捉摸不着，单记得她的幽曼的雰雾围着似的神韵。每忆到她就会联想那在满积着白雪的原野，接着乌黑的云空，在天半贴着的月亮。

他渐渐的觉得世界的不合式，内心的寂寞，周围的空荒……这些，他以前是不曾经验过的。以前他常觉得难受，可是他自己也不知道是什么在难受，为什么难受，他只叫惆怅。他有什么可惆怅的？他自己也不能解释，他单觉得惆怅是突然的来，突然的去，单觉得不合式，别是一般滋味在心头。他也不需要安慰，捱一阵子就成。

现在却不成了，似乎少了一件东西。那内心的寂寞来压迫他时，他静静的独自的捱着，越捱越利害。他也曾细细地分析下子，也决不定是什么缘故，他就归之于烦闷。他寻究那烦闷的来源，却是开游艺会以后起的；从那天起，他才觉得生命上少了一件东西。

可是他并不承认自己是需要安慰，他以谓懦夫才要安慰。然而他的到霞玉处去的意味，正是需要安慰，不，寻求安慰；他到那儿去把枯焦的心灌溉一下。他是非常的孤零；别人在生命的旅程上全有了伴侣，他可没有！别人全有安慰者，同情者；他可没有！

他有的是自己的影儿！



八

接连几天顶坏的天气。天空是沉淀淀的铅色，也看不见云，也看不见太阳。老年人生病，少年人烦闷。人们盼望有一场大雨，然而连一阵爽利的小雨也没有！有时天边似乎开朗些，但一回头又给遮住了。在梦里也许会听到几滴雨声，可是起来时，天空仍遮着一层厚幕。人们全说又来了一个黄霉天了！

衰颓的摇椅，丧气似的摇着，雄霄坐在上面，发出沉闷的声息。他机械地摇着，回忆昨天在霞玉家里见着的剑君的爱人姜媚莺。剑君真幸福，他本来是配好了未婚妻的，在他认识媚莺那年竟会死了。“嗳，幸运！”他下意识地想。“为什么他的未婚妻会死，霞玉怎么是媚莺的同学，怎么把她介绍给他！”他坚决地，下断语地想道：“不能！为什么能呢？”施书瑛的脸又突然跳上他的意识，而且胶住了。“为什么她又不死呢？为什么我不早些认识霞玉呢！——不，我早就认识她的，而且有过机会。是天意！可是，为什么剑哥的会死呢？“摇椅碰在墙上一震，他突然意识到自己底无聊的嫉妒。他把摇椅往外拉一步，用力地摇着，仿佛想把自己的羞愧在摇椅下碾碎似的。

外面不知几时起的，在下着牛毛雨，窗外像罩了层湿雾。天气更闷热了，他暴躁地脱下短衫，极细的汗仍从汗毛孔钻出来，附着他的

连动马甲。嫉妒的观念仍黏着他的脑膜。他看了看自己的胸脯，一个悄语在耳旁一响："她怎么不死？"

他竭力的摇着摇椅，仿佛想在自己的混乱的意识中压出一片有条理的来。汗背心已湿透了，汗还是不住地沁出，裤腰也湿了。

雨也不知是什么时候才停的，一阵稀有的风吹过来，空气也凉爽得多。雄霄稍微清楚了些。

"讨厌，我今天怎么这样混乱，连自己也会把捉不住！"他尽力的摇几摇椅子，站了起来。"冲个冷水浴吧。"

冲了个浴，意识似乎清爽的多了，可是刚才的那些思想并不曾洗去。

一阵凉风含着秋意地吹在他的赤裸的胸脯上，从开放的汗毛孔中直吹了进去，他打了个寒噤，也没在意；只穿好了衣服。

他抬起头望天，天还是那么颓废，没有半点儿放晴的消息。他又想起了昨天剑君奏着环珴琳，媚莺唱着，霞玉感动地倚着书桌；他是悄悄地忍耐着，他觉得剑君是故意地在嘲弄他。他怎么能这样幸福？那才是夫唱妇随！

"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他微微地吟着。

蓦地他想起了怪先生，就提起笔来写信给他，随意地，机械地写下去。写满了十多张信纸，又感着自己底举动的无聊，便封在信封里，叫人给寄出去。他自己也不知道写了些什么。

"自是人生长恨水长东！"他反覆地想着。



许多诗词顿时奔凑到他的意识上，可是全是零碎的。“无限江山，别时容易见时难！——子规啼月小楼西！”呸，这不是活见鬼？他下意识地带上了草帽。

“那儿去？回来吃晚饭吧？”

“吓！”他匆匆地走了。

马路上还不曾干透，汽车的轮迹，纵横错杂地横在地上。

怎么单记得那些“杨柳岸晓风残月”一类的？他机械地往街上跑。好几辆黄包车奔了过来，他的身旁围着几个神圣的劳工，满脸流着汗，臭味透过蓝布的厚衣服往他的脸上直冲。他下意识地飘了一眼，仍往前走。今天总有些不对！是了，这是惆怅，不，是烦闷在那儿作祟。

“三十功名尘与土，八千里路云和月……”他强制自己想那首平日最爱诵的满江红。“醉卧沙场君莫笑，古来征战几人回……”他挺了挺胸穿过街去。

他机械地穿越着一条条的街，喧杂的市声轻轻地在他的耳膜上滑过。

渐渐地他的意识又转了。“流水落花归去也，天上人间！……呸，今天怎么了？”他数着阶石一步一块地走去，旁边的店铺排列着灿烂地，一个追着一个在他的眼前消逝。

突然一阵妇女的肉香，脂粉，和汗混合成的气味在他底麻木的脑膜上刺了一下，娇俏的笑语震动了他底神经，许多丰艳的穿着丝的肉

色袜底腿登着高跟鞋迅速地在他面前过去，然而却一条条的全跳进了他的意识。他本能地站住了抬起头来，他才晓得到了卡尔登的门前。这时大约是三点钟的电影散了吧。

“怎么走了这么多的路！”

他惘然地买了票进去，仿佛达到了目的地似的。他很迅速地把各排座位看了一眼，人还不多，前面更稀疏。他匆匆的向前走，似乎有人向他招一招手。他又走了几步，才记起仿佛刚才有人在招他似的。他回过头来，却是剑君伸着手在招他。他微微地一震，坐在剑君右旁的正是媚莺和霞玉。他微笑着过去，看剑君的左旁并没空位子，沉吟一下，就在霞玉的右旁坐了。霞玉并不招呼他，只睃他一眼，昨天他不别而行把幽怨留在她底眼波中，到今天还存在着。

电风在他的额上直吹，他才觉得额上沁着汗珠，就拿出手帕来揩。电风的凉气透上他的脑盖，他突然地意识到刚才写给怪先生的信里，把一切全泄漏了。

“昨晚为什么逃样的走了，连玉妹喊都不停？”剑君从麦管中吸了口汽水，探过头来打断他电也似的思想。雄霄看见媚莺从侧面凝视着剑君。

“玉妹生气了吧？可能恕我这一次？”

霞玉仍不睬他。剑君对着媚莺笑了笑，仿佛说：“吒，我懂得！”

“玉妹，请恕我这一次，只一次！”一字特别重，前排有几个人



回过头来看他。

“像我那么的人本来够不上留你，也够不上恕你，这种话请对别人讲！”霞玉的佯怒显得特别可爱。

“玉妹，你怎么爱动气——只一次。”他悄声说；他心上像千万只蚂蚁爬过，他想：“她居然会讲这一类的话！这是什么话！”他殷切地望着她，几乎想抓住她的手。“玉妹，我今天十二点钟才回去，算是补过，可不可以？”乐队已零落地在配准音的高低，他的诚恳的声音从嘈杂中浮出。“可不可以？”

“下次还这样？”她终忍不住内心的欢愉笑了，回过脸来幽幽的一声。乐队已奏了起来，灯光开始一节一节地暗下去。

“不，永不！……”他微微地一震，声音混在黑暗与乐声中。

雄霄非常兴奋，他底意志纷乱得不能向银幕集中。他偷看着霞玉；她只静静地坐着，仿佛一心注着银幕。剑君与媚莺切切的私语着。场中静悄悄地，只有乐音的波动在空中震荡，然而在他底耳膜上也只轻轻地滑过去。他觉得左旁似乎非常异样，非常不惯。他想和霞玉说些话，然而不曾说。他强制着自己注意那银幕。像监狱中似地，他捱着。他希望时间是非常长，可以和霞玉多坐一会，又希望它缩得十分短，想在休息时和霞玉说些话，虽然他并不曾弄清楚究竟自己想说些什么话。

休息的时间到了，大家只嘘了口气，似乎想解放那给压紧了的情绪似的。嘈杂又在场中拥挤。雄霄只对他们笑了笑，表示对于剧情底

满意似的。大家只默默地坐着，像在回味什么。雄霄也不曾说一句话。

前排不知在几时多了几个女子，一看就知道是某贵族女校的学生，一阵阵浓香扑来。里面底一个，雄霄觉得背影很熟；现在她回过头来了，却是雄霄底女友瞿盈盈。雄霄猛然地一惊，下意识看了霞玉一眼。她已看见了他，就回过身来。

“雄霄！是你？”接着她也已看见了霞玉们。“你们也在这儿？”

“怎么，盈盈，你也认识雄哥——雄霄的？”霞玉看了雄霄一眼，仿佛说：“你也认识盈盈的！”

雄霄几乎叫了起来，她眼中透着怎样动人的不胜幽怨底风韵啊！

“真巧，怎么你们也是互相认识的！”瞿盈盈说，她看了看剑君。媚莺似乎想替他们介绍，可是只偷偷地笑了笑，脸上微有些红。

“这位是霞玉底哥哥。”雄霄懂得她底意思，就代她替他们介绍。“也是姜媚莺小姐底——”他还没说完，另一个声音把他打断了，有人拍了他一下肩膊。他回头一看，却是蒋美蕴，还有一个人怯怯地跟在后面，是俞天福。

“咦，是你！今天真巧极了！”他本能地立了起来。“近来怎样？很好吧？再二个礼拜又得在一块了！”

“一块玩吗？不，天福这学期弃学就商了。”

他们在雄霄右旁的空位子上坐了下来。



雄霄看了看她们，她们正谈得起劲，剑君却惊疑地看着俞天福。雄霄回过头来，却见俞天福也在看霞玉。

“这怯东西！”他又不由厌恶他了，心里这样想。“这位是我的同学蒋美蕴君，这位也是我的同学，俞天福君。”这后一个名字似乎很惊人。霞玉媚莺和剑君全愕然；仿佛对于这个名字怀疑似的，他们底询问的眼光齐落在雄霄的脸上，然后又转向俞天福。雄霄很惊讶怎么这个名字这样惊人，他只肯定地回望他们一眼，似乎说：不会弄错。“这位是我的表哥陆剑君，这位是他底堂妹陆霞玉女士，这位是姜媚莺女士，这位是瞿盈盈女士，这几位是盈盈女士底同学……”这一大串的名字中，陆霞玉三个字也特别地惊人，蒋美蕴和俞天福像受了一个猛然的打击似地，只定定地注视霞玉。

雄霄看了看剑君他们，他们也正愕然地注视着俞天福。他看看盈盈，她正如他一样，也是不解地惊讶着。

“我们坐到原位上去吧？这儿，这儿……怕看不清楚。”俞天福站了起来，嗫嗫地说，紫涨着张怯怯地笑着。他的喉咙仿佛给她们身上底异香哽咽住了，那不尴不尬的模样十分难看。

蒋美蕴对雄霄笑了笑，又狠狠看了霞玉一眼，向他们告了别走了。

“我说，电影里那个男子也许有人会说他傻，但爱情是无条件的，是该有相当的贞洁的，我不说他傻。虽则那个女子并不爱他，并且欺骗了他，我总觉得那个男子继续地爱她并不傻，就是为她牺牲一

切也是该的，可是我们看下去瞧吧。”雄霄想他们这样地注意着各人，也许是因为霞玉曾到K大学去表演过，曾见过一面。

剑君和媚莺并不曾听他底话，只看着前面远远地坐着的俞天福，他是一动也不动。蒋美蕴似乎在旁打趣他。霞玉有些出神似地。听他底话的只有瞿盈盈。

“哦！”她定定的看着他底脸，她底双颊显得特别地鲜艳红润，眼睛射着稀有的光辉。半响，才接上去说：“雄霄，你是一个痴情的男子，在如今那些油头粉面的狗屁男子中，你是一个稀有的大丈夫，你是一个稀有的英雄！”她底声音震动在他底耳膜上是更其柔媚。

音乐已不知几时开始的奏着了。

“是么？”在她底面前，雄霄并不羞怯，只看了她一眼，她似乎有些异样。他看了看剑君们，他们还是向前面望着。

在电影底继续映演中，一个个女友底脸在他底意识上浮出，互相排挤，互相追逐，最后归并成瞿盈盈。刚才甜蜜蜜的几句在他脑中闪铄，他依然嗅到她底口脂香，然而一个幽幽的从他底灵魂中透了出来。顿时倾盖了一切，占据了他底全部：“你也认识盈盈的！”他下意识地看了看盈盈，又看了看霞玉，似乎把她们俩比较一下。突然施书瑛跳了上来，他厌恶地摇了摇头，像是想赶走她，她却更蛮横地黏住了他。盈盈的脸游移起来了，渐渐地淡了下去；霞玉的脸直沉到他底心的不可测的深涧中，只有幽幽一片仍在他的心上浮荡；施书瑛是越来越强横，在他底脑中扰闹。



影片一幕一幕地在他眼前移过，后来竟是飞去了，在他底不安的，纷乱的意识中，那些是一点也挤不进去。脚搁起来又不好，放下去又不好；忽地靠着椅背，又忽地直挺挺地坐了起来。他可不知道坐在他后面的正在讨厌着他呢！霞玉并不曾注意他，她像失了知觉的样子。瞿盈盈时常回过头来对他说话，他觉得她底浓烈的口脂香向他直喷。

在他底心中的纠纷互相倾轧着，终于不能容忍，于是暂时沉在他的心底深涧中底霞玉直往上冲，终于爆发了，许多爆发出来的火花，并合了起来，成了幽幽的霞玉；施书瑛给炸得一片片的散在空中，逐渐湮没。

雄霄恍惚看见淡墨的“Good Night”两个草字，灯突然地亮了起来，满院顿时充满了光辉。他底心中也似乎是一道极强烈的电光霍地一闪，那些纠纷顿时解决了，他本能站了起来，现在他心里只充满了幽幽的。

四周底人蠕动着往外移。剑君们也立了起来，盈盈底微红的眼皮显现她底娇慵。走出了椅子的行列，盈盈有意无意地靠近雄霄。似乎怕幽幽的在心里加速度的澎涨。雄霄挺一挺胸，隔着一层极薄的绸，他的胸脯触着了盈盈的滑腻的背。她觉得一阵男性的强壮的肌肉的烘热，几乎想倒入他的怀中，但自觉震惊了她，她违反本愿地向旁引避。雄霄却更奋勇地站在前面向人群中挣，似乎非这样，心里的快乐就无从发泄似的；他只觉得肉的诱惑在他底快乐上轻微地磨擦一下，

那真不成一回事。他决定了要从各方面把施书瑛抹去，占据整个的霞玉；在人生的空漠的旅程上，他需要一个能安慰他，鼓励他的伴侣。

夹在人群中，他们推移出了门外。瞿盈盈告了别和她底同学去了。雄霄像顶忠顺的狗服从主人一般，跟在霞玉的后面，如护卫她似的。剑君很优雅地请媚莺和雄霄到他家里吃晚饭；雄霄像没听见，望着霞玉底婀娜的背影，满怀的快乐与希望，逐渐扩张着，单找不到一个合式的流露。

太阳在泼墨似的阴云中探出脸来；马路早已干了，只是还有些泥迹。那太阳虽不很强烈，但照着了雄霄，快乐和希望似乎是应了热则涨底原理，直伸进了他底四肢百骸。他怀里暖溶溶的，举止也更轻快了。

行人们脸上全露着喜色，似乎庆幸太阳底重临。霞玉是欢欣中透着凄惶。剑君和媚莺虽是满脸欢欣，但他们底沉默总掩不了他们心中在想着的什么事。因此，雄霄虽想发泄他底满怀光明，更是无从了；也只得默着，让那光明填塞着每个毛孔。

九

晚饭后，他们照例是在书房里。

像吃醉了酒似的，雄霄底话是特别的多。他起先讲影戏，后讲瞿盈盈。





“瞿盈盈和你是什么关系？”剑君利刃似地截断他的话。

“什么关系？自然是朋友！”

“爱人吧？你看她和你多么亲昵。”

“怎么会？我不曾爱过谁；也许是谁也够不上爱。”他说话时，脸却向着霞玉。

“吒，不爱谁？……”真是一矢中的，雄霄一句话也接不下去。于是媚莺是了解似地笑。

雄霄下意识地看霞玉，似乎是承认：吒，我第一次爱着一个人，也是末一次爱着一个人。霞玉低下眼皮去。啊，她也是爱我的吧！不，妄想！怎么够得上要她爱？太，太……

剑君沉思了一会，说：“雄弟，你不曾爱过谁不是？”

“不曾爱过谁。”他不禁诧异了。

“要是你爱上了谁，那怎么办？”

“始终爱，为她牺牲我底一切！”

“要是她不爱你？”

“吒！”

“要是不能爱？那就是说，你爱她，她也爱你，而你们俩不能爱，有种不可抵抗的力或是命运阻碍了你们，那怎么办？”

“那？”他不由兴奋起来了。“我自己不能活，也不让别人活！我要杀人，把血来洗刷我底创痛！”

“哦，那就是你底爱的哲学！但——”剑君看了看雄霄，又看了

看霞玉。“那是天！”他喃喃地说。

“咿啊！”霞玉吃了一惊似地，握住了雄霄的臂，依枝弱鸟依地。“雄哥，你——我可不准你这么做！”她底眼光钉住他底眉，那现在是微斜着，腾着杀气的。“别这么，雄哥，别这么——为了我别这么啊！恋爱破灭，忘了就算。”

雄霄不响，突然眼泪滔滔地从眼眶里抛了出来。

美俊拿着玩具手枪闯了进来。

“嗳，不要脸，这么长，这长大的人打不过姊姊，还要哭！”他看见姊姊捉住他的臂，以谓他们定然打过架了，拿手指划自己底脸。

剑君们全笑了，雄霄自己想也不由好笑，怎么会流泪来。

“姊姊，你怎么打姊夫？回头不会懊悔吗？”

剑君又笑，雄霄坐在钢琴前弹着，不理他。

“姊姊，我说错了！你干吗打雄哥哥？”他跑过去捧着他姊姊底脸。

“为了他欺侮莺姊姊！”

“那该哥哥打，为什么要你打他？你不是很爱他吗？”

“呸！”

“姊姊，我又说错了！”他把自己的颊偎在霞玉的面上。“你吻我一下，我去替你枪毙雄哥哥。”

霞玉吻了他一下。

“枪毙你！”他把假枪指在雄霄底胸前，碰的开了枪。“哈，枪

毙了雄哥哥，——姊姊又舍不得！”

“为什么要枪毙我？”雄霄抱着他，把他的枪夺去了。

他挣脱了，又去偎在媚莺底怀里。

“莺姊姊，我可好？他欺侮你，我替你枪毙了他。我底枪也给他夺去了，你该吻了。”

媚莺吻了他一下。

“喂，为什么不哭？”他偎在她底怀里向雄霄做鬼脸。

雄霄笑了起来。

“笑！我再去拿把手枪来打你。”他跑出去了，唱着：

“又会哭，

又会笑，

哥哥馒头拿来又想要！”

大家又笑了起来，静默了一会。

“哈，俞天福。”雄霄想起了俞天福，谈锋又来了。“谁嫁了他，那才是薄命呢？”

“俞天福怎么样?”剑君和媚莺非常注意地同声问。

“俞天福——他是有名的老怯！”

霞玉非常注意地望着他，他底快乐蓬勃起来，讲的更起劲。

“谁嫁给他，才是真的薄命呢！刚才你们不是看见的，他那模样儿够多怯？他底爱的哲学是这样的：爱就是娶妻，就是生儿子，而生儿子就是人生。啊，他这人！我可说不出，真的，不知该怎么说才

对。而且真奇怪，听说，他有一个非常美丽的未婚妻。居然有一个非常美丽的未婚妻！他的未婚妻据说还是多愁善哭，啊，真是一朵薄命花！”

他突然地，惊异地停止了，因为霞玉底眼睫下又闪着泪珠了。

“怎么了？”

“玉妹正是他的未婚妻啊！”媚莺也像替她难过似地说。

“俞天福的？真的？”他底希望完了，他底憧憬一下就破了，只默默地呆坐着。

剑君默默地拿出手帕来替霞玉拭泪，他们俩互相望了一望，他自己的泪也不由挂下来。

美俊又拿了把玩具手枪进来。

“咦，你为什么掉泪，姊姊!”——真的，霞玉底颊上又垂着两滴晶莹的泪。他扬了扬手枪。“是他吧，总是你欺侮姊姊。”然而雄霄只木然地坐着。“怎么了?装傻瓜吗?”雄霄不答，他觉得奇怪，伏在姊姊的身上，拿小手替她拭泪。“姊姊，别伤心，弟弟和你好。”

她笑了，抱着他，脸儿偎着。

剑君提起环珴琳来奏着，媚莺娇声地和唱。自然，她底眼波，她底满怀的爱，全向微斜着的剑君身上倾泻。

只有幽怨的旋律在空中回荡，这是灵魂底悸动!

好一回，低低的，沉沉的声音从雄霄的口里发出来，他看着手中的手枪，郁郁地吟着：





"咿啊，夜莺似的哀歌奏慌了心胸，

然而心儿哟，只感着孤零的虚空，——

啊，流血，把血来扫荡你底幻梦！

咿啊，枯寂的，善良的灵魂，

你只合独葬荒坟，在荒坟中听那忏悔的清声！

啊，流血，把血来湔除你的长恨！"

十

渐渐地是天高气爽的秋天了：空中见不到一缕白云，苍穹也不再重重地压在人们头上；晚上星星们闪闪地向世人做着媚眼；月底蓝辉，幽幽地普照人间，向人们送与幽梦，安慰他们在丑陋的，现实的人间世的失望。秋，在乡间也许是萧杀；在城市里，在衣食无愁的阶级里却是这么美丽！然而秋的美丽，月的蓝辉，慈母的爱，夜的温柔，全掩不了雄霄心中的火山；那火山酝酿着要爆发了！顶和平的人底胸中也许会怀着极端的毒。热爱底反面也许是悲愤，不可遏制的无理由的悲愤；深深地郁着的结果也许是疯狂般的爆裂；突然的失望也许会引起无目标的报复；本是普爱人类的，因了那意外的刺激，也许会倏然地变成厌恶一切的；为了洗刷自己心灵上的不可补救的创痕，顶懦弱的人也许会变态地酷嗜铁与血；爱就有这么的能力！

几天来，雄霄只是郁郁的愣在房里；除了吃饭，差不多和家人隔

绝了。喜欢唱，低低地，沉沉地，呻吟着，像是受伤的猛兽底哀嚎。那和平的，闲暇的家庭里时常充满着这样愤懑的悲郁底涌流，仿佛大暴动前夜的风底狂吼，雨底猛泻，显着一种异兆，似乎是先导，是预征。谁去看他时，他总是默默地坐着，或躺着。

晚上，照例在睡觉以前，他准到妈跟前来盘桓一会儿的。现在可不了。他妈去看他时，房里黑黑的，静静的，没有光亮，也没有声息。她开了灯，只见他仰天躺在床上。她以为他是睡熟了，蹑着脚轻轻地走到床前，替他扯上了被盖着。

她几乎惊叫起来：他底眼眶更陷了，眼阴鸷地，在浓秀的，重重地压在眼眶上的眉下瞬着，正惘然地望着她。面颊瘦削了许多，本来小小的口，现在变阔了。颧骨上浮着一层焦红，很容易看出这是内心的烦闷在生理上底影响。无限的痛心击中了她，正如守财奴失了金钱一般；他几乎流下泪来了。

“没有什么不舒服的吧，雄儿?”她摸着他底额。

他不响，牵强地笑，看见妈的双眉紧锁着隐忧，颇有些不安。他看妈拉拢了帐子，关了窗，看了他一下，拖着忧愁的步趾，俯着头出去，他想：“母亲的爱才是天地间的至爱，什么都夺不了，破不坏，长耀着神辉!”

突然地，他打了一个寒悸，头渐渐地有些涨痛；他闭了眼忍着，眼前是无边的黑暗，无数的美丽的火龙在黑暗中飞穿。他昏茫了。那些火龙变成了火花，一朵朵的在黑暗中迸裂；一朵火花倏地穿进了他



底咽喉，直沉下去，又热辣辣地冲了上来，他是一阵昏晕，胸里像有什么在往上直涌。

“啊，火山爆了！”他茫然地喊。

于是那些火花迅速地旋转着，渐渐地变成了无数的人头，随即又混合了，成了一个大的，乌黑的发，缀着两朵大绢花，含嗔的，透着幽怨的，慧而温柔的眼，底下是小小的一点樱唇，说话了，远远地，然而又急遽地：

“雄！……雄！……雄！……”

那声音断续地送来；那长密的睫毛轻轻地一合，两颗晶莹的泪珠，像花似的，在含着怨恨的明眸上开放了！他愤然地向她望，无理由地想在她底身上寻报复。

“你，你！……我要看血从你底肌肤上流；我要看你，在我底铁腕下婉转而死；我要看你底美丽的眼，在最后的一刹那闪着泪珠，含着怨恨对我盼望！”他悲愤地喊，泪珠也流出来了，他手里像有了把刀，在黑暗里耀着明亮的凶辉。猛然地，他一刀刺去，那头纷纷地分裂了，在他眼前乱窜。胸中刚才那热辣辣的东西在往上冒，不可遏制地冒了上来，他本能坐起了身向床外呕吐，接着一阵昏晕通过了他底意识，他木然地倒了下去，茫然地失了知觉。

过了许久，他听见有人在耳旁轻轻地唤他，睁开眼来，眼眶中挤着泪，从泪光中望出去，只见床前站了许多人：妈，爸爸，陈妈，和诧异的，好奇地望着他的弟妹。

“现在怎么了?”他妈蹙着眉，负着重忧望着他底脸。

他拿手帕拭了泪，才看见床前紫红的一大堆，褥子上也有些。

“吐了这许多红，怎么好!”陈妈的颊底皱纹上浸着老泪。

“血?”他坦然地笑了。吐血!那有什么关系?他本就不希罕这活，这皮囊。流血更好呢!总有一天得流吧?

“啊，脸色苍白得什么似的!”陈妈说。

他才觉得呼吸很费力，嘴里异样的味儿，有些腥，咸，又有些苦。床像在浮荡，飘渺地如在梦中；他只得合上眼。心里是十分坦然，他想死，那有什么怕!尘世有什么可以留恋的?见到的总是泪，金钱，黑暗，矛盾，势力，不平!那儿是爱?那儿是幸福?那儿有心底共鸣?那儿有颤抖的吻?只有压迫，只有混乱，只有侥幸!命运好的便有福了!

医生来了，带着来的是特有的药气。他稍微开了开眼睛，只见一个带眼镜穿西装的医生，拿着听筒正向他走来。他仍闭上了眼，继续那机械的想：强权奸淫公理，社会压迫青年，资产阶级夺穷人，美丽的花在烈日下枯槁，甜蜜的爱在命运之下毁灭!

医生在他底肋骨上用手指敲着。

他仿佛看见自己在沙漠上踽踽凉凉地飘零，沙漠是无垠的广大，空虚，悲凉，而自己仿佛是一个孤独的幽灵。太阳陷在地平线上，快下去了，他得求一个归宿找一个坟墓。前途似乎有几棵树，几丛草，一池水，然而走近时，却是幻影，啊，怎样的一个憧憬底幻灭哟!



“这儿可痛?”医生在他底腹上用力地按。

“痛?有什么痛?干吗要怕痛?”他闭着眼，茫然地答。他听见弟妹们的笑声，但仍继续他底机械的想：羔羊们只有给人家欺侮，只能任别人宰割。在这世界，只见罪恶，只见浅薄!充满的是铜臭气，是势利!只有幸运，只有侥幸，只有偶然，——人生真是一个大偶然!成功是偶然，失败是偶然，一切全是偶然!可是，爱，伟大的爱也得受偶然的支配?爱底光辉，爱破灭全是偶然?

医生捉住了他底手，切着他底脉。

他愤然了。啊，谁缚着我底手，谁剥夺我底自由?喝，等着吧：我要睁着巨眼，站在地球底边上看你灭亡，我要把希有的热情站在不幸的人们底前面，摧毁那些残贼我的恶势力!流血，把血来洗刷创痕，把血来扫荡一切!

他猛然的抬起手来，像勇士挣脱自己底囚梏一般。

“打碎谢先生的眼镜了!”是陈妈的声音。

他挣开眼来看，大家全吃惊地站着。他又闭上了眼，就昏昏地睡去。

他昏昏沉沉地睡了一夜；睁开眼来时，妈总兀坐在床沿上，隐忧地望着他，见他醒了，就问他：“要茶喝不?”

第二天寒热退了，神志也清爽得多，而医生却换了个中医。身体虚弱得不堪，呼吸很紧促，转侧也费力。医生去了以后，妈低着头进来，坐在床沿上；陈妈也跟着进来。她捉着他底手；看了一看，痛心

地说："这是多么灰白。"他一看，果然血色也没了；手是本来小的，现在却是枯瘠。想不到这些血，这一夜的寒热，有这样的效力！

"雄儿，你有什么不快活？这几天郁郁的，如今郁出病来了！"妈说，她看着憔悴的儿子，瘦枯苍白的面庞，几乎要流出痛泪来了。她想着这样一个英挺俊伟的身裁，这样一个儒雅的脸，这样一个倜傥豪爽天真活泼的个性，竟变成这样一个满眼悲愤凄怆阴郁的——啊，十九年的心血，下半世的希望！她微喟了一声。"医生说你是外感内郁，外感易治，内郁是心病——雄儿，你究有什么不快活？"

他不响，只微微地笑。然而那是多么勉强的笑？里面含着说不出的悲愤，说不出的苦！他底眼眶陷得更深了，眼显得很大，忍着一腔悲愤泪，憎恶地，毅然地，阴鸷地望，他看见什么似的。

"唉，孩子们这样郁郁的，总是大人们积德不厚……"底下是"保不住"三字，然而变做了眼泪挂下来。

"雄少爷，你有什么不随心，有什么为难，尽告诉太太，太太总会替你弄妥当的。怎郁在肚里不响，郁坏自己身体？如今果然郁出病来了！"陈妈也跟着老泪纵横，紧紧地看着他，似乎希望把他心事看出来似的。

他只是悲愤地，牵强地苦笑；憎恶地，毅然地，阴鸷地望，似乎看见空中有爱，恨，火，血，与铁在交流。

剑君来看他，虽则没有说什么话，可是他的眼光却钉住他底苍白的脸，直钻进他底意识。他想：变了，完全变了，各方面全变了！这刺



激竟会这么利害!

雄霄只说了这么一句:“剑哥,你太幸福了!在不幸人的面前,你是故意地在嘲弄别人。”

临走的时候,剑君说:“雄弟,我懂得你,你太痴心了!不必如此,好好儿保重身体,再找出路吧。”他似乎还想说下去,看了看站在旁边茫然地听着的雄霄的妈,他忍住了。

他吐血的消息传布得很快,来探望他的亲友每天有。

他给他们缠得非常乏力,可是他们并不曾顾到。在他底床前,妈唠叨地诉说他吐血那晚的情形,叙述得特别可怕。于是那些亲戚们又絮聒地问他有什么难过,又问他妈,他为什么会吐血的。

他们讨论的结果是:雄儿太聪明了,太懂事了,所以会郁,会郁出病来;而且好的孩子本不容易养,最好是过房给人家,或娶亲,拿喜气来冲一下。

他愤然地想:喝,这种无理由的见解怎能容许它存在?万恶的旧势力!只有血,是的,只血才能扫荡这些!

他底节俭的丈人居然买了两支人参,几斤燕窝来;施书瑛听见了那消息,据说一夜不曾睡,并且亲自到虹庙里去替他烧香祈福。妈对他说,他底丈人多么爱他,他底未婚妻多么贤惠;她又说,要替他办婚事。听了这些话,他只冷冷地苦苦地微笑。

病中,黄仲怀来看他。他看见他时,觉得一种伟大的阴郁。他变了憎恶一切的,冷峭的神气:只有那浓秀的眉还锁着英俊;眼里的秀

雅却变了无限悲愤，无限热烈，口紧闭着，显着毅然地决然地，再没有孩子似的娇憨与天真了。

“你变了，各方面全变了！你受了什么刺激？怪利害的一个刺激！”他望着躺在床上的雄霄像受了重伤的鸷兽在休息，预备残酷地施行报复。

他不响，阴沉的，悍鸷的苦笑浮上他的脸。

“还有，你信里……”他看泪珠在他的眼中挤，便停止了；从泪光中，他看得出他底内心的烦闷，狂热的复仇欲的炽燃，满怀的，无从发泄的恨毒。“哦，我懂了！静静的安息着吧。恢复了你的一切，再找出路。”

泪珠倏的隐没了，像咽下了喉咙，眼中泛着一层红光。

黄仲怀懔然地，仿佛嗅着了血腥气。

“这样一个青年会变成魔王，变成猛兽！”他临去时这样想。

他起床了，身体恢复了健康。

剑君又来了，这回给他一封信，说：“要是我不曾误会你的话，你看了这信该很痛苦吧。可是，那有什么关系，工作！奋斗！努力！向那光明求出路！别负了写这信的人的希望！”

他拆开信来看：

“雄哥！

这是我给你的第一封信，也是末一封。



剑哥回来，说：‘雄弟疯了，为了你！’

我是早就明白的！雄哥，如今你竟这样了，而且为了我……我只能心碎，我只能流泪！……我是善哭的人，让我底泪来葬送我的青春！让我底泪来掩埋你底爱，你底影！让我底泪来做我们底前情的葬礼！让我底泪来酬报你底痴心！……

雄哥，我决定了，我们从今别再相见。

多残酷，时代底权威；

多酸辛，弱者底悲泪！

这两句算是我们底……墓志铭吧！

雄哥，我是一朵薄命花，总得在俗夫手里残摧！我不希望你做护花使者，只希望你做一个不幸者的前导。努力，雄哥！做一个超人，做一个丈夫，做一个大勇者！只当我是一面镜，镜里的一朵花；只当我是一潭水，水里的一湾月；只当我是一个梦，梦里的一声钟！

唉，雄哥，我欲无言！等你成名时，请悄悄地默默地到白杨衰草间来访我底孤坟，来叩我底墓门。也许我还有知觉，也许我底泪还不曾涸，那我就在地下为着你流泪。去吧，雄哥！做一个超人，做一个丈夫，做一个大勇者！”

他只见泪在涌流，不，血在涌流；在血光中亭亭地站着霞玉，美丽的眼中闪着泪珠，泪光中念着幽怨欲绝的微笑。

然而他底外貌却十分坦然。

“剑哥，霞妹怎么会是俞天福底未婚妻的?”

“父母之命，媒妁之言，遵着周公底大道!”这位幸福的贵公子似乎也有些愤慨。

“媒人是谁?”他脑中突然闪过一线光明。

“是俞家的账房谢老儿——”

“为的是巩固自己的饭碗?”他找到了报仇的目标，两道眉腾着杀气。

“自然!”

“剑哥，现在你是霞妹的惟一的天使，你多安慰些她吧。她是一朵薄命花，如其你不能保护她，让你折了她，别让她在俗夫的手中憔悴；给自己的天使摧残，总比给俗夫摧残好些!”

于是沉默充满了空间。

十一

那伟大的，流血的一九二六年，蕴蓄在青年们心中的不平团积了!革命意识也浓厚到了极点；于是空前的，青年们以热血来扫荡一切的恶势力的运动，假借着国民革命底躯壳而爆发了!不幸者站在同一的战线上，向前进攻；而许多烦闷的青年也得了出路!

黄仲怀从校外跑回来。



“雄霄，好得很，总算完成了一桩重大的使命。”他对着正在写信的雄霄说。“你怎么样?我要赶到广州去做后方工作了，也许到了那儿还得调往前敌去宣传。我明日就动身，你决定了没有?”

“决定了，我已决定了我底出路!我不愿干不彻底的，文质彬彬的工作；我进黄埔去。他底浓秀的长眉微微一挺，底下的阴鸷的眼英俊地向他一望，仍接下去写信。

“很好，可是你怎么舍得你底妈?”

“可不是吗?但也顾不得许多。我叫左展俊把我底信和照片带回去给老人家做个纪念就成。”

“这就是吗?”他指着他写着的信。

“是的!”他想起刚才妈才叫人拿东西来，还问他这星期回去不?要是回去，那得替他准备他喜欢吃的餐。他底泪又不由自主的潸然欲下，但现在他底泪是不会流下来了，只往咽喉流!他想：“妈，你的儿子不回来了!”

“你不想去和霞玉诀别吗?”

“我如今见不到她了!我也曾到她家里去过几次，只有剑哥陪着我。以后我就不去了。”

“这可很难受吧?”

“可不是，这可真难受!”

“那你忘了她就是。”

“可不是，我也想忘了她；但我越想忘她，越忘不了她。”

“我可不懂她为什么会不见你?”

“她底信我不是给你看过了?”

“是的。她可真爱你啊!”

“也许是这样的!”他茫然地拿着写好了的信，和照片一同封了。“我想去看剑哥，问他要他们俩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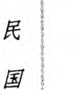
“雄霄，怎说话冷冷地?”

“可不是，我说话可真冷冷地!也不得不冷冷地!”

他瞧着他底茫然的态度，不由好笑。

他想：“这样一个时代，生这么一个青年，这么一个青年的遭遇是如此，而现在又变了，酷嗜流血……不懂，不懂!”他摇了摇头。

那晚，雄霄，在剑君的书房里。



他眼皮向着下面，静静的坐了一回，然后抬起眼皮来，剑君正望着他，脸上还是那层微笑。

“剑哥，我明天要动身到广州去。”

剑君略略地惊讶着。

“我可能再见一次玉妹?”

“到广州去干吗?”

“从军——不，流血!”他底浓眉一耸。

“可是——”

“没有关系，我顾不了许多。我要怎样就怎样，不能让别的给阻止了。这是我的出路，像我那么个人，在这种遭遇下，不能不有这么

个结果!”

“哦，让我祝你成功!我们可还有见面的机会?”

“要是我不死，要是我愿意。”他只漠然的说，死对于他，似乎很平淡，不能打动他的心弦。“可是，剑哥，我想再见一次玉妹。”

“要是见不到，那怎么办?”

“怎么办?不能见到，只是此后永不能再见罢了。薄命总是薄命，飘零总是飘零!”——从他底冷鸷的眼光中，剑君竟看不出应有的热情!——“此去，我是预备把一切牺牲。我不想因此而有什么例外；我只想……我只想流血，我只想报复——”

门渐渐的开了，走进来的正是霞玉!

在表面上，雄霄只平淡地看了一下，似乎并不介意，然而他底灵魂颤动了。

“雄哥，你去进黄埔不是?好得很!但别忘了……”在这里她很痛苦似地忍耐着；泪又含着了。“不，我是说忘了我吧，忘了我这……”她荏弱地，站不住似的倚在剑君椅旁，眼皮低下去，看在他的发上，她的手温柔地在上面抚着。

看了剑君脸上浮着的太幸福，太华贵的笑，雄霄下意识地憎恶着。他几乎喊了出来：喝，你这讨厌的家伙!——但随即意识到自己的无聊的嫉妒，便默默的坐着。钟的摆声很清晰地在空气中响。这一刹那的清醒，他才忆到光阴的甜蜜，宝贵。以前，他是会可惜这些光阴的，会惹起诗意的，离别的情绪的，如今却不。他只觉得光阴是甜蜜

的宝贵的，但甜蜜只是甜蜜，宝贵只是宝贵，与他有什么相干！虽则如此，他底热情却在内心飞奔，他想不出什么话来表现这驰聚的，芜杂的别有一般滋味的情绪。他的爱霞玉，不但没减，而且深入膏肓了；不但不能忘，而且永远刻在记忆上了；她不愿再和他相见，不但不曾减少他的痛苦，而且增加了他对于一切的敌视。然而他的脸仍是冷冷的凝鸷。终于他忍不住了：

“玉妹，这是我最后一句话：我的血滴滴都要为你溅！”

她底眼皮并不曾抬起来，手仍在剑君发上抚。但看得出，她是很感动，因为她底身躯几乎全压在剑君的肩上，像要晕过去似的。

“那，雄弟，我来代说一句，玉妹的泪今后滴滴都为你流！”剑君的手臂环着了霞玉的腰，抬起头来看她，像问她是不是。蓦地，他脸上的俏皮的微笑沉了下去，头低下来看雄霄。

雄霄想大约她又在流泪了。

以后他们就不曾讲一句话。

绯色的半月在蓝天底边上贴着，星星们在眏眼，花的影儿给描上了墙，夜莺的骊歌撩着断了的肠。雄霄迈步跨出了门。他回过头来瞧瞧剑君正站在门口，霞玉柔弱地倚在他底怀里，头靠着他底肩；他底手抚着她底肩，还是那副闲暇的态度。

“别了，永别了！”雄霄慨然说。

“好好的去吧，雄弟！”剑君也凄然了。



雄霄底背影渐渐地在月光中远了，终于在阴影里消隐。霞玉把头

藏在剑君的怀中，她觉得他的心也在跳动。

“祝他幸福吧!”一阵寂寞的微笑浮上了剑君的嘴角。

“是的，剑哥。祝他幸福吧!”

她底头抬了起来，一层凄笑也浮上了她的丰颊。她底泪忍不住了，流下来就停在笑痕上。

他们俩茫然地，凄然地望着前面的夜色。

十二

第二天是星期五，雄霄的几个朋友，送他上了船。

“去吧，雄霄，好好儿走你自己的路吧!”

他只微微地狞笑。

“可是托你们的那封信别不给带回去。”

“不会的，我来负责。”左展俊说。“等你的船开了，明天我们就去。”

那天，船在水里平稳地向口外驶去，浪花在船头飞溅。雄霄依着栏杆，望着西岸。终于那船载了他到了茫茫无际的海上。一望只见天水相接。风一阵阵地，狂烈地吹来，他也不觉得冷，只觉得他是渐渐地离开妈的怀抱了，永远地跳出妈的护翼了!他失了感觉地站着。

像梦中惊醒似的，他才觉得黑暗已笼罩了海面，只有美丽的繁星在天空闪铄。一切全寂寂的，只有澎湃的浪声在黑暗中汹涌。他回过

头来，矗立在后面的是黄仲怀。

“家乡很可恋吧？”

他只狞笑。他底意识上浮出了谢老儿的印象，他满腔的离情，满腔的毒恨，都向他身上进攻；他似乎看见白刃慢慢地在他底肥肥的，卑鄙的颈上刺进去，紫黑的，龌龊的血流出来。哦，原来在他身里循环着的不是人类的鲜红的血！他似乎又听见妈的声音：“雄儿！”他慑然四顾，只见一片黑暗，一片浪声，在黑暗和浪声中站着黄仲怀。

“走吧！”他和黄仲怀回到舱里。

左展俊他们商量着怎样去把这消息传给雄霄底妈；他们贸然地答应下来替雄霄拿那封信去，现在可懊悔了。这第一句怎么说？雄霄底妈是非常爱雄霄的！要是听说她底爱子从军去了，不，送命去了，她会怎样呢？……太难了！要是不认识的，那还容易，但雄霄的妈又是认识他们的。“但也许不会有什么事吧”？左展俊在心里下转语。“而且这事多早晚总得给她知道的。”他看了看别人，他们也都在为难。

“好吧，我去！”他奋勇地说。“别人的托可负，但这是雄霄的，这是我们底雄霄的。”他底意识浮上了可爱的雄霄，他临别时的黯然的狞笑，郑重的嘱咐，他就义不容辞地拿起雄霄底信和照片走了。

他看见雄霄底妈时，他底勇气不由地颓衰消灭。她是满脸的笑，见他进去，以为是雄霄回来了。

“雄儿，今天怎来得这么早？”她说。“啊，是你？和雄霄一同回来的？”



“唔，是的。”他预备着的话和勇气全给慈母的爱融化去了。但他蓦地意识到自己不能这样说。“啊……不……他……”他不晓得该怎么说。

“怎么样?大约又是在学校里踢球吧?这孩子真不听话，回头踢伤了，病了，又叫我着急，展俊，你千万劝劝他，可晓得孩子们有了好歹，做妈的是怎样提心吊胆的呢!……啊，你怎么样?没有病吧?”她看着左展俊不自然地坐着，她想：这孩子今天不知怎么了。实在的，左展俊可真难受，他强忍着泪。他想：老人家还在做梦，雄霄现在早已在海上了!

“展俊，你晓得他暑假中那次吐血，我着急的什么似的?啊，我亲自到水仙庙去求菩萨，许了三百部金刚经，四台戏，四十天素呢!孩子们总不晓得做大人的担忧，每次他回校去，可怜，我晚上就睡不熟；星期六还不晓得早些回来。那比头还大的皮球打在身上，谁知道有没有受内伤?……今天我吩咐厨房弄了许多他喜欢吃的菜在这里，你和他一块儿在这儿吃饭吧……”

“雄霄，他……”他想说又咽住了。真的，做妈的太爱儿子了，叫旁人为难!

“他怎么还不回来?”她看着钉在壁上的，他自己用浓墨钩的那个影子。“这张影画很像他吧?你看这……”她不由从心坎里笑出来。

“是的，怎么还不回来。”他喃喃地说，手在袋中摸着那封信和照片，但没有勇气拿出来。他想：“这里有更像的呢!唉，老人家还在

做梦！儿子早已在海上了，远离他底慈母了，永离他底慈母了，可怜的老人家！”

于是各怀心事似的，两个人全不响了。虽则表面上似乎很平安，很沉默，各人的心却都在感着不耐烦。展俊更在焦躁以外，加着不安。他不明白自己怎么没勇气拿出那信来，又没勇气走，只抬着头傻在这里。

“他可到什么地方去了吧？你来的时候，他真的在校里吗？”这位慈祥的母亲竟忍不住了。

“真的，在那儿踢球。”他惭愧地说着违心话。“我出来时还问他为什么不走，我还叫他立刻就回来，在这儿等他一同吃了饭去看影戏呢。”

“怎么还不回来？”看着壁上的挂钟。“不要在学校里吃饭了吧？不，不会的，每次总是十二点半跑进来了，嚷着要吃饭的。……展俊，学校里餐食很难下咽不是？他回来时总拚命的吃！”

他不响。他有什么话可说呢？他的话，他的勇气早给慈母底爱打了回去！他只想哭；他心里难受。“啊，雄霄，竟舍得他底妈，这样爱他的妈。多利害的一个刺激！”他想。

“今天下午那儿影戏好？吃了饭你们一同去吧。要先去买票不？我想光陆可不坏吧？”她想起儿子回来时的亲亲热热的几声妈，就悄悄地在心里乐着。雄儿可真爱看影戏，每次吃了饭，坐了一回，总说一声：“妈，我看影戏去，就回来的，”就站起身走。



“不是吗?他可真爱看影戏!只是……”他偷偷地回过头去滴了两滴泪。

她并不曾留意，一心想着她底爱儿。

“怎么!一点钟了，还没回来?”她有些焦躁了。

这回她看见他眼中的余泪了!

“怎么?雄儿没有什么吧?”她吃了一惊。

“不，我身体有些不爽，我先走了。”他再也不能坐下去了。

“慢些，让我叫人送你回去。”

他摸着袋里的信和照片，踌躇了一下。

“老人家放心吧，雄霄也许会回来的。”他终于没有拿出来。

他走到马路上茫然地，凄然地立着。

“老人家还在做梦!儿子早已远离她了，永离慈母底怀抱了!可怜的老人家!”他想，拖着沉重的脚步到邮局里把那封信挂号寄了。

那封信到雄霄底妈的手中，她只拿着照片愣着。一句话也不说，泪也没有。陈妈走进来，只见她底脸泛着灰白，渐渐地眼一阖，倒在床上，晕厥过去了。陈妈手里捧着的茶盘顿时丢在地上，惊呼一声，冲上去把她底人中刻住了。

“太太!怎么了?去不得的!去不得的哟!湄官还小着呀!……快醒来，太太!……太太!……”她发急地喊，许多别的女佣全跑了进来。“快拿开水来!……开水!……”

就有人拿开水，有人请医生，有人打电话。

雄霄底爸爸接了电话，连忙赶回来。他踏进那起居室底房门时，她已悠悠地醒转。

“什么事？”他看着她底凄白的脸，疯狂了似的，呆滞的眼光。“怎么……怎么会这样的？怎不请医生？怎……怎不早些打电话给我？”他不由着急了。

湄侯背着书包跳进来。

泪突然从她底眼中迸出，她惊喜地紧抱着湄侯。

“啊，雄儿，你回来了吗？我知道你是忘不了妈妈的！……雄儿，你怎么能走？怎么能走？你有妈妈呀！妈妈爱你呢！……雄儿，你不怕妈妈悲伤吗？不怕妈妈会疯狂吗？……啊，雄儿，你又回来了！你果然回来了！你是你底妈妈的儿子呀！你可能舍弃你底妈妈？你可能不顾你底妈妈？……”她显然疯狂了。

“啊，雄儿怎么了？”雄霄底爸想，把丢在床上的信拿了起来。

“妈妈，我是湄儿，不是哥哥！”湄儿睁大着眼惊讶着。

“雄儿，别谎我，我知道你是我的雄儿！……唉，你怎么能去从军呢？……回来了，啊，你回来了！……你底弟弟还小呢！……妈妈爱你呢！爱你呢！……”她底双眼射着疯狂的光辉。

他已看完了信，也不由愣住了。

“雄儿，妈妈多么爱你呢？十九年的心血呀……妈妈只爱你一个呢！……你的为难，妈妈都能为你想法；为什么要离家！……现在改悔了吧？……所以又回来了不是？……”她把湄儿当做真的雄儿了。



“说，雄儿，尽说，有什么不依心的？有谁欺侮你？……雄儿，你要是去了，我饶得过谁？……说，尽说，雄儿……妈妈爱你呢！只爱你一个呢？”

这些话全透进了他底经过数十年的经验和理智的，陶冶的，铁般坚强的心中。

“妈，我是湄儿，不是哥哥！”

“这怎么着？”

两行清泪不由地从他底垂老的衰颊上挂下！也不知道医生是几时来的。——可是他底不轻易感动的情绪，今日却忍不住凄然了！

十三

广州市中某酒店里，今晚全是英俊飒爽的，穿呢军服的青年军官；因为黄埔的某期毕业生明晨要上前线去，要把他们底碧血做自由的旗帜下底贡献了。

黄仲怀和几个别的在后方工作的同志也在那儿饯别雄霄。

这富丽的舞厅，摆了许多圆桌，坐着雄挺的军人们，密密的铜钮扣，长长的军刀在铄亮的电灯下耀着神辉，更亮的是人们的眼：女的耀着妖媚，男的耀着英勇。那些，除了在电影里，在中国不是看得到的。

左角一只桌子围了十来个军官。一位歌娘抱着琵琶俯首弹着，无

限的愁思从她底纤纤的手指上向别人心上播传；像夜雨潇湘，像风扫落花，……一缕幽咽的歌声从琵琶半掩着的唇中吐出来，凄凄地，惨惨地，冷冷地，切切地。

滴不尽相思血泪抛红豆，

开不完春柳春花满画楼，

睡不稳纱窗风雨黄昏后，

忘不了新愁与旧愁，

咽不下玉粒金波噎满喉，

照不尽菱花镜里形容瘦，

展不开的眉头，

捱不明的更漏——

呀，恰便是遮不住的青山隐隐，

流不断的绿水悠悠！

她底眼波向坐在中央的那个最英俊秀雅的年青军官一飘，却见他也正在看她，她又低下头去。啊，又是眼睫下闪着泪珠！这不正是霞玉！那年青的军官惶然了，但幽咽的歌声又从她底珠唇中传出：

诉不尽相思衷曲，

弹不完马上琵琶声咽抑，



喝不了葡萄美酒，

醉卧沙场看残月!

沙场残月伤心色，

照将军横剑挥泪把侬别，

把侬别，赴前敌，

饮胡虏血，

踏破贺兰山阙!——

呀，俊将军，

你可忘得了阿侬也不?

那年青军官突然跳了起来，把手放在她底肩上。

“抬起头来呀，珠江的舞娘!”两道深挚的眼光从他底灵魂的深处射出，正如他看霞玉一般。

她底头慢慢抬了起来，他们底眼光接触了，溶和了。呀，恰便是忘不了的，眼睫下闪着泪珠的冤家!不是冤家不聚头，她可引起了他底新愁旧恨。她淫荡地，她娇媚地笑了!她看见他底浓眉的尖梢一蹙浓，接着又重重地压在眼眶上，电似的，明月似的眼光射了出来，紧紧地看入她底泪光蔽着的眼中。在这一刹那，无限的悲愤与抑郁，不可医治的心创，刻骨铭心的深仇，阴鸷的，狞然的憎恶，满怀的恨毒，久经压抑的热爱，全部赤裸着，倾泻着。他底天赋的英俊，热情，秀雅与天真便趁机在眼中，在脸上，在按着她底肩头的手上显露。不好意

思似的，她底眼皮微低，手指拨着琵琶底弦索，像流泉的呜咽的，挑动人的幽歌又从她口中溢出来：

俊将军，

你这是假惺惺？

是千真万真？

你这百般温存，

明日儿却上马就行，

也不顾侬倚遍栏杆，

揉碎了一片蜜意柔情！

这马蹄儿踏破千里月影，

这刀儿冲开万山雪明，

却不道蹂躏薄了侬的命，

刺通了侬的柔心！

俊将军，

你回不回来？

你可知道阿侬在这儿痴痴地等！

别负了你的心呀，俊将军；

你可知道阿侬在这儿痴痴地等！



他那有力的手抬起了她底头。他便贴近些，矗立在她底前面，紧

紧地看入她眼波。另一只手按在她底发上。他们底脸是近近地正对着；他们底灵魂全悸动着。

“你这媚慧而温柔的明眸呀!”

“俊将军，你底血为谁流?”

“为这闪着泪珠的眼波!”

她侧着首一笑，那眼波娇俏地一瞥。啊，这冤家，怎么这么地像霞玉!

黄仲怀静静的坐着，看着雄霄想：他在旧情中陶醉。他立了起来，拿起酒杯道：

“为雄霄从今天起往前线去奋力杀敌，我们喝一杯!”

雄霄懂得他底用意，并不睬他，只眈眈地看着那舞娘。

全桌十来个人全立了起来，笑着喊道：“雄霄，别忘了你的使命，别尽做俊将军!你要的是血，你要的是铁!喝一杯，我们为俊将军从今天起往前线去奋力杀敌喝一杯!”

“是呀，别忘了你底使命；你要的是血，你要的是铁!我们为雄霄喝一杯!”酒店里穿呢制服的军官全站起来，许多玻璃杯里的葡萄酒耀着血底艳光。军刀拖地的响声和马距互撞的声音融成一片慷慨的激昂。

酒杯全高举在空中了。血底艳光和铁底声音在交流着。年青的军官们全仰起了首，酒全给喝了下去。雄霄霍地回过身来。

“不，我要的是媚，慧而温柔的眼波!我爱的是眼波下闪着的泪

珠！为这泪珠，我才要铁，我才要血！来呀！来三杯呀！来！第一杯解决一切的铁！”他举起酒杯来，昂然地饮了。

“是呀，第一杯为解决一切的铁！”军官们全举起酒杯来，昂然地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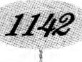
“第二杯为扫荡一切的血！”

金戈铁马似的马赛军歌在奏乐台开始往外飞扬。

“是呀，第二杯为扫荡一切的血！”

“最后一杯为在眼睫下闪着的泪珠！”他喝下这杯酒，也辨不清心里是甜是苦，但旧人旧事却确乎电也似地在他底脑中闪过。

一阵激昂慷慨的军号，整齐的步伐声，悲壮地在外面冷冷的静街上响。先锋队伍高唱着军歌在深夜里出发了！在嘈杂中，仿佛军旗给北风吹刮着的声音也听得见。



“第三杯为现在出发着的同志们！”

雄霄有些感觉孤独，但他也有些骄傲。这泪珠是他一人的，只他爱的！可不是？只该是他的，只该是他爱的！他又接连为着这眼睫下闪着的泪珠喝了几杯。那舞娘过来坐在他底身旁，瞅着他，淫荡地，娇媚地微笑。

军官们已同声地，悲壮地，激烈地和着乐队唱了起来，与街上渐渐远去的军号相应合。他们底手举着酒杯往嘴里送，他们底手臂抑扬顿挫地挥，他们底眼蕴着热泪，他们底军刀耀着光辉！

街上军队一队队的开过。他们知道自己也就要出发了，就唱得更

起劲，酒也喝得更多。

雄霄底手抬起了她底头，另一只手凑在她底唇上：

“喝吧，喝一杯吧！珠江的姊妹！”

她底含着泪珠的眼微笑地看他，娇俏地喝了。他放了酒杯，捧着她底脸眈眈地看。他唱了：

啊，我爱你这颊儿浅红；
我爱你这眉尖儿锁着幽怨万种，
啊，幽怨万种！
我爱你这眼波融融，
含着闲愁重重，
啊，闲愁重重！
我爱你这唇儿玲珑，
唱骊歌——啊，唱骊歌呀，
把俊将军逗弄！
我更爱你的泪珠呀，
透着酒意儿浓！
恰便是那眼睫下的一闪，——
呀，我的冤家！

“我为这眼睫下闪着的泪珠呀！”他举起酒杯看着她底眼波饮了。



“珠江的姊妹，你底泪珠害了我。”

“怎么害了你俊将军?”她歪着首问时，啊，活像是霞玉。“你倒害了我呀!你明日就要开拔赴前线，这相思叫我怎么捱?俊将军，这不是害了我?”

“啊，我为这眼睫下闪着的泪珠呀!”他又举起酒杯，看着她底眼波喝着。

“这眸子在作怪。”黄仲怀坐在一旁看着他们。“珠江的姊妹，你底泪珠可害了他。”

“怎么呢?你说呀!”她说话就爱歪着头，——这简直使雄霄疯狂了!

“啊，我为这眼睫下闪着的泪呀!”他又接连喝了几杯。

“是呀!为这眼睫下闪着的泪珠呀!”黄仲怀望着娇媚的歌娘不由笑了。

雄霄突然过去抱住了她，紧紧地瞅着。给悲愤埋了的热情又奔驰着，他底灵魂沸腾了。他底修长而浓秀的眉疯狂地压着眼眶，眼也疯狂地睁着，他底眉棱微微地挑起，腾着杀气；他底雄伟的胸脯拥围着柔弱的歌娘挣扎似地呼吸；全身挺直着，两条腿倔强地有力地站在地上。他底全生命骚动了!他疯狂地看着她底透着惊讶的明眸，想从她底酥胸上刺进白刃去。他喜欢看怨恨在最后一刹那从她底闪着泪珠的眼波中透出；他喜欢看自己爱的铁在自己底爱的身上透进去；他喜欢看自己爱的血在自己底爱的肌肤上流出!他狂暴地看着她底血也似的绛



唇。啊，那妖艳的绛唇！那红得耀眼的可不是血底艳光的？他几乎想俯下去咬了；也不明白这是爱是恨，单觉得不能让这媚，慧，而温柔的明眸存在世上。想到那明眸，他可不能叫自己不疯。他忘了四周的人，他忘了一切：忘了街上的队伍正在前进，忘了奏乐台上的金戈铁马似的马赛军歌，忘了远远地随着北风抑扬的军号与马蹄声；他只紧紧地拥抱着那歌娘，疯狂地瞅着她；贪得无厌地，眈眈地，狠命地看入她底明眸。他看见惊讶在她底眼中出现，但随即换了热爱。

她娇媚地看了他一眼，柔弱地依在他底怀中了。

“俊将军，我也爱你呀！吻我，吻我吧！”她在怀中仰起头悄然地说。

桌上十来个人全看着他，他们觉得雄霄今天晚上变了。他底满眼的悲愤，凄怆，悒郁……紧紧地收缩着的嘴角表示着的坚忍与复仇的切心，和重重地压着的眉锁着的憎恶全没了。他原来是这么个风流英俊，倜傥天真的俊将军！他是从进黄埔以来不曾谈过爱；他是绝对否认爱的，今晚却这样深深地陷入爱底网里了。

“爱神底箭射中他了，可怜的俊将军！”他们哄然大笑着说。“看吧，看他底心给弄上了创痕！”他们中多数是失恋过的，因此带着喟叹的语调，大半也是重温自己的重创。

“哈，创痕！他心上早已有了绝深的致命伤，今天不过重又迸裂罢了！不能有新的创痕，也不会有；他已给命运玩弄够了！……哈哈！”黄仲怀午夜钟声似的说了以后，接着两声无可奈何的苦笑。

听了他的话，雄霄突然疯狂似的把柔弱地倚在怀里的歌娘推开了，无限痛心地大声笑，笑声里可以听得出哭声，笑声里可以细味顶严重的悲伤。一阵心酸，泪涌上他的眼眶，但仍放声地笑。那笑是多么的勉强，多么的可怕！像是山枭的悚人毛发的叫声。

"去你的，珠江的姊妹！"他拿手臂遮着自己的眼，回过头，低了下去，一只手推着那歌娘。

她惊讶地愣着，不懂得什么地方得罪了这位俊将军。她扯着他的手臂，凑上去把他遮着眼的那只手臂拉开了，歪着头，温柔地：

"负心的！——？"她的泪已流了下来。"唵，你抛弃了我！可是自己为什么也哭呢？"真的他也落泪了；她替他拭着。"得了，俊将军，流血去吧！

去吧，俊将军，去流血吧！

你负了侬痴心；

这千般英俊，万般温存，

原来非是真！

只怨阿侬薄命，

薄命，可怜身世又飘零，

这深夜里，抱琵琶往街上，

踽踽凉凉地行！

行！那儿是知音？



蓦地来了你这冤家，

你这负心的俊将军，——

呀，俊将军，

你可忘得了阿侬也不？

她弹着琵琶幽怨欲绝地唱，泪珠又在眼睫下闪着，尽往雄霄那儿偷觑，却见泪也在他颊上挂着。她轻轻地在他底颊上拔打了一下，爱娇地怨恨地微笑了：

“去吧，负心的！”

他突然地跳起来，又大声笑。听了那笑声，军官们全愕然了，他们不怕死，却怕这笑声。这是魔王的笑声，这是沉痛的嚎哭！

突然一片号声，像暴风雨似的远远地在响；一阵马队的蹄声，风卷残叶似的杂遝地扫过去了，接着又是许多军号迎风吹起来了，激动心灵地。那真是人间世顶悲壮的声音！顶疯狂的声音！什么马赛军歌，那够得上这哀鸣的军号的半点雄严激昂？那似乎是壮士的悲歌，似乎是萧萧的易水，似乎是侠客的抚剑长啸！

军官们全突然地立了起来。这是归队和出发的号声，这是他们在后方的最后一刹那，这是他们底最后一杯酒！

“去你的，眼睫下闪着的泪珠！”

他也突然地立了起来，在玻璃杯里满满的斟了一杯酒，高高的举着，暂时给抛了的憎恨，悒郁又回到他底眼里，他大声地唱：

“来吧，黄埔的弟兄们！……”

声音微有些颤抖。

音乐台上奏起了骊歌。军官们全斟满了酒，高举在空中；热泪在心中，热泪在眼中，慷慨激昂的歌声悲壮地混和了：

来吧，黄埔的弟兄们！

来吧，黄埔的弟兄们！

喝一杯葡萄酒吧；

这里面荡漾着血，

这里面辉耀着铁！

喝呀！喝咱们自己的血！

喝呀！喝咱们自己的血！

来吧，黄埔的弟兄们！

来吧，黄埔的弟兄们！

喝一杯葡萄酒吧；

这里面荡漾着血，

这里面辉耀着铁！

喝呀！这是咱们自己的铁！

喝呀！这是咱们自己的铁！

…… ……

…… ……



那简直是大自然的绝奏，伏尔加船夫的心曲；如一片哀茄在凄风苦雨中吹弄；如珠江的潮水在月光底下澎湃地汹涌。

外面的军号声更急了，像雷动般的先发部队的整齐的步伐已渐渐远了。许多军旗迎着北风猎猎地混成一片响声。有几匹战马在深夜里迎风长嘶。

军官们昂起头来喝干了杯里的酒，匆匆地去了：只见一只只的发亮的长统皮靴从门口溜过，拖在稍后的军刀还诱人地迎着电灯的强烈的光在黑暗中一闪，那雄伟的后影就跟着不见。

雄霄快走到门口时，回首看那歌娘，却见她抱着琵琶，盈盈地倚着柱儿，正歪着头痴痴地看他。啊，那满眼幽怨！

"这眼睫下闪着的泪珠呀！"

他逃也似的去了。

十四

枪弹的密连着的声响近来似乎很惯熟，丝毫也引不起雄霄底恐怖。他只爱看枪弹打在肉上时血底飞溅。在弹雨中，他时常挺立着看炮弹在空中爆烈，弹片射在人的身上，顿时血底光芒触目地显现，接着是猛兽似的一声长嚎在弹声中摇曳，那给击中的人跳了起来，又跌

下去摊在地上。于是他底眼中辉耀着血底渴嗜的光芒。

现在枪弹在头上呼呼地穿过，那面军旗已有了许多洞。一颗炮弹在他右旁五十多米的地方爆裂了。一阵烟雾！在烟雾中飞跃着泥屑，石块，和耀眼的血。一条人腿飞了过来落在他的前面。他瞥了一眼，只见一团模糊的血肉。一个人疯狂似的从炮弹落地的那儿跑过来，一只手臂已给炸了去，刚跑到他底面前，恰巧一颗枪弹打来，直打进那人的脑袋，他哀叫了一声，跳起来倒在地上，猛然地捉住了那只地上的人腿，拚命的咬着，接着抽搐了一阵便代雄霄死了！

先锋队突然俯伏着前进。

挺立着的雄霄看着无数的人横持着枪，在弥漫的烟雾灰尘中蠕蠕地伏着前进。一个唿哨，一面大旗竖了起来，蠕蠕地前进着的便站直了往前冲。冲不到几码，便有人接连着扑倒地上；有一个向前扑倒了又跳起来，奋勇地往前跑，没几码，又倒了下去。

离敌人的阵地已不远，在后面的刚预备跟着冲上去，只听得哭！哭！哭！……几阵机关枪。接着是隐约的，鬼嚎似的一片哀叫，冲上去的人一个个扑倒地上，寥寥的几个人向自己阵地冲回来；雄霄见他们走近时一个个满身是血，好几个碗大的洞穿在胸上，仍陆续扑倒了。

第七连竟没有一个生还！

轰！轰！轰！震动山谷的巨响突然接连着爆发。敌方炮队集中了弹力密密地向这边阵地放。炮弹雨点似的在四周落下；雄霄仍挺立着。在雾似的弹烟中，只见一处处爆发着火底巨花，接着便是一阵血底飞

溅。在震耳的大声里，有时依稀听得出受伤者的野兽似的嚎叫。

他底眼辉耀着猛兽的凶焰。

“怯汉，这正是我们的热血！”一块炮弹的碎片嵌进了躺在他的脚下的一个兵士底腿，一声呼妈的哀叫打动了他底心坎，他狞然地憎恶地笑。

“雄儿！”似乎是妈在喊。

他惶然四顾，只见火底爆裂，与血底飞溅。

他愤怒了！

远远的，敌方的濠沟里蓦地爬上无数的人来，乘着紧密的炮火底掩护，向这边冲。敌方的炮火更烈了，这边只能伏在地上，头也不容易抬。

“留意！”猛兽的欢喜在雄霄底人类的心中占了位置。“他们冲过来啦！”

无数的黑点渐渐地大了；当那些敌人距离他们不上百码时，敌方的炮火倏然停止。

哭！哭！哭！……可怕的机关枪在这边响了，许多敌人倒了下去，然而那里来的及，后面的已踏着尸体掩了上来。雄霄身边有一个人开枪，一条火龙似的向前面飞穿。

“开什么枪，懦汉！”他欢喜得发狂了。这又是一个流血的机会！“吹冲锋号！”他对站在他后面的号兵说。

比女郎的温柔的软语更醉人的，死神的号角响了！

“啊，我为了这眼睫下闪着的泪珠呀!”他拔出了指挥刀第一个冲上去，拿旗的跟着；于是那伏在地上的散兵线合成了密集部队肉搏地向前突进。

无数的刺刀在四周闪着光芒，眼含着恐怖地睁着，人一个个咬着牙齿倒下去，血与肉一阵阵模糊地飞散。非人类的狞笑浮在雄霄底脸上，他挺着军刀向对面那个拿大旗的人刺去。热血从那人底胸膛上射出来，他的军衣染上了红的一大块；那面大旗倒了下来，他又疯狂似的杀进人群中去。

昏晕了似的，雄霄领着一连兵从比自己多上四倍的敌兵底包围中，密集着直冲了出去，占领了对方的阵地。他看见自己军服上的血，手不由去抚摸着。

“哈，血!”他舐着那染着血的手掌，狞然笑了。

敌方的近乎一师的兵力，在包围中除了投降的以外，几乎没有一个生存，恶战就这样解决。

那晚，雄霄倚着给炮弹剪去了枝叶的断树。

银色的圆月在空漠的战场上孤零地挂着。沉黑的夜底天空高高地顶在四周的丛山底顶上。满地是诗意地躺着的黑点——死了的战士。断树残屋零落地站着，中间夹杂着坟墓。活的兵士也来在尸体中酣睡着。这一片银色的，美丽的，恐怖的，死的沉寂引起了雄霄底不平庸的身世底回忆。在这清静的一刹那，他的变态的人格沉淀了下去，恢复了天生的，优美的心灵。



他看着地上的，给树影压着的，孤零零的，忧郁郁的影儿，伤感如潮地涌上来。他想起霞玉，想起了妈，想起剑君，想起了盈盈，想起了一切旧梦旧恨，也想起了广州市上酒店中的那个歌娘。

“妈大概在哭泣着吧。”他黯然地想。

一阵北风刮过来。

“唉，要是在家里，妈正替我盖着被儿呢！”

他回过身来对着月色微嘘；给血染红的军服在迷蒙的银光下映着神秘的紫罗兰底幽韵。似乎有一声幽幽的“雄哥！”——他抬起头向着圆月微喟，在黑暗的夜幕中幻出了含泪的眼波。啊，霞玉怕也倚着栏杆在望月吧！也许月底银光正照着她底脸，而她正悄悄地在洒泪！也许她正在这深夜里，在这睡昏昏时，悲怜着自己的身世！薄命总是薄命，啊，飘零！

微风在残折的枝叶间悄悄地吹嘘：这是一朵薄命花，你为什么让她在尘世受辱？该折时总得折；给自己的天使折，可比给俗夫摧残好些！为什么不让红血在她底白肤上淌着？为什么不让血把她底肌肤染成鲜紫？为什么不让她传奇地死，却预备去荒草白杨间寻她底孤坟，叩她底墓门？——啊，真是业债：一个还血，一个还泪！可是血尽时会死，泪涸时也能抛弃尘世吗？为什么不永久地占有她？

他望着明月出神了。

明月也似乎悄悄地对他说：“把血扫荡一切！……你自信你身中的热血能翦除尘世间的丑恶吗？你不怕在身中的，纯洁的血流出外面来会

变成污浊吗?你可知道你底妈在倚门望你归去?你这不孝的儿子，你可伤了老人家的心!她活到现在还得哭儿子!你爱了霞玉，可是为了霞玉就能不要妈妈?归去吧，回到你妈底怀里去吧!这茫茫四海，那里容得了你?”

终于他流泪了!

黑云包围了明月。他凄然望着前面的黑暗，也看不见在地上躺着的断肢残体，也看不见垒垒的乱冢，只见那媚慧而温柔的，透着泪珠的眼在目前憬憧。

“啊，这眼睫下闪着泪珠的眼泪呀!”

十五

前方胜利的消息陆续地从前方传回广州，受伤的兵士和官长也源源地运回来。那专医受伤的军官的第四病院来了一个给炸弹的碎片刮伤了右胸的军官。

那伤者躺在床上时，细长而微斜的凤眼紧闭着，浓秀而纤修的眉不复重重地压在眼眶上，只平和地成了新月形，像画上去似的描在眼上，两颊因多天的发炎染成焦红：那正是雄霄。

最初的半月，昏昏沉沉的神志不清；他的厚厚的右胸几乎全给刮了去。据军医生说：要是换了一个身体弱一些，胸脯薄一些的怕早已成了先烈了。后来寒热渐渐退了，已可以坐起来看报，而看护妇也换



了一个。

那新看护妇来的那个早晨，他正坐着看报上的前线的消息，那时国民军已逼近武昌。她进来的时候对他笑了笑，很亲昵地。他很讶异，只看了她一眼，仿佛有些认识。

那白色的长衣服掩不了她的丰艳的，肉感的身段；走起路来那穿着高跟的光亮的黑缎鞋的两条腿紧紧地裹着青灰色的丝袜在蹁跹的长衣下闪闪地，娉婷地交换着，丰满的脚背底白肉在丝袜下隐约地，诱惑地映出来；衣服虽说太宽大些，但胸前还随着跳舞似的蹑着足尖的步趾软软地微颤着两座小小的含毒的坟墓。

“不认识我了吗?雄霄!”她居然走过来坐在床沿上，妖冶地笑着对他。

他仔细地看她，她却也微笑地看着他——那诱惑!那俏丽!那妖冶!竟没有半丝羞涩的意味。

“哦，是盈盈吗?是吗?”他放下了报纸。“你怎么来的?”

“从霞玉那里我得到你的消息，就赶到这里来，不料你已毕了业到前线去了!我就在第一军政治部里做事，后来又改在这里做义务看护妇。”在这里她放低了声音说：“上礼拜我知道你在这里，我就和本来看护你的那个对调了——雄霄，看护自己的天使真是再温柔，再甜蜜也没有的事!”她稍微把眼皮低了些，但眼波仍向雄霄溜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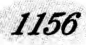
“又是一个冤家!”他悄悄地想，看着她，沉毅冷酷地，仿佛漠然无动于中。

“胸前的创伤好了吧?上次我来时你还人事不知呢。”她抿着嘴笑了。“我在你的耳旁轻轻的叫声雄哥，谁知你却胡说了!——”她卖弄秘诀似的停止了，不好意思似的一笑。

“我说些什么?”在他底冷酷的脸上终于引起了温柔的微笑。

“你说：‘这是血呀!霞妹，这是血呀!’——哎!”她先笑望着他，然后羡妒似的接下去说：“霞玉真幸福!雄哥，”她像觉得这两字很生涩似的，偷偷地向雄霄瞧，仿佛窥察他允许她这样称呼他不。“要是有一个温柔英俊的青年能像你爱霞玉那般的爱我!”她拉着他的手放在自己底滑腻的手里，低着头微喟；又歪过头来看着他，似乎暗示：我心目中的那个青年就是你啊。

雄霄的回答是嘘了口气。



“想不到霞玉跟你有这么一个传奇的遭遇!啊，霞玉真幸福!”她底两条纤眉一挑，那幽怨与娇嗔颇有些像霞玉，但她总带些妖冶。

“霞玉近来怎么样?”他看着窗外，在出神了。

“就是更爱哭!”她只不高兴地说了简略的一句，娇嗔他的念念不忘霞玉，生气地放了他的手，默然坐着。

他也只要这么一句!

他底伤因为盈盈的殷勤的看护一天天的痊愈了，她对于他的亲昵和热爱也跟着一天天的增加。她底温柔的女性的热力渐渐地溶化了他的铁心，这位富有尼采所谓超人的个性的俊将军，不再绷长着脸了，他的伤也渐渐收了口。虽则盈盈待他是在于恋人和哥哥的中间，然而



要不绷长着脸是可能的，要把快乐灌输他的心却不能了；肉体上的创痕是科学能医治的，灵魂上的创痕却不能弥补了！……那止能忍受着直至离开上帝的统治！他们时常并坐着读报，或讲些闲话。她对待他的那种态度，却使他想起霞玉底对待剑君的情形。一天，他讲起他受伤的经过，他是在汀泗桥受伤的，那是一场恶斗，二小时内一师人死了大半，黄埔的精华差不多在那儿损失完了。他神采飞扬地说道：

“那多长的汀泗桥，狭狭的够多险峻。别说敌人在那儿布置了很好的阵地，以逸待劳的让我们去送死，就在平日，像你那么的，走路跳舞似的贵小姐要想过去也不是容易事。”他看着她胸前的白色的跳动，感着一种肉的诱引。

“呸，侮辱女性！”

“哈，女性！女性本来只能当玩物的！”

“霞玉也是吗？”

“不！”他坚决地说：“她是一个例外：她是水仙似的可爱，莲花似的贞洁，牡丹似的富丽，却又桃花似的薄命！”

“我呢？”

“你吗？”他笑了，这位妖冶的小姐时常表示她底委婉的深情，使他窘得没话可说。“你也不是，因为我把你当妹妹——亲爱的妹妹！”

听了妹妹两字，她半晌不作声。

“别生气，小姐，你不愿做我的妹妹吗？”

“天下那里有这样顽皮的哥哥！”他们本是并坐着，现在她却移近

了些，娇媚地笑了。“你这人，起先冷酷得什么似的，如今却又这样顽皮！”

“哈哈！”他干笑了两声，心里想，顽皮比冷酷还无聊，还痛心呢。

“讲下去吧，你怎么受伤？”

“就是在冲锋时受伤的。敌方吴佩孚亲自督阵，不准退后。我们子弹也没了，只死守着吃子弹。敌方的骁将刘玉春亲自带了重兵冲过桥来！第二连的人一转眼就打死完了，我的一连增加上去。敌人真勇，他们出死力要夺回那个要地——汀泗桥。那时真危险！子弹没来，增援也还不曾赶到。打死还不算，一不留心就从轨木中落下去淹死在水里。可是打却打得热闹极了，那简直是混战；大家不用枪，就是肉搏拚死活！后来军长亲自带了一团冲锋，才把他们挫退十余里。等增援部队来时，我已给抬回后方去了。”

“右胸给刮伤时你有怎么一种感觉？”

“没有感觉，不知道痛，也不知受了伤。到休息时才觉得了，那时，痛得可真不容易受！可是我却一声不哼，看着不幸者牺牲的血，心里很舒服。后来我就陷入高温度了，也就不觉得痛。”他抚着受伤的右胸，像艺术家鉴赏自己的杰作一般。“听说第六连连长死得真英勇！他冲过去——那时身上已中了三枪——往机关枪上只一扑，肚腹盾牌似的遮住了枪口，尸身抬回来时，成了子弹巢！”他突然放低了声音迟迟的说。“他也是为了爱啊！也失了恋，又失了沧海中的南针，他底慈



母，於是便在空漠的人生底旅程上飘泊了！流血就成了他底唯一的出路，于是他这样地死了！只赚得同胞的几滴清泪！他为他底爱人流血，然而他底爱人却抛弃了他！啊，爱！”他笑了两声，苦苦的笑；捏紧了拳头接下去说：“啊，爱！世界上果真有爱的存在！爱果真是神圣的！要是你是只丑小鸭，果真有人会爱你？哈，爱！——小姐们只想别人为她牺牲，自己却没有丝毫奋斗的勇气。你是有钱的，你便是有福的了！……”

“别这样兴奋，雄哥，留心你的创口，会重行迸裂呢。——你不觉得疲倦吗？我说，让你休息一下吧。”盈盈底话关切爱怜的意味。

“不，让我讲下去，我半年来追求着刺激，想由刺激尝试人生的真味，振醒我底灵魂的颓唐，但从没有像今天那么兴奋过，我已久不说话了。今天我高兴说就得说下去，管什么创口重行迸裂。”他捏着她的手，威胁似的看着她。“什么？你不愿听吗？不行，我要你听，你就得听——听着。你们女性根本就没有一个够得上赞美崇拜的。你们看金钱比我们的青春的热血更重，你们看躯壳比灵魂更重！你们像羊般的懦弱，然而像狐似的迷人；你们的爱是有条件的，就像狐的迷人是有条件的一样。你们能为爱牺牲一切吗？我们男性就能！你们女性，尤其资产阶级的小姐能吗？哈哈！”他干笑着，笑里表现了他的深刻的灵魂的伤痕。“你们敢流血吗？你们那儿懂得血底气息的醉人！啊，死神的号角！你听了准得疯狂……我赞美这个；他向你吹时，你就能脱离上帝的统治，你就能逃避残酷无情的人间！可是你们小姐们懂得吗？喝，

你们那里懂得！……”这是他简直想蹦踩全世界的女性了，连霞玉也在内。他残忍地把给他握着的她的软手，用力地，紧紧地捏。

她虽然是彻骨的痛，但脸上浮着勇敢的笑，眼中耀着热爱的光。

“好！尽你踩蹦吧！尽你复仇吧！无论你如何虐待我，我总是甘心的。”她把脸偎在他底怀里。

他愣着不能说话了。

他出院时，恰好是武昌给攻下的消息传到广州的那天。

他在革命民众狂热地庆贺着的会场上遇着了黄仲怀，他手里拿着一大卷的传单。他们的握手虽则很用力，但黄仲怀感到的只是亲热，而不是欢欣。

他们从富有活跃的生命力的口号声中出了会场，在一条街上走进了一家酒店，选了一个靠近角隅可以临观全场的圆桌坐下来。

“流了血吧？”黄仲怀替他斟上一杯。

“咦，这不是出发那晚上你替我饯别的那家酒店吗？”他向四面看，找着那个歌娘。

“是啊！”他向他脸上看了一下。“我懂得你，你在找那眼睫下闪着泪珠的吧？”

“她那儿去了？”

“你又多了个仇敌了！”他顿了一顿，旋即严肃地说：“一只，是的，我是说一只大腹贾用金钱和势力把她压迫得自杀了！”

他似乎一惊，但一声不响，只皱着眉把那杯酒一口气灌了下去。



“那是谁?”他方才开口说。

“是广州的商界闻人，实业巨子，工人幸福的剥夺者许怀义!”他只冷冷的说。

“这是火焰啊!我把火焰吞下去，让它在心里燃烧。”他又斟了一杯喝下去。

“雄霄，你受了伤吧?”

“是呀!血的气息真醉人!”他又接连喝了几杯。“你如今在那里?”

“在第一军。”

“好极了，我新近也升任第一军第一师的营长了；咱们以后总在一块吧?”他喝着酒说：“也许你可以看得到我的结局吧!”

他凝视了他半晌。

“我知道你又在想铁和血了!”

“总有一天，总得有一天，我要把金钱和势力踏在脚下，我要把剥夺别人幸福，摧残人间之花的，戴假面具的礼教的护法踏在脚下，那时我有的是铁，他们要俯伏着乞命，那时，”他猛然一睁眼。“我将说，够了，够了!”他把手里的酒杯一捏，酒杯顿时粉碎，玻璃把他的手划得全是血，但他仿佛不觉得。“我要看他们是不是人类，我要看他们的血是不是红的，我要看他们有没有人类的赤心!”

“喝杯酒吧，你太兴奋了。”

“是啊，我该喝。这是火焰，我得吞下去。”他捧着那瓶威士琪

直灌。

那天晚上，他跑到盈盈那儿，满脸是快乐的辉映。

“有什么乐意的?”盈盈看着他重创后的灰白的脸泛着微红。

“我杀了人!”

“天哪!你开顽笑吧?”她吓得站了起来。

“第二是遇着了一位老友，而且以后能同在一块了!”他对于她的惊惶毫不介意。“好妹妹，你哥哥不过杀几个人；是什么重大事，也够得你这样骇惶!”

“杀了谁?你为什么要杀他?”她也觉得自己的惊慌未免有些夸大的意味，杀几个人本不成一回事!

“我杀了三个人，好痛快!两个是保镖，那旧势力的护法底护法——”

“还有一个是谁?”

“是狗!这里的巨贾许怀义，那眼睫下闪着泪珠的摧残者!……好妹妹!我告诉你，这是我的假复仇，还有真的在后面呢。哈哈!”他底长细的凤眼猛然一睁，这却使得盈盈更爱他了，她坐下来看着他，并不注意他底下的话：“真痛快!想不到；谁想得到?……他们的血也是红的!做狗干的事的人底血也是红的!他们也是人类，也有人类的血!告诉你，我还剖出他底心来看呢!我把刺刀往他胸上刺去，接着我底手跟了进去，——你看!”他伸出红的右手来。“拿出他底心来，还在跳动!原来狗也有心的，也有人类的赤心的!好妹妹，那是金钱在作怪啊!





有了金钱，人就变狗，人血变狗血，人心变狗心！其实这一类的人那里够得上比狗，狗还比他强得多呢！然而这一类的人世上却不少！……好妹妹，你哥哥就是这样一个残忍的东西！你怕吗？”

“不，我不怕；只要是哥哥，我就不怕，我就爱！是哥哥做的事，我总原谅，总以谓不错！”她爱娇地说。

“眼睫下闪着泪珠的呀！我替你复了仇了！”他突然静了下去，对着窗外出神。

她也默然坐着，望着挺立着的雄霄出神了。

黄仲怀撞开门进来，两人全吓了一跳。

“什么地方没找到，却在这里站着做傻瓜！”他指着他俩大笑。

“好，你来得真好！我替你介绍一位我的——”

“用不着你介绍，我们在第一军里是同事，早就认识的了。”他坐下来，拿出纸烟来抽着。“雄霄你报了仇吧？我却奔波死了！许怀义和两个保镖被杀的消息传了出来，我就知道是你干的。别人干不了，也不会干。这种事得傻瓜才愿意干，——本来，我们人类历史上的伟人天才全是傻瓜。”

“你来找我干吗的？”

“江西军事发动了。今天下午七时接到的命令，第一军半夜三时全体人员出发赴潮汕。要在后天正午以前赶到。我来知照你一声。”

“第一军要打到上海去吧？哈，我要回去了，回去时我有了铁了！哈哈！……”这两声笑里又含着兽性的意味了，他狞然静默了一会。他

看了看手表，说道："现在还只一点钟，这多余的两小时让我们消费在闲谈里吧。"他坐了下来。"盈盈，你讲些关于上海的事吧。"

"你怎又恋恋于上海了?"黄仲怀从嘴角浮出一圈圈的白烟来，从烟的迷茫里观察着他底脸。

"你叫我怎么能忘得了上海呢!讲，好妹妹，剑哥现在怎样了?"

"剑君吗?我们打到福州时，就是他的恋爱完成的时候。"她窥察他的眼，想偷觑他的灵魂的扰动。

"还有霞玉呢?"他提起霞玉就心里难受，但脸上却换了冷冷的沉凝，在那上面你看出他内心的变化。

"她吗?你总忘不了她!"她又有些不高兴了。

"你叫他怎么能忘得了她呢?"黄仲怀冷冷的抽着纸烟，利刀似的插一句。

雄霄看着她的丰腴的，给丝袜紧裹着显着异样的精致的，光艳的腿；眼光不由沿着她坐的身子底曲线移到她的胸前的两座像雕刻的极适宜优美的小阜上去，那时静静的，隐约地耸峙着。他想："她也是很可爱的，可是让她爱别人吧，我可不能爱她。这小冤家!"

"讲!"他命令似的说。

她看了他脸上的毅鸷，颇有些凛然，但嫉妒却使她勇敢了。

"我不愿讲!"她侧过首去，眼光却溜了过来，看见雄霄仍冷酷地坐着。"生气了吗?雄哥……"她姗姗的走过去，搭着他底肩。"我求你别这样冷酷地对我。"她觉得一种热力在冲动着，很想说下去，可



是她瞥了他一眼，她咽住了。

“那么你讲，霞玉近来怎样?”他笑了。

“雄哥，我不讲是为你啊。你去了之后，她时常迎风洒泪呢。剑君时常安慰她，可是有什么用?唉，她太懦弱了，要是我，不是自杀，就跟你来……”在这里她对雄霄娇媚地笑了一下。“可怜她连自杀的勇气也没有，只会哭!她的青春在泪中葬送了!”

“你忍心说她没有勇气自杀吗?”他挺然地说。“我以谓一个人因悲愤而能自杀，还是他不幸中的大幸，一个人连自杀的勇气都给剥夺去了，那个人可真可怜极了!她是给旧礼教，旧制度，旧习惯束缚了的，给旧势力蹂躏了的!在种种的压迫虐待之下，她还是不得不挣扎着，用着她的微弱的喘息挣扎着，虽然她早已烛见，她的前途只有黑暗，一线光明也没有，还是不得不活下去，不得不挣扎下去!她只能硬着头皮去预备受苦，她的一生就如此作为万恶的旧势力的赠品了，不，胜利品了。她牺牲了，她牺牲了，没有人知道她，没有人援救她，就这样无声无息地牺牲了，一些也不作反抗!但你忍心说她没有勇气吗?没有勇气反抗或自杀吗?唉，可怜!薄命花!”他颓然退了两步，沉在椅中，但又突然立了起来，“流血!只有血洗扫得了这些!”他愤愤的捏紧着拳头。

“你不怕吓死人吗?”她对他媚笑。

“你太兴奋了，抽支烟吧。”黄仲怀掷了支烟给他，仍泰然的坐着抽烟，仿佛烟雾中另有世界似的。

她娉婷地走到他底椅旁。

“你怕我，为什么要到我身旁来?”他狠狠的抽了口烟，向她脸上喷去，从浓烟里往外瞧，只见血也似的一点红唇，两只妖冶的眼在对他笑，他也微笑了。

“我怕刚才的你。”她柔声的说。“不怕现在的你，你现在是多么的温柔啊。”

他只大声笑着。

“你笑?等你打到上海时，霞玉怕已到牢狱里去了!我来的时候，男家已在那儿催呢。”她说了这话仿佛报了仇似的。“我要你哭，你哭啊!”

“哦!”他像受了一击，但随即不介意似的狠狠的抽了一口烟，说：“好妹妹，你恨我吗?这算是报仇吗?无用的女性，哈!要报复得流血，你要把刀刺我，那才痛快。哈哈!”他放纵似地，无聊地大笑，烟从他的口角漏出来。

她惘然坐在椅上不响了。

“失恋了，悲哀了，惆怅了，这就是现代中国的青年!”怪先生想，他的脸在烟雾底包围中显得隐士似的。

他们都默着。

号角响了!

雄霄想站起来，但盈盈已迅速地过来按住他了。

“雄哥，只要你说一声；像爱霞玉那么的爱我，不，只要一半那

么爱我！”

“好，盈盈，我爱你，像妹妹那么爱你！”

“不！”她坚决地说。

“不！”他也坚决地说。“我只能像爱妹妹那么爱你。”

她放了手，惘然的立着。

雄霄和黄中怀走到门口，听见她在后面喊：

“慢些走！我不干这里的事了！让我跟你去！雄哥，让你做我的哥哥吧！”

“好！妹妹，跟我来，我们携着手往前走。”

这时又是一阵呜咽悲凉的号角响了！

十六

一九二七年三月，国民军由龙华直冲进上海，那时雄霄已做团长。当他换上了维也纳的军服时，上海也由一月余的扰攘中恢复了奴化的，平静的生活。除了青天白日旗外，再也看不到真的有什么光明照临着腐化的上海。只是新嫁娘却随着天气的温暖而增加！

在这一日里，他时常对着英租界怅望。他底妈妈可在那儿啊！

晚上，帐顶上总幻出许多景象来；虽则他如今过的极舒适的生活，但他却感着异常的空虚，他宁愿回到炮火血肉的刺激的生活去。物质的享受那医得好良心的枯燥呢！

他也时常在静安寺路上徘徊，姑母家前踯躅。在他，就是那一道红墙，那倒垂墙外的树，门前的柏油路，和那两座洋房的每扇窗子，都能使他留恋，都含着缠绵的情味。他希望霞玉会从窗口望出来，但窗口上一发现了人时，却避开了。

虽说这样，他却不愿进去，他只要徘徊一会就够了。无论是谁，剑君，旧友，或是霞玉，他全不愿再见。

只从盈盈那儿，他得到些剑君和霞玉底消息：剑君和媚莺底恋爱早已完成了，已由情人而进为夫妇了，在无量的幸福中，上帝仍替他加些上去；霞玉还是时常流泪！

有一次盈盈对他说，剑君们要来看他。他脸上浮着凄笑，毅然的说："为什么要见呢？只增加些痛苦吧！"那天晚上，他就惘然的独自对灯坐了半夜。



第二天盈盈又对他说，他们定要见他，他到他们那儿去，或是他们到他这儿来，或是在影戏馆里会面都好。他仍然回绝说："不！"

"不？那你会后悔啊！"她踌躇了一下，接下去说："霞玉后天要出嫁了，非见你一面不可。"

"哦！"他失了知觉。

半晌，他才清醒过来。

"不，你对他们说，我底血快到流尽的日子了，我们用不着再见，只告诉剑哥，这朵薄命花，不能让她在俗夫手里憔悴，既不能保护她，还是让她底天使折了吧。"他仍毅然地拒绝，但他底压抑着的

内在的热情却逼得他心酸了，可是他不曾流泪，只愤然地咽了下去，让它在里面扰动。

“哥哥，听我的话。霞玉在出嫁之前总得见你一面。你不爱她了吗?”她说这句话时，颇有些欣喜，但看见他那冷鸷的伤感，便觉得自己太不应该。“你不怕她生气吗?”

“不!”

她低首捱出去了。

他坐着直到天黑，又闻着了血腥气。

霞玉出嫁的前夜，他整晚没曾睡，眉又重重的压到眼眶上。明晨当号兵站在晓风中吹起身号时，他已在房中踯躅。下午，他带了卫兵，藏了手枪出去了。

在爱文义路的俞公馆里，俞天福戴顶西瓜皮帽，穿着绸马褂，那似乎太大了些，和他底身配不大相称，再配了一个红帽结子，在挂灯结采的礼堂中，成了一种异样的，不可信的滑稽。

雄霄让卫兵分布在门口，走了进去。

他底几个老友，除了黄仲怀全在那儿。宾客到也不少，可是要想找一个不是便便大腹的却难!他认识一个海上的商界闻人也在里面，那正是国民军认为劣绅之流的。他们看见一个漂亮的，年青的，穿着维也纳军服的军官进来，——在他们底脑中，凡是军人都是乞丐似的，如今看见这样一个轩昂的军官，自然惊奇和骇异交并了!他们底目光随着他的英挺的，有节奏的步趾移动着，互相切切地私问这是谁。

他底脸上全没有一丝憎恨或是忧郁。浓眉斜斜的挺着，眼放着异彩，但注意他的人总觉得他特别，浑身显着一种不祥。

招待员刚想走上去，左展俊已喊了出来：

“雄霄，是你吗?啊，是吗!”他欢然上去握手。“你看老怯，一副正经的坐着，居然做新郎了!”他说到新郎，只见他脸上像夏目似的掠过一阵阴霾，他懂得这话触着他底伤痕了，他知道今天定有非常的事发生了。

“你回来了!”雄霄底四周顿时围上了许多人，他的老友。

“是的，我回来了，我在今天回来了!”他看见俞天福怯怯的站在别人背后，仿佛是怕弄脏了新衣服，又像是怕他。

大家觉得他这话含些毒味，不由慑然，虽说这还是他们的雄霄。

“哈哈!”他底笑像死神。“天福，原来我们是亲戚，那好极了!”他挤出人群，拍了他一下肩，他一震；他受不起这位军官的用力的一拍。肩上觉得痛，但也只怯怯的一笑，仿佛今天做了新郎，讲一句怯怯的客套话也不能了。

“好极了，你是我的妹夫啊!可是人还没变，我们一年不见，你到还是这副模样。”这里的“鬼”字给他强压了下去，换了个“模”字。

他看见一个很肥的，脱了顶的人，背叉着手，谄媚地站在一旁对他笑；似乎想插着说话，在那里等机会。他底秃了的头顶，给强烈的灯光照着，反射着卑鄙的光彩，正如金钱的铜臭气一样的龌龊。



左展俊觉得他底话像箭似地放射，正是不幸的预兆，非常的事将要发生先象。他想，只有提起他底妈才压得下去。“雄霄，你走了，你妈几乎疯了呢！”

这话果然发生了效力；他说：“妈怕在女家——陆家吧！……”可是那个秃顶的人看见他对他一瞥，以为是机会来了，忙未开口先笑地抢着说道：“这位也是少爷的同学吧？啊，好英俊，我活了这一把子年纪还没遇见过呢！”其实他还不到五十岁，却偏喜欢依老卖老地说这一把子年纪，而他几十年的卖弄心机也使他显得年老了，看起来也似乎是年高德重之流。

“这位尊姓？”他看着那么卑鄙的神情觉得讨厌，但他胸前的一朵与他不相称的大鲜花引起了他的注意，他想：“也许就是谢老儿那狗东西吧？可惜这朵鲜花却佩在狗身上！”

这时楼上的女客听见说楼下来了一位年青的英俊的军官，全下来看，嘻嘻哈哈地；既不是羞涩的可爱，又不是大方，只是偷偷掩掩的讨人厌。

“哈哈！”那秃顶的硬在喉咙里笑了一声，在嘴角上皱了一阵——这是他底看家本领，别人以谓是慈蔼和善的。“真是老悖子，连尊姓也没请教！敝姓谢。尊姓？”

“敝姓项。这位原来是大媒吧？久仰，久仰！”他重重的拍了他一下肩。“你做得好亲事；连我也受着你底大惠啊！我也跟着高攀了。”

“不敢！”谢老儿讶异他底话来得古怪，但仍满堆着笑。“请

坐！”他让他到礼堂上的椅子的上首坐了。“喝茶吧！”他自己陪在下首，恭敬地奉茶。

“别客气！……今日一见，真是三生有幸了！哈哈！”他大声笑着，笑声充满了礼堂，像洪钟，像非洲士人猎得俘虏时的长啸。

听见了那笑声，谢老儿不由毛发耸然，但仍硬找话来说——本来无论遇见了谁，他总能找出一套话来应付，而且能使你满心乐意。他猎狗似的，很机警的观察了他底颜色一下，但摸不着什么头绪，他还是那么一张温和英俊的脸。他心中一转，就想到调换话头的方法了。

“项君现在是在军队里做事吧?”

“是啊，我是在军队里做事！谢先生，军队过的是杀人的生活，我如今也变成了酷嗜流血的魔王了！”

谢老儿觉得现在他是裁判者，今天是最后的一个判决的日期。他高坐在宝座上，俯视着那些匍匐在脚下的狗东西；他要它死，它立刻就得死，但他不愿痛快地解决一切的纠纷，痛快地要他的命；他要叫它慢慢地受罪，叫它明白血的可贵，叫它懂得什么事都是不能侥幸的，叫它知道金钱势力在世上也许能保护它，也许能做它侵略别人的工具，但在最后的一日，最有力的是铁，是血，是超绝一切的铁与血！

“项君，国民军的使命究竟是什么，我总弄不明白。有的说：三民主义就是共产主义，把富人的钱拿来大家用，没有妻子的人可以拿别人的妻子当自己的。不知这话可对?今天想必可以一聆名论，顿开茅塞了！哈哈！”这是卑鄙的，机警的谄媚的笑。



“我们底使命是流血！流血！流血！不但流我自己的，还要流别人的！我们到的地方，就是那里的最后的判决的日子。那时，薄命要不再薄命了，有金钱有势力的人也不能再跋扈了，不幸的人要不再不幸了，尤其是那牺牲别人的幸福来巩固自己底地位的人要在我们的前面听候死刑的宣告与执行！……”他底眉棱渐渐地斜起，像在对那秃顶的谢老儿暗示，这位青年的军官已在起杀心了。

“项君也是女家的亲戚吧？”谢老儿皱了皱眉，又换了一条路说话。

“是的，如今我也跟着高攀了！谢先生真是好媒人，我底表妹，我虽不敢恭维，但总还过得去，谢先生硬拉活扯的拿来和天福配成佳偶，天福又是那么能干，而且谢先生自己的饭碗也跟着成了百世之业，真是可喜可贺！我敬祝谢先生富贵寿考！”

谢老儿觉得自己仿佛是无可逃遁的刀俎上底鱼肉，心里未免惴惴；这位英俊的军官似乎太咄咄逼人了。但他突然的想起这里是英租界，自己是在外人庇护之下，这一线光明又使他胆壮了，可是他却没想到门口有雄霄预先分布好的卫队，有了什么变故，尽足以阻止一切人的进出呢。

“项君，这是什么话？”谢老儿声调硬了些，想把他压下去，脸却不敢贸然的板下来，然而笑容的确给恐惧赶去了。

“没有什么话；我是说：你这媒做得真好，拿两个配不拢的人生拉活扯地配上了，自己的饭碗问题也解决了，那真是诸葛重生，但诸

葛不会这样无耻吧?”他的手已伸进袋里。当它捉住了手枪时，他大笑了：“哈哈!……”

谢老儿想，惟一的方法只有溜了。他把茶碗盖在茶上面刮了两下，把茶叶刮开了。就捧起来献给雄霄。

“失陪了，项君，我还有别的事情。”

他接了茶碗，放在几上，脸上很和平。谢老儿心里一宽，以为难关过了，抬起身想走。

“不准走!”

谢老儿很想拔脚就逃，但这一声命令似的，雷似的声音把他镇住了，他惴惴的坐了，怔着，心里却在想谄媚这位军官的方法。

“不敢，谢先生!我有一件事要请教。”

“请说!”谢老儿听见这一声以为转机来了，连忙把伪笑堆在脸上。

这时，旁人看见他们神情不对，正想上来劝解，听见了这一声，便停止了，站在一旁瞧。

“请教别人的一生底幸福和自己底饭碗是那一样重要?”

“那自然是一生底幸福重要。”

“那么，为了自己底饭碗而牺牲别人的幸福的狗东西——”狗东西三字特别响，门口的卫队也听见了，就立刻把住了门。“——该怎么办?”

那兔似的狡猾，猎狗似的机警的谢老儿也给窘逼住了!



那些女客给吓得躲上楼去，俞天福怯怯的怔在椅上，识相的都避开了，雄霄的老友只痛快地围住了看。

谢老儿向四旁看了看，虽然他底乞命的眼光是那么地可怜，但没有一个人理他。他底脸渐渐地变成紫肝色，战懔着，看着那危坐着的裁判者，雄霄，几乎想跪下去了。他知道这是末日；他忏悔自己的罪恶，但还想侥幸。

他拿出手枪来，一把扯住谢老儿的马褂底胸襟。

谢老儿的战抖的手护住了自己的胸襟，见没有人来劝解，也没人来援救，便顾不得脸面，扑的跪下来。

“项……项君！饶我这……这一次！”谢老儿禁不住接连的了磕几个响头。

他痛快地大笑。

他底老友也替他快意。

“狗！你也要命吗？你作了几十年的恶，享了几十年的福，还不够吗？你可知道最后的裁判终于逃不掉的？……哈哈！……我的血流够了，今天要流你的血！惟有血才可以洗荡一切！惟有纯洁的血才能翦除卑鄙的血！懂吗？今天是我底报仇的日子，我要你的命，我要喝你的血！”他看着匍匐在地上叩头的，卑鄙的谢老儿，许多恨毒全聚在眼中。

手枪对着谢老儿底胸了！

在最后一刹那，谢老儿还希望有什么侥幸。他想也许他底心会软下来，也许突然地会有巡捕进来，也许天上会落下一位菩萨来，于是

他就念着阿弥陀佛，暗暗地祝祷上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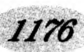
但他底希望是徒然的，枪弹射进他底大腹了！

雄霄的满怀仇恨，年来忧郁都跟着那颗子弹发泄了，他把手在谢老儿淌着血的腹上一抹，把那舌头舐着吃了。

“原来你底血也是红的，原来你也是人类！哈哈！”他又大声笑着；他瞥了一下俞天福，他正战抖着，看见他瞥他，就抬起恐惧的，哀求的眼光，像要跪下去。“怯货！便宜了你吧。”

现在他觉得他底工作已完了，他底仇也报了，他底最后的一滴血也可以流了！就对着胸膛开了一枪，但厚阔的胸膛，暂时储藏一颗手枪的子弹是没有什么关系——他并不倒下去。

“雄儿！”仿佛是妈在喊。



霞玉底脸又浮在他底面前，在血花中，他看见美丽的眼含着感谢的泪在向他微笑，他下意识地觉到自己的不愿死。

也不顾卫队，他昂然地在众人的惊异与骇讶中，穿越了辉煌的礼堂，走出去了。

他惘然的到了静安寺路，进了他底姑母家。

他看着满堂对他注视的，混杂着的男女宾客，便想到今天是她进鸟笼的日子了！

他第一个注意到的是给姑母揽在怀里哭泣着的美俊。

“姊姊总要出嫁的，傻孩子，这有什么哭的，过几天又要回来和你玩了。”姑母这样抚慰着，也禁不住拿手帕去揩自己眼角底泪，



——霞玉差不多是她底亲生女儿。

这些话像针似的刺着他的心。

他已在海潮般的宾客中用迅速的，锐利的眼光，鹰似地找到了剑君和盈盈；他们也看见了他。

“怎么你也来了？”她看见他脸上的伤感中透着的喜色觉得奇怪。

“啊，雄弟回来了。”

剑君疯了似的冲过来，握住他底手。

“是的，我回来了，我在今天回来了，在她出嫁的一天回来了！”他在久别乍逢的欢欣中透着凄惶。

他们紧握着的手，仿佛给这声音震松了似的，软了下来，终於垂着了。

美俊从姑母的怀里挣脱了跑来要他抱。他刚把他抱在手臂中，却见妈妈在欢笑中含着泪，伸着双手，战抖着过来。她年来哭儿的眼泪使她显得老了，憔悴了！

他觉得自己不该在年青有为的时代死了，何况又有这许多舍不了他的人！

“雄哥哥，你原来做官去了，扔下我，可怪寂寞呢。”美俊的泪收了进去，换了天真的笑容。他又抱着雄霄的颈儿，悄悄地说道：“姊姊从你去了以后整天流泪呢！”他又凄然的流出两行儿童的悲哀底象征的两行泪来。“姊姊今天要出嫁了！”他捧着他底脸。“雄哥哥，我不爱那个姊夫，我喜欢你；你本来是我的姊夫，为什么现在不做

了?”

这些话像剑似的刺过他的有重创的心，使他底旧伤重新发痛。他无语，轻轻的吻了他一下，向年来哭他的慈母迎去。美俊玩着他军服上的铜钮扣，在他底天真的童心中，以为失了姊姊，又得了雄哥哥，也足够安慰自己底悲痛的了——但那知道雄哥哥已听得了死神的号角，也不是他的呢!

他底妈上来，一把抱住了他，悲喜交并的热泪从颊上垂下来；默默无语地对抱着，因为最重要的话已在灵魂中交流了。

他底爸爸也已认出了他，站在一旁，难得的眼泪在他底颊上挂着，——严父的泪比谁都悲痛!欢容也从泪光中尊严地映现出来。在人家底欢乐的新婚的礼堂做背景中，几个久别的亲人又遇见了，而在儿子底胸膛中已有一颗子弹存在里面，血正在维也纳的军服上渗出来；做妈妈的和做爸爸的还不知道刚在抱的爱儿又要在他们底怀中消逝，又要在刚会面的一刹那间永久的死离；天下最悲伤的事怕尽萃于此了，怕莫过于此了!而做大人的还在祝祷上帝的慈悲，庆贺这该崇拜的偶然，而在脸上显现着欢乐的笑，在将要昏花的老眼中饱蕴惊爱的泪笑!在旁的人，除了剑君，也不由掩面啜泣了。哭得最伤心的是他底二婶，那大半是为她底爱女要像礼物般送给一个富商的儿子，她底不钟意的女婿了。

百忙里，盈盈收了泪进去喊霞玉。

雄霄觉得创口一阵痛，知道枪伤在里面发作了，不由痛心地喊了



声“妈妈。”

“雄儿，你终究回来了，可怜……！”

他底二婶觉得太不像样了，礼堂竟充满了凄风惨雨似的哭泣声，便揩了泪，笑道：“雄儿，你穿了军服越发英俊了。女婿做了官，也挑挑丈母啊！亲家母，还有什么可哭的，这样一个好儿子回来了，荣归故乡了，还要伤心什么！”

“女婿”二字又像剑似的刺痛了他底心，他底新旧创痕的剧痛使他支持不住，他实在要倒下去了。他便放了妈妈，他刚想放下美俊，他却猛然在他底胸膛上拍了一下，说：“雄哥哥，让姊姊去出嫁吧，我不要她了；我跟你打外国人去。要是在家里剑哥哥有了莺姊姊了，不肯跟我顽的。”

“嗳呀！”那一下正拍在他底创口上，他痛得当不住喊了一声；蹒跚地退后了几步，拿手护住创口，把美俊放下来。

他的妈妈和爸爸全赶上去问他怎么了。他看了他们将就衰老的体态，惊惶爱护的情神，只得苦笑着说不相干。

“嗳呀！……血呀！”美俊立着，抬起头望他，小手上染满了血。“雄哥哥，你怎么胸膛上有这许多血？”

剑君镇定地跑上来，扯开了他的手，已染红了血，胸前更是一大块。“你？……用什么自杀的？”

“这……！”他的声音微弱下去，到后面简直不能辨认了。他把手枪拿出来交给剑君，身子摇晃了几下，便跌倒了。

“雄儿，我又要失去你了吧?唉，又要失去你了，失去你了!……”

他底意识渐渐地模糊起来，但还辨得出这是妈底声音；他竭力想回答一声：“妈妈!”然而他的声音已连使别人听见也不能了。他只见许多人，红木的玻璃堂灯，彩球，喜幛和桌椅在眼前跳舞，渐渐的只见人底眼珠了，一个个含着惊惶的，苦干的，悲痛的，和各种不同的泪。后来只见天花板了!

“雄弟，你不奋斗了吗?你示弱了吗?”剑君毅然地但含着泪说。“这些血是你最后的血吗?你忘了你的使命吗?你忘了那朵薄命花吗?你不想报仇了吗?”

最后的两句触着了他底神经，闪着泪珠的眼波倏地一闪，他一睁眼，支持着这最后的一刹那。“不，我杀了谢老儿了!”他说话时，已谁也看不见，只见零乱的一片，接着他底意识像大石往海底下沉似的，直向下沉。沉下，沉下，沉下，终于他失了知觉。他再也看不见人间世了，他再也听不见身旁的哭声了，他再也不会知道这时霞玉正穿着新嫁娘的衣服跑出来惨然地跪在他底身旁了，他再也不知道这时剑君正摸着那把他给他的手枪看着他底爱妹踌躇，而且一股不可遏抑的勇气正在这位贵公子底心中汹涌着教他折了那朵薄命花了!



不知过了多久，他觉得一滴冰凉的东西，大概是泪吧，落在他创口上；渐渐地他听得有人在喊，起先是隐约的，时断时续的，后来重了，能辨清楚了，只是一片雄哥雄儿底混杂。他悠悠地睁开眼来，只



见霞玉跪在左边，妈在右边流泪，并不大声哭，才明白自己只晕去了一回儿。爱人的泪和慈母的泪一颗颗落在他的创口上，和他底血起着交溶。他伸出手来握住他底妈的手。

“妈妈！儿——儿子毕竟又……舍弃了你老人家了！”

“雄儿，你好好的去吧！无论你去的地方是天堂或是地狱，……总等一等你妈吧！……你妈再过几年也就来了！”这几句引起了满堂的人底伤心泪，没有一个不掩面啜泣。

“唉，雄哥哥自杀了，姊姊出嫁了，叫我跟谁顽呢？”美俊用小手拭着泪到妈怀中伏着哭，他底天真的悲伤引起了他妈底如涛的悲泪。

“玉妹，我——我毕竟非见到你不可吗？”他底声音又微弱下去。“这……这是我为你流的，最后一滴……一滴血了！”他底眼又渐渐地阖上去，话又几乎不能分辨了。“我已杀了那狗东——东西，谢老儿，总算复了仇，泄了恨！……”以下只是嘴唇的微动，话是听不出了。

突然一个沉毅的声音震动了正欲纵声大哭的霞玉与雄霄底妈，这正是剑君的声音，他捏紧了手里底枪。

“过来，玉妹！”

霞玉惊异地过去，他举起枪对准她底胸口只一枪。鲜红的纯洁的血在她底新嫁娘的衣服的胸脯上淌了出来，她咬着牙一声不喊，正要倒下去的时候，剑君已过来抱住了她。她倚在他的怀里睁开眼来温柔地微笑着，对她哥哥说：“谢谢你，我的好哥哥！”

剑君在众人底惊异中把她轻轻的放在地上，掷了手枪，然后过去跪在雄霄底身旁握着他底已凉的手道：

“这朵薄命花是没勇气自杀的，她只会流泪！你虽酷嗜流血，但我知道你不忍下手！与其让她在俗夫手里憔悴，不如让我折了她吧！现在你底血尽了，她底泪也流完了，你好好儿的去黄泉之下安息吧！在这最后一刹那，她终究是你的！”凄凉寂寞然而华贵的笑浮上了他底脸，他站了起来，泪也跟着落下来。

雄霄和霞玉在纵声的大哭中显现了胜利的微笑，渐渐的断了气。

剑君扶起了跪在霞玉尸旁哭着的媚莺，这一对幸福的夫妻相对微笑了。“这一对可怜的情人！”他们互相偎倚着，看着躺在地上的一个穿维也纳军装的青年军官的尸首和一个穿着富丽的新嫁娘的衣服的薄命花。

堂上的红烛辉煌着！

在一片号哭声中，命运之神露着牙齿狞然地笑了！

二十三日，一九二九年，五月，于怀施堂



小城三月

萧红



翠姨生得并不是十分漂亮，但是她长得窈窕，走起路来沉静而且漂亮，讲起话来清楚的带有一种平静的感情。她伸手拿樱桃吃的时候，好像她的手指尖对那樱桃十分可怜的样子，她害怕把它触坏了似的轻轻地捏着……





一

三月的原野已经绿了，像地衣那样绿，透出在这里，那里。郊原上的草，是必须转折了好几个弯儿才能钻出地面的，草儿头上还顶着那胀破了种粒的壳，发出一寸多高的芽子，欣幸的钻出了土皮。放牛的孩子，在掀起了墙脚片下面的瓦片时，找到了一片草芽了，孩子们到家里告诉妈妈，说："今天草芽出土了！"妈妈惊喜的说："那一定是向阳的地方！"抢根菜的白色的圆石似的籽儿在地上滚着，野孩子一升一斗的在拾。蒲公英发芽了，羊咩咩的叫，乌鸦绕着杨树林子飞，天气一天暖似一天，日子一寸一寸的都有意思。杨花满天照地的飞，像棉花似的。人们出门都是用手捉着，杨花挂着他了。

草和牛粪都横在道上，放散着强烈的气味，远远的有用石子打船的声音，空空……的大响传来。

河冰发了，冰块顶着冰块，苦闷的又奔放的向下流。乌鸦站在冰块上寻觅小鱼吃，或者是还在冬眠的青蛙。

天气突然的热起来，说是"二八月，小阳春"，自然冷天气还是要来的，但是这几天可热了。春天带着强烈的呼唤从这头走到那头……

小城里被杨花给装满了，在榆树还没变黄之前，大街小巷到处飞着，像纷纷落下的雪块……

春来了，人人像久久等待着一个大暴动，今天夜里就要举行，人

人带着犯罪的心情，想参加到解放的尝试……春吹到每个人的心坎，带着呼唤，带着蛊惑……

我有一个姨，和我的堂哥哥大概是恋爱了。

姨母本来是很近的亲属，就是母亲的姊妹。但是我这个姨，她不是我的亲姨，她是我的继母的继母的女儿。那么她可算与我的继母有点血统的关系了，其实也是没有的。因为我这个外祖母已经做了寡妇之后才来到的外祖父家，翠姨就是这个外祖母的原来在另外的一家所生的女儿。

翠姨还有一个妹妹，她的妹妹小她两岁，大概是十七八岁，那么翠姨也就是十八九岁了。

翠姨生得并不是十分漂亮，但是她长得窈窕，走起路来沉静而且漂亮，讲起话来清楚的带着一种平静的感情。她伸手拿樱桃吃的时候，好像她的手指尖对那樱桃十分可怜的样子，她怕把它触坏了似的轻轻的捏着。

假若有人在她的背后招呼她一声，她若是正在走路，她就会停下，若是正在吃饭，就要把饭碗放下，而后把头向着自己的肩膀转过去，而全身并不大转，于是她自觉的闭合着嘴唇，像是有什么要说而一时说不出来似的……

而翠姨的妹妹，忘记了她叫什么名字，反正是一个大说大笑的，不十分修边幅，和她的姐姐完全不同。花的绿的，红的紫的，只要是市上流行的，她就不大加以选择，做起一件衣服来赶快就穿在身上。

穿上了而后，到亲戚家去串门，人家恭维她的衣料怎样漂亮的时候，她总是说，和这完全一样的，还有一件，她给了她的姐姐了。

我到外祖父家去，外祖父家里没有像我一般大的女孩子陪着我玩，所以每当我去，外祖母总是把翠姨喊来陪我。

翠姨就住在外祖父的后院，隔着一道板墙，一招呼，听见就来了。

外祖父住的院子和翠姨住的院子，虽然只隔一道板墙，但是却没有门可通，所以还得绕到大街上去从正门进来。

因此有时翠姨先来到板墙这里，从板墙缝中和我打了招呼，而后回到屋去装饰了一番，才从大街上绕了个圈来到她母亲的家里。

翠姨很喜欢我，因为我在学堂里念书，而她没有，她想什么事我都比她明白。所以她总是有许多事务同我商量，看看我的意见如何。

到夜里，我住在外祖父家里了，她就陪着我也住下的。

每每从睡下了就谈，谈过了半夜，不知为什么总是谈不完……

开初谈的是衣服怎样穿，穿什么样的颜色的，穿什么样的料子。比如走路应该快或是应该慢，有时白天里她买了一个别针，到夜里她拿出来看看，问我这别针到底是好看或是不好看，那时候，大概是十五年前的时候，我们不知别处如何装扮一个女子，而在这个城里几乎个个都有一条宽大的绒绳结的披肩，蓝的，紫的，各色的也有，但最多多不过枣红色了。几乎在街上所见的都是枣红色的大披肩了。

哪怕红的绿的那么多，但总没有枣红色的最流行。

翠姨的妹妹有一张，翠姨有一张，我的所有的同学，几乎每人有一张。就连素不考究的外祖母的肩上也披着一张，只不过披的是蓝色的，没有敢用那最流行的枣红色的就是了。因为她总算年纪大了一点，对年轻人让了一步。

还有那时候都流行穿绒绳鞋，翠姨的妹妹就赶快的买了穿上。因为她那个人很粗心大意，好坏她不管，只是人家有她也有，别人是人穿衣裳，而翠姨的妹妹就好像被衣服所穿了似的，芜芜杂杂。但永远合乎着应有尽有的原则。

翠姨的妹妹的那绒绳鞋，买来了，穿上了。在地板上跑着，不大一会工夫，那每只鞋脸上系着的一只毛球，竟有一个毛球已经离开了鞋子，向上跳着，只还有一根绳连着，不然就要掉下来了。很好玩的，好像一颗大红枣被系到脚上去了。因为她的鞋子也是枣红色的。大家都在嘲笑她的鞋子一买回来就坏了。

翠姨，她没有买，她犹疑了好久，不管什么新样的东西到了，她总不是很快的就去买了来，也许她心里边早已经喜欢了，但是看上去她都像反对似的，好像她都不接受。

她必得等到许多人都开始采办了，这时候看样子，她才稍稍有些动心。

好比买绒绳鞋，夜里她和我谈话，问过我的意见，我也说是好看的，我有很多的同学，她们也都买了绒绳鞋。

第二天翠姨就要求我陪着她上街，先不告诉我去买什么，进了铺

子选了半天别的，才问到我绒绳鞋。

走了几家铺子，都没有，都说是已经卖完了。我晓得店铺的人是这样瞎说的。表示他家这店铺平常总是最丰富的，只恰巧你要的这件东西，他就没有了。我劝翠姨说咱们慢慢的走，别家一定会有的。

我们是坐马车从街梢上的外祖父家来到街中心的。

见了第一家铺子，我们就下了马车。不用说，马车我们已经是付过了车钱的。等我们买好了东西回来的时候，会另外叫一辆的。因为我们不知道要有多久。大概看见什么好，虽然不需要也要买点，或是东西已经买全了不必要再多留连，也要留连一会，或是买东西的目的，本来只在一双鞋，而结果鞋子没有买到，反而罗里罗嗦的买回来许多用不着的东西。

这一天，我们辞退了马车，进了第一家店铺。

在别的大城市里没有这种情形，而在我家乡里往往是这样，坐了马车，虽然是付过了钱，让他自由去兜揽生意，但是他常常还仍旧等候在铺子的门外，等一出来，他仍旧请你坐他的车。

我们走进第一个铺子，一问没有。于是就看了些别的东西，从绸缎看到呢绒，从呢绒再看到绸缎，布匹是根本不看的，并不像母亲们进了店铺那样子，这个买去做被单，那个买去做棉袄的，因为我们管不了被单棉袄的事。母亲们一月不进店铺，一进店铺又是这个便宜应该买，那个不贵，也应该买。比方一块在夏天才用的花洋布，母亲们冬天里就买起来了，说是趁着便宜多买点，总是用得着的。而我们就

不然了，我们是天天进店铺的，天天搜寻些个好看的，是贵的值钱的，平常时候，绝对的用不到想不到的。

那一天我们就买了许多花边回来，钉着光片的，带着琉璃的。说不上要做什么样的衣服才配得着这种花边。也许根本没有想到做衣服，就贸然的把花边买下了。一边买着，一边说好，翠姨说好，我也说好。到了后来，回到家里，当众打开了让大家评判，这个一言，那个一语，让大家说得也有一点没有主意了，心里已经五、六分空虚了。于是赶快的收拾了起来，或者从别人的手中夺过来，把它包起来，说她们不识货，不让她们看了。

勉强说着：

“我们要做一件红金丝绒的袍子，把这个黑琉璃边镶上。”

或是：

“这红的我们送人去……”

说虽仍旧如此说，心里已经八九分空虚了，大概是这些所心爱的，从此就不会再出头露面的了。

在这小城里，商店究竟没有多少，到后来又加上看不到绒绳鞋，心里着急，也许跑得更快些，不一会工夫，只剩了三两家了。而那三两家，又偏偏是不常去的，铺子小，货物少。想来它那里也是一定不会有的了。



我们走进一个小铺子里去，果然有三四双非小即大，而且颜色都不好看。

翠姨有意要买，我就觉得奇怪，原来就不十分喜欢，既然没有好的，又为什么要买呢？让我说着，没有买成回家去了。

过了两天，我把买鞋子这件事情早就忘了。

翠姨忽然又提议要去买。

从此我知道了她的秘密，她早就爱上了那绒绳鞋了，不过她没有说出来就是，她的恋爱的秘密就是这样子的，她似乎要把它带到坟墓里去，一直不要说出口，好像天底下没有一个人值得听她的告诉……

在外边飞着满天的大雪，我和翠姨坐着马车去买绒绳鞋。

我们身上围着皮褥子，赶车的车夫高高的坐在车夫台上，摇晃着身子唱着沙哑的山歌："喝咧咧……"耳边的风呜呜的啸着，从天上倾下来的大雪迷乱了我们的眼睛，远远的天隐在云雾里，我默默的祝福翠姨快快买到可爱的绒绳鞋，我从心里愿意她得救……

市中心远远的朦朦胧胧的站着，行人很少，全街静悄无声。我们一家挨一家的问着，我比她更急切，我想赶快买到吧，我小心的盘问着那些店员们，我从来不放弃一个细微的机会，我鼓励翠姨，没有忘记一家。使她都有点儿诧异，我为什么忽然这样热心起来，但是我完全不管她的猜疑，我不顾一切的想在这小城里，找出一双绒绳鞋来。

只有我们的马车，因为载着翠姨的愿望，在街上奔驰得特别的清醒，又特别的快。雪下的更大了，街上什么人都没有了，只有我们两个人，催着车夫，跑来跑去。一直到天都很晚了，鞋子没有买到。翠姨深深的看到我的眼里说："我的命，不会好的。"我很想装出大人



的样子，来安慰她，但是没有等到找出什么适当的话来，泪便流出来了。

二

翠姨以后也常来我家住着，是我的继母把她接来的。

因为她的妹妹订婚了，怕是她一旦的结了婚，忽然会剩下她一个人来，使她难过。因为她的家里并没有多少人，只有她的一个六十多岁的老祖父，再就是一个也是寡妇的伯母，带一个女儿。

堂姊妹本该在一起玩耍解闷的，但是因为性格的相差太远，一向是水火不同炉的过着日子。

她的堂妹妹，我见过，永久是穿着深色的衣裳，黑黑的脸，一天到晚陪着母亲坐在屋子里，母亲洗衣裳，她也洗衣裳，母亲哭，她也哭。也许她帮着母亲哭她死去的父亲，也许哭的是她们的家穷。那别人就不晓得了。

本来是一家的女儿，翠姨她们两姊妹却像有钱的人家的小姐，而那个堂妹妹，看上去却像乡下丫头。这一点使她得到常常到我们家里来住的权利。

她的亲妹妹订婚了，再过一年就出嫁了。在这一年中，妹妹大大的阔气了起来，因为婆家那方面一订了婚就来了聘礼。



这个城里，从前不用大洋票，而用的是广信公司出的帖子，一百

吊一千吊的论。她妹妹的聘礼大概是几万吊。所以她忽然不得了起来，今天买这样，明天买那样，花别针一个又一个的，丝头绳一团一团的，带穗的耳坠子，洋手表，样样都有了。每逢出街的时候，她和她的姐姐一道，现在总是她付车钱了，她的姐姐要付，她却百般的不肯，有时当着人面，姐姐一定要付，妹妹一定不肯，结果闹得很窘，姐姐无形中觉得一种权利被人剥夺了。

但是关于妹妹的订婚，翠姨一点也没有羡慕的心理。妹妹未来的丈夫，她是看过的，没有什么好看，很高，穿着蓝袍子黑马褂，好像商人，又像一个小土绅士。又加上翠姨太年轻了，想不到什么丈夫，什么结婚。

因此，虽然妹妹在她的旁边一天比一天的丰富起来，妹妹是有钱了，但是妹妹为什么有钱的，她没有考查过。

所以当妹妹尚未离开她之前，她绝对的没有重视"订婚"的事。

就是妹妹已经出嫁了，她也还是没有重视这"订婚"的事。

不过她常常的感到寂寞。她和妹妹出来进去的，因为家庭环境孤寂，竟好像一对双生子似的，而今去了一个。不但翠姨自己觉得单调，就是她的祖父也觉得她可怜。

所以自从她的妹妹嫁了，她就不大回家，总是住在她的母亲的家里，有时我的继母也把她接到我们家里。

翠姨非常聪明，她会弹大正琴，就是前些年所流行在中国的一种日本琴，她还会吹箫或是会吹笛子。不过弹那琴的时候却很多。住在

我家里的时候，我家的伯父，每在晚饭之后必同我们玩这些乐器的。笛子，箫，日本琴，风琴，月琴，还有什么打琴。真正的西洋的乐器，可一样也没有。

在这种正玩得热闹的时候，翠姨也来参加了，翠姨弹了一个曲子，和我们大家立刻就配合上了。于是大家都觉得在我们那已经天天闹熟了的老调子之中，又多了一个新的花样。

于是立刻我们就加倍的努力，正在吹笛子的把笛子吹得特别响，把笛膜振抖得似乎就要爆裂了似的滋滋的叫着。十岁的弟弟在吹口琴，他摇着头，好像要把那口琴吞下去似的，至于他吹的是什么调子，已经是没有人留意了。在大家忽然来了勇气的时候，似乎只需要这种胡闹。

而那按风琴的人，因为越按越快，到后来也许是已经找不到琴键了，只是那踏脚板越踏越快，踏的呜呜的响，好像有意要毁坏了那风琴，而想把风琴撕裂了一般的。

大概所奏的曲子是《梅花三弄》，也不知道接连的弹过了多少圈，看大家的意思都不想要停下来。不过到了后来，实在是气力没有了，找不着拍子的找不着拍子，跟不上调的跟不上调，于是在大笑之中，大家停下来了。

不知为什么，在这么快乐的调子里边，大家都有点伤心，也许是乐极生悲了，把我们都笑得一边流着眼泪，一边还笑。



正在这时候，我们往门窗处一看，我的最小的小弟弟，刚会走



路，他也背着一个很大的破手风琴来参加了。

谁都知道，那手风琴从来也不会响的。把大家笑死了。在这回得到了快乐。

我的哥哥（伯父的儿子，钢琴弹得很好），吹箫吹得最好，这时候他放下了箫，对翠姨说："你来吹吧！"翠姨却没有言语，站起身来，跑到自己的屋子去了，我的哥哥，好久好久的看住那帘子。

三

翠姨在我家，和我住一个屋子。月明之夜，屋子照得通亮，翠姨和我谈话，往往谈到鸡叫，觉得也不过刚刚半夜。

鸡叫了，才说："快睡吧，天亮了。"

有的时候，一转身，她又问我："是不是一个人结婚太早不好，或许是女子结婚太早是不好的！"

我们以前谈了很多话，但没有谈到这些。

总是谈什么，衣服怎样穿，鞋子怎样买，颜色怎样配，买了毛线来，这毛线应该打个什么的花纹，买了帽子来，应该评判这帽子还微微有点缺点，这缺点究竟在什么地方！虽然说是不要紧，或者是一点关系也没有，但批评总是要批评的。

有时再谈得远一点，就是表姊表妹之类订了婆家，或是什么亲戚的女儿出嫁了。或是什么耳闻的，听说的，新娘子和新姑爷闹别扭之

类。

那个时候，我们的县里，早就有了洋学堂了，小学好几个，大学没有。只有一个男子中学，往往成为谈论的目标，谈论这个，不单是翠姨，外祖母，姑姑，姐姐之类，都愿意讲究这当地中学的学生。因为他们一切洋化，穿着裤子，把裤腿卷起来一寸，一张口“格得毛宁”外国话，他们彼此一说话就答答答，听说这是什么毛子话。而更奇怪的就是他们见了女人不怕羞。这一点，大家都批评说是不如从前了，从前的书生，一见了女人脸就红。

我家算是最开通的了，叔叔和哥哥他们都到北京和哈尔滨那些大地方去读书了，他们开了不少的眼界，回到家里来，大讲他们那里都是男孩子和女孩子同学。

这一题目，非常的新奇，开初都认为这是造了反。后来因为叔叔也常和女同学通信，因为叔叔在家庭里是有点地位的人。并且父亲从前也加入过国民党，革过命，所以这个家庭都“咸与维新”起来。

因此在我家里一切都是很随便的，逛公园，正月十五看花灯，都是不分男女，一齐去。

而且我家里设了网球场，一天到晚的打网球，亲戚家的男孩子来了，我们也一齐的打。

这都不谈，仍旧来谈翠姨。

翠姨听了很多的故事，关于男学生结婚事情，就是我们本县里，已经有几件事情不幸的了。有的结婚了，从此就不回家了，有的娶来

了太太，把太太放在另一间屋子里住着，而且自己却永久住在书房里。

每逢讲到这些故事时，多半别人都是站在女的一面，说那男子都是念书念坏了，一看了那不识字的又不是女学生之类就生气。觉得处处都不如他。天天总说是婚姻不自由，可是自古至今，都是爹许娘配的，偏偏到了今天，都要自由，看吧，这还没有自由呢，就先来了花头故事了，娶了太太的不回家，或是把太太放在另一个屋子里。这些都是念书念坏了的。

翠姨听了许多别人家的评论。大概她心里边也有些不平，她就问我不读书是不是很坏的，我自然说是很坏的。而且她看了我们家里男孩子，女孩子通通到学堂去念书的。而且我们亲戚家的孩子也都是读书的。

因此她对我很佩服，因为我是读书的。

但是不久，翠姨就订婚了。就是她妹妹出嫁不久的事情。

她的未来的丈夫，我见过。在外祖父的家里。人长得又低又小，穿一身蓝布棉袍子，黑马褂，头上戴一顶赶大车的人所戴的五耳帽子。

当时翠姨也在的，但她不知道那是她的什么人，她只当是哪里来了这样一位乡下的客人。外祖母偷着把我叫过去，特别告诉了我一番，这就是翠姨将来的丈夫。

不久翠姨就很有钱，她的丈夫的家里，比她妹妹丈夫的家里还更

有钱得多。婆婆也是个寡妇，守着个独生的儿子。儿子才十七岁，是在乡下的私学馆里读书。

翠姨的母亲常常替翠姨解说，人矮点不要紧，岁数还小呢，再长上两三年两个人就一般高了。劝翠姨不要难过，婆家有钱就好的。聘礼的钱十多万都交过来了，而且就由外祖母的手亲自交给了翠姨，而且还有别的条件保障着，那就是说，三年之内绝对的不准娶亲，借着男的一方面年纪太小为辞，翠姨更愿意远远的推着。

翠姨自从订婚之后，是很有钱的了，什么新样子的东西一到，虽说不是一定抢先去买了来，总是过不了多久，箱子里就要有的了。那时候夏天最流行银灰色市布大衫，而翠姨的穿起来最好，因为她有好几件，穿过两次不新鲜就不要了，就只在家里穿，而出门就又去做一件新的。

那时候正流行着一种长穗的耳坠子，翠姨就有两对，一对红宝石的，一对绿的，而我的母亲才能有两对，而我才有一对。可见翠姨是顶阔气的了。

还有那时候就已经开始流行高跟鞋了。可是在我们本街上却不大有人穿，只有我的继母早就开始穿，其余就算是翠姨。并不是一定因为我的母亲有钱，也不是因为高跟鞋一定贵，只是女人们没有那么摩登的行为，或者说她们不很容易接受新的思想。

翠姨第一天穿起高跟鞋来，走路还很不平稳，但到第二天就比较的习惯了。到了第三天，就是说以后，她就是跑起来也是很平稳的。



而且走路的姿态更加可爱了。

我们有时也去打网球玩玩，球撞到她脸上的时候，她才用球拍遮了一下，否则她半天也打不到一个球。因为她一上了场站在白线上就是白线上，站在格子里就是格子里，她根本的不动。有的时候，她竟拿着网球拍子站着一边去看风景去。尤其是大家打完了网球，吃东西的吃东西去了，洗脸的洗脸去了，惟有她一个人站在短篱前面，向着远远的哈尔滨市影痴望着。

有一次我同翠姨一同去做客。我继母的族中娶媳妇。她们是八旗人，也就是满人，满人才讲究场面呢，所有的族中的年轻的媳妇都必得到场，而个个打扮得如花似玉。似乎咱们中国的社会，是没这么繁华的社交的场面的，也许那时候，我是小孩子，把什么都看得特别繁华，就只说女人们的衣服吧，就个个都穿得和现在西洋女人在夜会里边那么庄严。一律都穿着绣花大袄。而她们是八旗人，大袄的襟下一律的没有开口，而且很长。大袄的颜色枣红的居多，绛色的也有，玫瑰紫色的也有。而那上边绣的颜色，有的荷花，有的玫瑰，有的松竹梅，一句话，特别的繁华。

她们的脸上，都擦着白粉，她们的嘴上都染得桃红。

每逢一个客人到了门前，她们是要列着队出来迎接的，她们都是我的舅母，一个一个的上前来问候了我和翠姨。

翠姨早就熟识她们的，有的叫表嫂子，有的叫四嫂子。而在我，她们就都是一样的，好像小孩子的时候，所玩的用花纸剪的纸人，这

个和那个都是一样，完全没有分别。都是花缎的袍子，都是白白的脸，都是很红的嘴唇。

就是这一次，翠姨出了风头了，她进到屋里，靠着一张大镜子旁坐下了。

女人们就忽然都上前来看她，也许她从来没有这么漂亮过；今天把别人都惊住了。

以我看翠姨还没有她从前漂亮呢，不过她们说翠姨漂亮得像棵新开的腊梅。翠姨从来不擦胭脂的，而那天又穿了一件为着将来作新娘子而准备的蓝色缎子满是金花的夹袍。

翠姨让她们围起看着，难为情了起来，站起来想要逃掉似的，迈着很勇敢的步子，茫然的往里边的房间里闪开了。

谁知那里边就是新房呢，于是许多的嫂嫂们，就哗然的叫着，说：

“翠姐姐不要急，明年就是个漂亮的新娘子，现在先试试去。”

当天吃饭饮酒的时候，许多客人从别的屋子来呆呆的望着翠姨。翠姨举着筷子，似乎是在思量着，保持着镇静的态度，用温和的眼光看着她们。仿佛她不晓得人们专门在看着她似的。但是别的女人们羡慕了翠姨半天了，脸上又都突然的冷落起来，觉得有什么话要说出，又都没有说，然后彼此对望着，笑了一下，吃菜了。



四

有一年冬天，刚过了年，翠姨就来到了我家。

伯父的儿子——我的哥哥，就正在我家里。

我的哥哥，人很漂亮，很直的鼻子，很黑的眼睛，嘴也好看，头发也梳得好看，人很长，走路很爽快。大概在我们所有的家族中，没有这么漂亮的人物。

冬天，学校放了寒假，所以来我们家里休息。大概不久，学校开学就要上学去了。哥哥是在哈尔滨读书。

我们的音乐会，自然要为这新来的角色而开了。翠姨也参加的。

于是非常的热闹，比方我的母亲，她一点也不懂这行，但是她也列了席，她坐在旁边观看，连家里的厨子，女工，都停下了工作来望着我们，似乎他们不是听什么乐器，而是在看人。我们聚满了一客厅。这些乐器的声音，大概很远的邻居都可以听到。

第二天邻居来串门的，就说：

“昨天晚上，你们家又是给谁祝寿？”

我们就说，是欢迎我们的刚到的哥哥。

因此我们家是很好玩的，很有趣的。不久就来到了正月十五看花灯的时节了。

我们家里自从父亲维新革命，总之在我们家里，兄弟姊妹，一律

相待，有好玩的就一齐玩，有好看的就一齐去看。

伯父带着我们，哥哥，弟弟，姨……共八、九个人，在大月亮地里往大街里跑去了。那路之滑，滑得不能站脚，而且高低不平。他们男孩子们跑在前面，而我们因为跑得慢就落了后。

于是那在前边的他们回头来嘲笑我们，说我们是小姐，说我们是娘娘。说我们走不动。

我们和翠姨早就连成一排向前冲去，但是不是我倒，就是她倒。到后来还是哥哥他们一个一个的来扶着我们，说是扶着，未免的太示弱了，也不过就是和他们连成一排向前进着。

不一会到了市里，满路花灯。人山人海。又加上狮子，旱船，龙灯，秧歌，闹得眼也花起来，一时也数不清多少玩艺。

哪里会来得及看，似乎只是在眼前一晃，就过去了，而一会别的又来了，又过去了。其实也不见得繁华得多么了不得了，不过觉得世界上是不会比这个再繁华的了。

商店的门前，点着那么大的火把，好像热带的大椰子树似的。一个比一个亮。

我们进了一家商店，那是父亲的朋友开的。他们很好的招待我们，茶，点心，桔子，元宵。我们哪里吃得下去，听到门外一打鼓，就心慌了。而外边鼓和喇叭又那么多，一阵来了，一阵还没有去远，一阵又来了。

因为城本来是不大的，有许多熟人，也都是来看灯的都遇到了。



其中我们本城里的在哈尔滨念书的几个男学生，他们也来看灯了。哥哥都认识他们。我也认识他们，因为这时候我们到哈尔滨念书去了。所以一遇到了我们，他们就和我们在一起，他们出去看灯，看了一会，又回到我们的地方，和伯父谈话，和哥哥谈话。我晓得他们，因为我们家比较有势力，他们是很愿和我们讲话的。

所以回家的一路上，又多了两个男孩子。

不管人讨厌不讨厌，他们穿的衣服总算都市化了。个个都穿着西装，戴着呢帽，外套都是到膝盖的地方，脚下很利落清爽。比起我们城里的那种怪样子的外套，好像大棉袍子似的好看得多了。而且颈间又都束着一条围巾，那围巾自然也是全丝全线的花纹。似乎一束起那围巾来，人就更显得庄严，漂亮。

翠姨觉得他们个个都很好看。

哥哥也穿的西装，自然哥哥也很好看。因此在路上她直在看哥哥。

翠姨梳头梳得是很慢的，必定梳得一丝不乱，擦粉也要擦了洗掉，洗掉再擦，一直擦到认为满意为止。花灯节的第二天早晨她就梳得更慢，一边梳头一边在思量。本来按规矩每天吃早饭，必得三请两请才能出席，今天必得请到四次，她才来了。

我的伯父当年也是一位英雄，骑马，打枪绝对的好。后来虽然已经五十岁了，但是风采犹存。我们都爱伯父的，伯父从小也就爱我们。诗，词，文章，都是伯父教我们的。翠姨住在我们家里，伯父也

很喜欢翠姨。今天早饭已经开好了。

催了翠姨几次，翠姨总是不出来。

伯父说了一句：“林黛玉……”

于是我们全家的人都笑了起来。

翠姨出来了，看见我们这样的笑，就问我们笑什么。我们没有人肯告诉她。翠姨知道一定是笑的她，她就说：

“你们赶快的告诉我，若不告诉我，今天我就不吃饭了，你们读书识字，我不懂，你们欺侮我……”

闹嚷了很久，还是我的哥哥讲给她听了。伯父当着自己的儿子面前到底有些难为情，喝了好些酒，总算是躲过去了。

翠姨从此想到了念书的问题，但是她已经二十岁了，上哪里去念书？上小学没有她这样大的学生，上中学，她是一字不识，怎样可以。所以仍旧住在我们家里。

弹琴，吹箫，看纸牌，我们一天到晚的玩着。我们玩的时候，全体参加，我的伯父，我的哥哥，我的母亲。

翠姨对我的哥哥没有什么特别的好，我的哥哥对翠姨就像对我们，也是完全的一样。

不过哥哥讲故事的时候，翠姨总比我们留心听些，那是因为她的年龄稍稍比我们大些，当然在理解力上，比我们更接近一些哥哥的了。哥哥对翠姨比对我们稍稍的客气一点。他和翠姨说话的时候，总是“是的”“是的”的，而和我们说话则“对啦”“对啦”。这显然

因为翠姨是客人的关系，而且在名分上比他大。

不过有一天晚饭之后，翠姨和哥哥都没有了。每天饭后大概总要开个音乐会的。这一天也许因为伯父不在家，没有人领导的缘故。大家吃过也就散了。客厅里一个人也没有。我想找弟弟和我下一盘棋，弟弟也不见了。于是我就一个人在客厅里按起风琴来，玩了一下也觉得没有趣。客厅是静得很的，在我关上了风琴盖子之后，我就听见了在后屋里，或者在我的房子里是有人的。

我想一定是翠姨在屋里。快去看看她，叫她出来张罗着看纸牌。

我跑进去一看，不单是翠姨，还有哥哥陪着她。

看见了我，翠姨就赶快的站起来说：

"我们去玩吧。"

哥哥也说：

"我们下棋去，下棋去。"

他们出来陪我来玩棋，这次哥哥总是输，从前是他回回赢我的，我觉得奇怪，但是心里高兴极了。

不久寒假终了，我就回到哈尔滨的学校念书去了。可是哥哥没有同来，因为他上半年生了点病，曾在医院里休养了一些时候，这次伯父主张他再请两个月的假，留在家里。

以后家里的事情，我就不大知道了。都是由哥哥或母亲讲给我听的。我走了以后，翠姨还住在家里。

后来母亲还告诉过，就是在翠姨还没有订婚之前，有过这样一件

事情。我的族中有一个小叔叔，和哥哥一般大的年纪，说话口吃，没有风采，也是和哥哥在一个学校里读书。虽然他也到我们家里来过，但怕翠姨没有见过。那时外祖母就主张给翠姨提婚。那族中的祖母，一听就拒绝了，说是寡妇的儿子，命不好，也怕没有家教，何况父亲死了，母亲又出嫁了，好女不嫁二夫郎，这种人家的女儿，祖母不要。但是我母亲说，辈分合，他家还有钱，翠姨过门是一品当朝的日子，不会受气的。

这件事情翠姨是晓得的，而今天又见了我的哥哥，她不能不想哥哥大概是那样看她的。她自觉的觉得自己的命运不会好的，现在翠姨自己已经订了婚，是一个人的未婚妻。二则她是出了嫁的寡妇的女儿，她自己一天把这个背了不知有多少遍，她记得清清楚楚。

五

翠姨订婚，转眼三年了，正这时，翠姨的婆家，通了消息来，张罗要娶。她的母亲来接她回去整理嫁妆。

翠姨一听就得病了。

但没有几天，她的母亲就带着她到哈尔滨采办嫁妆去了。

偏偏那带着她采办嫁妆的向导又是哥哥给介绍来的他的同学。他们住在哈尔滨的秦家岗上，风景绝佳，是洋人最多的地方。那男学生们的宿舍里边，有暖气，洋床。翠姨带着哥哥的介绍信，像一个女同



学似的被他们招待着。又加上已经学了俄国人的规矩，处处尊重女子，所以翠姨当然受了他们不少的尊敬，请她吃大菜，请她看电影。坐马车的时候，上车让她先上，下车的时候，人家扶她下来。她每一动别人都为她服务，外套一脱，就接过去了。她刚一表示要穿外套，就给她穿上了。

不用说，买嫁妆她是不痛快的，但那几天，她总算一生中最开心的时候。

她觉得到底是读大学的人好，不野蛮，不会对女人不客气，绝不能像她的妹夫常常打她的妹妹。

经这到哈尔滨去一买嫁妆，翠姨就更不愿意出嫁了。她一想那个又丑又小的男人，她就恐怖。

她回来的时候，母亲又接她来到我们家来住着，说她的家里又黑，又冷，说她太孤单可怜。我们家是一团暖气的。

到了后来，她的母亲发现她对于出嫁太不热心，该剪裁的衣裳，她不去剪裁。有一些零碎还要去买的，她也不去买。

做母亲的总是常常要加以督促，后来就要接她回去，接到她的身边，好随时提醒她。她的母亲以为年轻的人必定要随时提醒的，不然总是贪玩。而况出嫁的日子又不远了，或者就是二三月。

想不到外祖母来接她的时候，她从心的不肯回去，她竟很勇敢的提出来她要读书的要求。她说她要念书，她想不到出嫁。

开初外祖母不肯，到后来，她说若是不让她读书，她是不出嫁

的，外祖母知道她的心情，而且想起了很多可怕的事情……

外祖母没有办法，依了她。给她在家里请了一位老先生，就在自己家院子的空房子里边摆上了书桌，还有几个邻居家的姑娘，一齐念书。

翠姨白天念书，晚上回到外祖母家。

念了书，不多日子，人就开始咳嗽，而且整天的闷闷不乐。她的母亲问她，有什么不如意？陪嫁的东西买得不顺心吗？或者是想到我们家去玩吗？什么事都问到了。

翠姨摇着头不说什么。

过了一些日子，我的母亲去看翠姨，带着我的哥哥，他们一看见她，第一个印象，就觉得她苍白了不少。而且母亲断言的说，她活不久了。

大家都说是念书累的，外祖母也说是念书累的，没有什么要紧的，要出嫁的女儿们，总是先前瘦的，嫁过去就要胖了。

而翠姨自己则点点头，笑笑，不承认，也不加以否认。还是念书，也不到我们家来了，母亲接了几次，也不来，回说没有工夫。

翠姨越来越瘦了，哥哥去到外祖母家看了她两次，也不过是吃饭，喝酒，应酬了一番。而且说是去看外祖母的。在这里年轻的男子，去拜访年轻的女子，是不可以的。哥哥回来也并不带回什么欢喜或是什么新的忧郁，还是一样和大家打牌下棋。

翠姨后来支持不了啦，躺下了，她的婆婆听说她病，就要娶她，

因为花了钱，死了不是可惜了吗？这一种消息，翠姨听了病就更加严重。婆家一听她病重，立刻要娶她。因为在迷信中有这样一章，病新娘娶过来一冲，就冲好了。翠姨听了就只盼望赶快死，拚命的糟蹋自己的身体，想死得越快一点儿越好。

母亲记起了翠姨，叫哥哥去看翠姨。是我的母亲派哥哥去的，母亲拿了一些钱让哥哥给翠姨去，说是母亲送她在病中随便买点什么吃的。母亲晓得他们年轻人是很拘泥的，或者不好意思去看翠姨，也或者翠姨是很想看他的，他们好久不能看见了。同时翠姨不愿出嫁，母亲很久的就在心里边猜疑着他们了。

男子是不好去专访一位小姐的，这城里没有这样的风俗。

母亲给了哥哥一件礼物，哥哥就可去了。

哥哥去的那天，她家里正没有人，只是她家的堂妹妹应接着这从未见过的生疏的年轻的客人。

那堂妹妹还没问清客人的来由，就往外跑，说是去找她们的祖父去，请他等一等。大概她想是凡男客就是来会祖父的。

客人只说了自己的名字，那女孩子连听也没有听就跑出去了。

哥哥正想，翠姨在什么地方？或者在里屋吗？翠姨大概听出什么人来了，她就在里边说：

“请进来。”

哥哥进去了，坐在翠姨的枕边，他要去摸一摸翠姨的前额，是否发热，他说：

“好了点吗？”

他刚一伸出手去，翠姨就突然的拉了他的手，而且大声的哭起来了，好像一颗心也哭出来了似的。哥哥没有准备，就很害怕，不知道说什么作什么。他不知道现在应该是保护翠姨的地位，还是保护自己的地位。同时听得见外边已经有人来了，就要开门进来了。一定是翠姨的祖父。

翠姨平静的向他笑着，说：

“你来得很好，一定是姐姐告诉你来的，我心里永远纪念着她，她爱我一场，可惜我不能去看她了……我不能报答她了……不过我总会记起在她家里的日子的……她待我也许没有什么，但是我觉得已经太好了……我永远不会忘记的……”

“我现在也不知道为什么，心里只想死得快一点就好，多活一天也是多余的……人家也许以为我是任性……其实是不对的，不知为什么，那家对我也是很好的，我要是过去，他们对我也会是很好的，但是我不愿意。我小时候，就不好，我的脾气总是不从心的事，我不愿意……这个脾气把我折磨到今天了……可是我怎能从心呢……真是笑话……谢谢姐姐她还惦着我……请你告诉她，我并不像她想的那么苦呢，我也很快乐……”翠姨痛苦的笑了一笑，“我心里很安静，而且我求的我都得到了……”



哥哥茫然的不知道说什么，这时祖父进来了。看了翠姨的热度，又感谢了我的母亲，对我哥哥的降临，感到荣幸。他说请我母亲放心

吧，翠姨的病马上就会好的，好了就嫁过去。

哥哥看了翠姨就退出去了，从此再没有看见她。

哥哥后来提起翠姨常常落泪，他不知翠姨为什么死，大家也都心中纳闷。

尾声

等我到春假回来，母亲还当我说：

“要是翠姨一定不愿意出嫁，那也是可以的，假如他们当我说。”

…………

翠姨坟头的草籽已经发芽了，一掀一掀的和土粘成了一片，坟头显出淡淡的青色，常常会有白色的山羊跑过。

这时城里的街巷，又装满了春天。

暖和的太阳，又转回来了。

街上有提着筐子卖蒲公英的了，也有卖小根蒜的了。更有些孩子们他们按着时节去折了那刚发芽的柳条，正好可以拧成哨子，就含在嘴里满街的吹。声音有高有低，因为那哨子有粗有细。

大街小巷，到处的呜呜呜，呜呜呜。好像春天是从他们的手里招待回来了似的。

但是这为期甚短，一转眼，吹哨子的不见了。

接着杨花飞起来了，榆钱飘满了一地。

在我的家乡那里，春天是快的，五天不出屋，树发芽了，再过五天不看树，树长叶了，再过五天，这树就像绿得使人不认识它了。使人想，这棵树，就是前天的那棵树吗？自己回答自己，当然是的。春天就像跑的那么快。好像人能够看见似的，春天从老远的地方跑来了，跑到这个地方只向人的耳朵吹一句小小的声音："我来了呵，"而后很快的就跑过去了。

春，好像它不知多么忙迫，好像无论什么地方都在招呼它，假若它晚到一刻，阳光会变色的，大地会干成石头，尤其是树木，那真是好像再多一刻工夫也不能忍耐，假若春天稍稍在什么地方留连了一下，就会误了不少的生命。

春天为什么它不早一点来，来到我们这城里多住一些日子，而后再慢慢的到另外的一个城里去，在另外一个城里也多住一些日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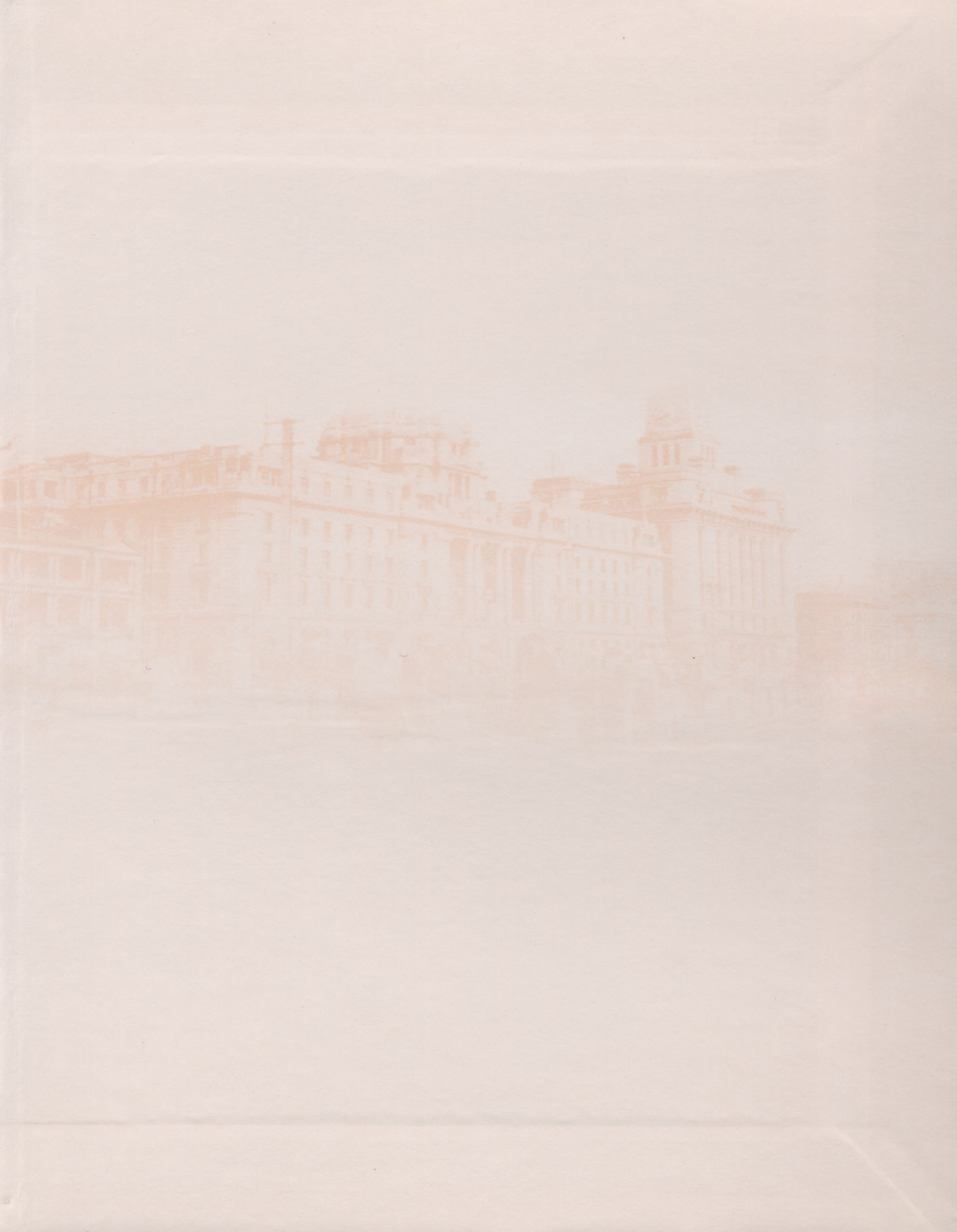
但那是不能的了，春天的命运就是这么短。

年轻的姑娘们，她们三两成双，坐着马车，去选择衣料去了，因为就要换春装了。她们热心的弄着剪刀，打着衣样，想装成自己心中想得出的那么好，她们白天黑夜的忙着，不久春装换起来了，只是不见载着翠姨的马车来。

1941年夏，重抄。









民国
私情小说二十部

1.《迷 羊》 郁达夫
2.《迟桂花》 郁达夫
3.《沉 沦》 郁达夫
4.《丽莎的哀怨》 蒋光慈
5.《女人的心》 庐 隐
6.《海滨故人》 庐 隐
7.《痴恋日记》 章依萍
8.《桃色的衣裳》 章依萍
9.《红 迹》 章依萍
10.《给璐子的信》 章依萍
11.《三姊妹》 柔 石
12.《二 月》 柔 石
13.《皮克的情书》 彭家煌
14.《五 月》 穆时英
15.《交 流》 穆时英
16.《小城三月》 萧 红
17.《银杏之果》 滕 固
18.《幻 灭》 王以仁
19.《海誓山盟》 刘云若
20.《无着落的心》 冯 铿